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TOP HIGH IMAGE CORPORATION

公 開 說 明 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 170,000 仟元。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為 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團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01 頁至第 206 頁。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肆佰貳拾伍萬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拾萬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九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原 始 資 本	10,000	1.95%
現 金 增 資	317,000	61.68%
盈 餘 轉 增 資	171,000	33.2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920	3.10%
合 計	513,92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方式處理。
(三)索取方式：請附回郵或親臨上列處所索取或透過網路取閱。
(<http://newmops.t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 話：(02)2705-2888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5 樓 網 址：www.tisc.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 話：(02)2718-6888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38 號 3 樓 網 址：www.fubon.com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 話：(02)2381-6288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www.sinotrade.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 名：陳政初會計師、侯榮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 話：(07)238-0011
地 址：高雄市中正三路 2 號 17 樓 網 址：www.ey.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 名：李帝慶
事務所名稱：韋德法律事務所 電 話：(07)335-9677
地 址：高雄市苓雅區成功一路 232 號 9F 之 4 網 址：無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項目	姓 名	職 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林景明	協 理	(07)7877690#107	topps076@pstop.com.tw
代理發言人	黃志成	稽核主管	(07)7877690#112	mars@pstop.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pstop.com.tw>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13,920 仟元	公司地址：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	電話：(07)787-7690
設立日期：87 年 10 月 21 日	網址：http:// www.pstop.com.tw	
上市日期：-年 -月-日	上櫃日期：94 年 3 月 22 日	公開發行日期：92 年 6 月 3 日
負責 人：董事長 陳柏勳 總經理 陳柏勳	發言人：林景明 協理	代理發言人：黃志成 稽核主管
股票過戶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1-6288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705-2888 網址：www.tis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5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陳政初、侯榮顯		電話：(07)238-0011 網址：www.ey.com/tw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中正三路 2 號 17 樓
複核律師：李帝慶律師		電話：(07)335-9677 網址：無
韋德法律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成功一路 232 號 9F 之 4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		評等標的：—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98 年 6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8 年 6 月，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0.23 % (99 年 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4.69 % (99 年 4 月 3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8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陳柏勳	2.41 %
董 事	呂瀾榮	0.20 %
董 事	沈家達	3.05 %
董 事	侯景文	0.95 %
董 事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國華	3.60 %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林照國	0.02 %
董 事	吳介宏	—
監察人	陳競學	3.60 %
監察人	陳奇銘	—
監察人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永明	1.09 %
工廠地址：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		電話：(07)787-7690
主要產品：印刷預塗式平版及鋁版素材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1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去(98)年度	營業收入：907,119 仟元 稅前純益：78,016 元 每股盈餘：1.41 元(稅後)	第 123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9 年 6 月 9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1
(五)發起人.....	12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3
四、資本及股份.....	18
(一)股份種類.....	18
(二)股本形成經過.....	18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9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2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2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2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2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4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4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4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4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4
九、併購辦理情形.....	25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貳、營運概況.....	26
一、公司之經營.....	26
(一)業務內容.....	2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勞資關係.....	41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2
(一)自有資產.....	42
(二)租賃資產.....	42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2
三、轉投資事業	4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3
(二)綜合持股比例.....	43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4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4
四、重要契約	44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5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4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46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9
肆、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61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1
(四)財務分析.....	62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66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67
(一)最近二年度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67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7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67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67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事項.....	67
(三)期後事項.....	67
(四)其他.....	6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經營結果.....	69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71
(六)其他重要事項.....	71
伍、特別記載事項.....	72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2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2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2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2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2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2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2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2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	72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2
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73
柒、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75
附件一、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201
附件二、轉換價格計算書.....	207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10 月 21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及工廠：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

電話：(07)787-7690

(三)公司沿革

- 87 年 10 月 成立太普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於高雄縣大發工業區設立新廠及第一條生產線。首任董事長為陳宗義先生。
- 88 年 02 月 設立第二條生產線並 24 小時運作生產。
同年並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進口原料免關稅優惠獎勵。
- 89 年 07 月 為符合產品用途及特性暨業務管理需要，本公司更名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90 年 12 月 本公司生產之 PS 版在台灣市場佔有率超越 30%，取代自日本富士(FUJI)進口之 PS 版，成為國內第一品牌。
同年並取得 PS 版整卷連續自動化生產技術(符合工業局新興產業獎勵投資工業項目)。
- 91 年 06 月 為強化公司經營決策與監督機制，於 91 年中增加二席董事及一席監察人。
- 06 月 先後辦理盈餘轉增資 21,126 仟元、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32,026 仟元。
- 10 月 第 4 季完成第三條 PS 版生產線(整卷連續式自動化生產線)，成為東南亞地區產量最大及設備最先進之 PS 版專業研發製造廠。
- 12 月 陳啟昱先生及陳柏勳先生出任董事長及總經理。
- 92 年 05 月 為掌握 PS 版主要物料之技術來源，開發取得感光劑自製之技術，並進行量產規劃。
- 06 月 經主管機關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併同辦理盈餘轉增資 39,654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71,680 仟元。
- 10 月 為加強公司公司控管機制及管理決策能力，於董監事改選時選任董事七席、監察人三席。
- 10 月 為滿足客戶對產品品質的需求，強化產品競爭力及提昇企業體質，通過 ISO9001：2000 國際認證。
- 93 年 03 月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
- 07 月 完成第四條 PS 版生產線(第二條整卷連續式自動化生產線)。
-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1,32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323,000 仟元。
- 12 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准予股票上櫃。

- 94 年 03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7,000 仟元，作為股票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60,000 仟元。
- 03 月 3 月 22 日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 08 月 原董事長陳啟昱因當選立法委員，公務繁忙辭去董事長職務，經董事會一致推選陳柏勳先生為董事長。
- 08 月 自外購得 CTP 數位版材技術，積極投入 CTP 版材研發。
-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38,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398,000 仟元。
- 09 月 本公司董事長陳柏勳先生榮獲第二屆高屏地區傑出經理人。
- 95 年 06 月 董監全面改選，並聘任吳英俊先生為總經理。
- 10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5,92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13,920 仟元。
- 96 年 11 月 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成立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 97 年 01 月 總經理吳英俊先生請辭，由董事長陳柏勳兼任總經理職務。
- 01 月 本公司「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生產技術研發計畫」，榮獲經濟部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SBIR)的專案補助。
- 98 年 03 月 98 年第 1 季，CTP 數位版營收比重超越傳統 PS 版，躍升為本公司主力產品。
- 05 月 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被評選為 2008 年度中國印刷行業十大評選的「十大新銳製造商」。
- 06 月 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七席董事為陳柏勳、沈家達、侯景文、呂瀾榮、寬林投資有限公司、林照國、吳介宏，選任三席監察人為陳競學、陳奇銘、瑋達興業有限公司。
- 09 月 98 年第三季，完成第一條生產線轉換工程，轉換後 CTP 版年產能可達 500 萬 m²以上。
- 11 月 本公司「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感光液研發計畫」榮獲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的專案補助。
-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13,920 仟元。
- 99 年 4 月 99 年第二季，進行第三條生產線轉換工程，預計完成後 CTP 版年產能可達 800 萬 m²以上。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97 年度下半年因美國次貸影響擴及全球金融風暴，各國政府競相降低利率因應，本公司銀行長期借款利率亦因而由 97 年底之 2.76% 以下，降至 98 年底之 2.49% 以下，目前更降至 2.125% 以下，98 年度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支出 9,273 仟元較 97 年度 15,049 仟元大幅下降 5,776 仟元（38.38%），降息效益顯著反應；另本公司 98 年第四季現增募集 1.5 億元，加計本次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預計可募集 1.7 億元後，預期可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2,652)	4,405
營業收入淨額	806,770	907,119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33)	0.49

說明：本公司主要原料以進口為主，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獲利情形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惟因近年外銷業務持續成長，原料外購及產品外銷已趨平衡，而達到匯率自然避險效果，因而兌換(損)益大多已與進銷貨金額互為規避抵消。

(3)通貨膨脹

全球原物料大幅上漲引發通貨膨脹，將使本公司鋁原料及其他物料的進貨成本大幅提高，若產品未能順利轉嫁下游，將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4)未來因應措施

由於傳統PS版係屬成熟產品，且受大陸低價傾銷影響，反應成本上漲的轉嫁力道不足，因而本公司已逐漸調整產銷策略，以轉型發展CTP數位版材為重點，相信以本公司CTP版與歐美日知名大廠存有15%~20%的價格競爭力，將能迅速在市場上取得一席之地；另因CTP版的高進入門檻限制，對通貨膨脹引發的成本上漲壓力，將可較傳統PS版更易轉嫁下游。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98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對外背書保證之情事：無。

(2)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行為，主要係鋁期貨避險交易。其目的係為有效掌控公司購料成本，避免因國際鋁價波動劇烈而增加不可預知的營運風險。當合約平倉時，雖因鋁期貨價格上漲(下跌)產生之損益金額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支項下。惟因購料成本已事先鎖定，因而此營業外利益或虧損，將在進料成本裡完全反向反應。另相關交易皆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並依照規定辦理及公告。

(3)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將依相關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98年度帳列研發費用為27,105仟元，佔營業收入2.99%，主要係投入CTP版製程改善及「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CTP版感光液研發計畫」，並已取得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專案補助。未來預計將持續在營業收入5%範圍內，投入開發更高感度之CTP版專用版，並與相關廠商共同開發CTP版關鍵物料及出版設備，以強化本公司在CTP版發展中更具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對策：

我國政府為實現加入WTO之承諾，自93年起將PS版進口關稅調降為「零」稅率，但大陸當局卻仍以從量稅及以核定價課征增值稅等貿易障礙，阻礙產品進口以保護大陸當地PS版製造商，此種不公平的貿易環境，將造成自大陸進口劣質PS版在國內低價擾亂，而出口至大陸的PS版因成本提高而缺乏競爭力。為因應此不利因素，本公司除向政府經貿有關單位提出陳情與抗議外，另將致力開發外銷市場，以擺脫大陸低價品在國內市場之糾纏。

5.科技改變及產業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及影響及因應對策：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商機，如本公司目前與相關廠商共同開發CTP版關鍵物料及出版設備，以強化本公司在CTP版發展中更具競爭力。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而為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除在國內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外，並於92年10月取得ISO9001:2000品質認證證書，另本公司股票自94年3月22日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後，對公司形象及知名度亦有相當正面之助益。而近期100%轉投資的大陸子公司甫獲評選為2008年度中國印刷行業

十大評選的「十大新銳製造商」，更有助於大陸CTP版市場的開拓。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劃，故不適用。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考量未來發展，計畫增購土地及廠房。預計可增加廠區空間，有利未來產能擴充及業務發展，長期而言將有助於本公司競爭力之提升及加強新產品開發。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採購之原料為鋁料，每季、每半年或每年與供應商訂有供貨契約，並保持五家以上往來頻繁及穩定之合作關係。若某一主要原料供應商不再往來，則會立即尋找另一家替代之，以維持主要原料至少五家供應商的政策，以確保進貨來源的穩定性。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皆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的情形，供貨來源應屬穩定。另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單一供應商進貨金額占全年度總進貨金額均不及50%並保持在五家以上，因此並無供貨短缺或進貨來源過於集中之風險之情形。

(2)銷貨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客源分散，內銷市場約有500家客戶，外銷市場超過50個國家、近百家客戶，尚不致有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對策、風險及因應對策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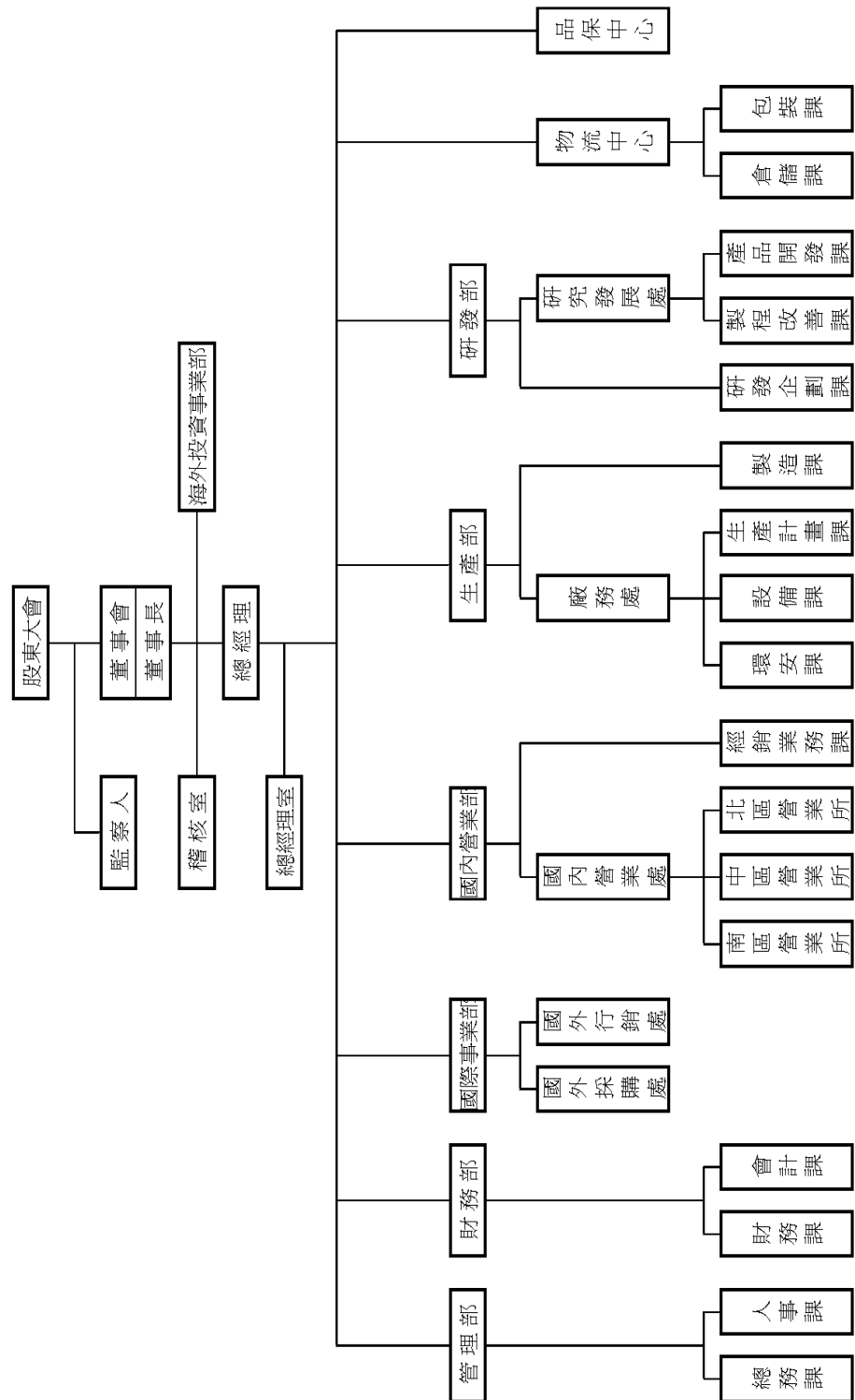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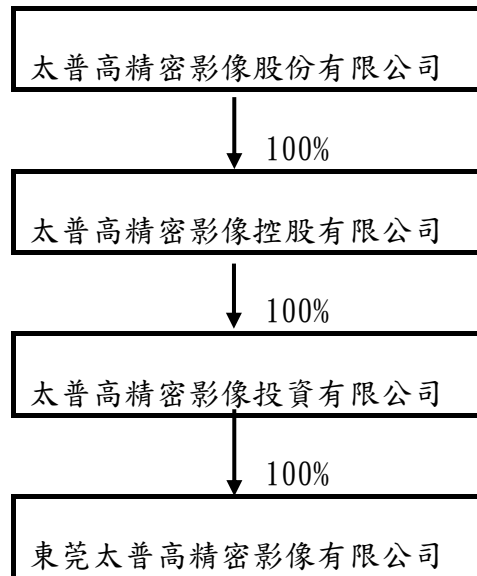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建立及修正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查核及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執行內部控制稽核、專案稽核及營運績效分析等。
總經理室	電腦制度規劃、程式設計及維護管理等。 公告申報資訊管理。 股東事務及股東會、董事會議事處理等。
管理部	人力資源規劃、招募、教育訓練及人事管理等。 物料及事務用品採購及控管等。 一般行政庶務及固定資產管理。
財務部	財務規劃及資金調度與管理等。 會計帳務處理及稅務申報作業等。
國際事業部	國外原物料採購及控管等。 國外客戶開發及銷售等。 國外市場資訊之蒐集分析及客戶服務等。
國內營業部	國內客戶開發及銷售等。 國內市場資訊之蒐集分析及客戶服務等。
生產部	產品之排程管控、製造、檢驗及包裝等。 機器設備之維修保養、環保設施之運作與維護等。
研發部	製程改善及品質提升研究等。 新產品開發與技術引進等。
物流中心	原物料入廠驗收及倉儲管理等。 原物料及半成品出入庫控管等 成品倉儲管理及運輸等。
品保中心	產品出入庫之品質控管等。 客訴處理及客戶服務等。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96 年度	薩摩亞	\$16,320 仟元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96 年度	薩摩亞	US\$500 仟元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96 年度	東莞市南城區簪花路華凱豪庭活力中心 1810 室	US\$500 仟元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3. 其他：

上述關係企業均為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或孫公司，相關資訊皆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與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日期：99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註 1)	姓 名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經 理 人 取 得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情形(註 3)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 數
總經理	陳柏勳	87.10.20	1,237,000	2.41%	3,202,894	6.23%	—	—	美國夏威夷州 HPU 金融學士 世新大學印刷攝影系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總經理 第二屆高高屏地區傑出經理人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監察人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董事長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董事長 春之藝廊有限公司董事 台虹科技(股)獨立董事	—	—	—	142,000
副總經理	沈家達	87.10.21	1,568,392	3.05%	—	—	—	—	文化大學建築系 新聯陽實業機構研展部、業務部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董事及 總經理	—	—	—	123,000
副總經理	呂瀾榮	92.11.01	102,684	0.20%	—	—	—	—	台北工專機械科 承紳印材副總經理	—	—	—	—	105,000
協 理	林景明	97.04.01	38,000	0.07%	—	—	—	—	淡水工商管理專校會統科 長銘實業(股)公司經理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	—	—	—	80,000
經 理	侯景文	98.07.01	486,000	0.95%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營建管理碩士 東海大學食品科學系 春景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
財務主管	楊仲慧	97.09.01	20,646	0.04%	—	—	—	—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EMBA 正義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課長 首華股份有限公司	—	—	—	—	87,000
稽核主管	黃志成	97.09.01	—	—	—	—	—	—	東華大學會計系 眾智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建興會計師事務所	—	—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上述取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目前皆尚未行使轉換

(四)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日期：99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註 1)	姓 名	初次選 任日期 (註 2)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 之其它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陳柏勳	87.10.20	98.6.19	3 年	1,200,000	2.90%	1,237,000	2.41%	3,202,894	6.23%	—	—	美國夏威夷州 HPU 金融學士 世新大學印刷攝影系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總經理 第二屆高高屏地區傑出經理人	本公司總經理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限)監察人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限)董事長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限)董事長 春之藝廊有限公司董事 台虹科技(股)獨立董事	—	—	—
董 事	呂灝榮	98.6.19	98.6.19	3 年	129,684	0.31%	102,684	0.20%	—	—	—	—	台北工專機械科 承紳印材副總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 事	沈家達	91.06.25	98.6.19	3 年	1,537,392	3.71%	1,568,392	3.05%	—	—	—	—	文化大學建築系 新聯陽實業機構研展部、業務部	本公司副總經理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限)董事及 總經理	—	—	—
董 事	侯景文	98.6.19	98.6.19	3 年	330,000	0.80%	486,000	0.95%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營建管理碩士 東海大學食品科學系 春景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經理	—	—	—
董 事	寬林投資 (限)代表 人： 謝國華	92.10.08	98.6.19	3 年	2,192,885	5.30%	1,849,885	3.60%	—	—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	—	—	—
獨 立 董 事	林照國	98.6.19	98.6.19	3 年	10,400	0.03%	10,400	0.02%	—	—	—	—	正修工專機械工程科 興乘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元宏盛科技工程公司總經理	興乘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獨 立 董 事	吳介宏	98.6.19	98.6.19	3 年	—	—	—	—	—	—	—	—	紐澤西史東大學法學博士 紐約州立大學(主修經濟)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投資經理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	台虹科技(股)資深協理 協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陳競學	95.6.23	98.6.19	3 年	1,990,028	4.81%	1,850,028	3.60%	—	—	—	—	延平高中 哲德實業(股)公司廠長 邑丰實業(股)業務經理	麟美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瑋達興業 (限)代表 人：劉永明	98.6.19	98.6.19	3 年	300,000	0.72%	559,000	1.09%	—	—	—	—	台灣科技大學纖維系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監察人	陳奇銘	92.10.08	98.6.19	3 年	—	—	—	—	10,000	0.02%	—	—	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真理大學會計等系主任 高苑技術學院副教授	真理大學知識經濟學院院長 經濟部 SBIR 評審委員 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評鑑委員	—	—	—

註 1：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9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	鍾媽枝(99%)、莊仙芳(1%)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	劉永明 (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 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陳柏勳				√					√	√	√	√	√	√	1
董 事 呂瀾榮				√		√	√	√	√	√	√	√	√	√	
董 事 沈家達				√				√	√	√	√	√	√	√	
董 事 侯景文				√		√	√	√	√	√	√	√	√	√	
董 事 寬林投資 代表人：謝國華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照國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吳介宏				√	√	√	√	√	√	√	√	√	√	√	
監察人 陳競學				√	√			√	√	√	√	√	√	√	
監察人 瑋達興業(限) 代表人：劉永明				√	√	√		√	√	√	√	√	√		
監察人 陳奇銘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

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98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註 7)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陳柏勳	0 仟元	0 仟元	0 仟元	0 仟元	1,260 仟元	1,260 仟元	321 仟元 汽車 租金 887 仟 元	321 仟元 汽車 租金 887 仟 元	2.64%	2.64%	4,483 仟元	5,086 仟元	105 仟元	105 仟元	295 仟元	0 仟元	295 仟元	0 仟元	370 仟股	370 仟股	10.78%	11.79%	無
董 事兼 副總經理	沈家達																							
董 事兼 副總經理	呂瀾榮																							
董 事	侯景文																							
董 事	寬林投 資：謝國華																							
董 事	鄭洋一 (98.6.19 解任)																							
董 事	王朝琴 (98.6.19 解任)																							
董 事	林照國																							
董 事	吳介宏																							

說明：98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元，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 105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 9)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10) I	本公司 (註 9)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陳柏勳、沈家達、呂瀾榮、 侯景文、寬林投資：謝國華、 鄭洋一、王朝琴、林照國、 吳介宏	同左	陳柏勳、沈家達、呂瀾榮、 侯景文、寬林投資：謝國華、 鄭洋一、王朝琴、林照國、 吳介宏	同左
2,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	—	—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註 7：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及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監察人之酬金

98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 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競學	0 仟元	0 仟元	540 仟元	540 仟元	150 仟元	150 仟元	1.15%	1.15%	無
監察人	張達夫 (98.06.19 解任)									
監察人	陳奇銘									
監察人	瑋達興業 ：劉永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陳競學、張達夫、陳奇銘、瑋達興業：劉永明	同左
2,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8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陳柏勳	3,829 仟元	4,432 仟元	76 仟元	76 仟元	0 仟元	0 仟元	256 仟元	—	256 仟元	—	6.94 %	7.95%	370 仟股	370 仟股	無
副總經理	沈家達															
副總經理	呂瀾榮															

說明：98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元，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 76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陳柏勳、沈家達、呂瀾榮	同左
2,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	-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8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股票紅利 金 額	現金紅利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陳柏勳	—	365 仟元	365 仟元	0.60%
	副總經理	沈家達				
	副總經理	呂瀾榮				
	協 理	林景明				
	財務主管	楊仲慧				
	會計主管	楊仲慧				

-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分 析 項 目		97 年度	98 年度	差異%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董事、監察人酬金總額	5.28%	3.79%	(28.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48.92%	6.94%	(85.81%)
營業收入淨額(仟元)		806,770	907,119	12.44%

- 說明：1.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除依規定出席董事會開會支付車馬費外，餘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及第二十七條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當年度如尚有盈餘，於分派盈餘時，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提撥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辦理。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依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辦法」之員工薪資結構，並參酌同業市場薪資水平、及對公司營運貢獻度給付酬金。
3. 本公司 97 年度因致力於較高利潤的 CTP 數位版材發展，98 年度產品轉型發揮綜效，營業收入成長 12.44%，稅後純益更是大幅成長 54,259 仟元 (954.42%)，最近二年度董事、監察人酬金總額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為 5.3%、48.9%及 3.79%、6.94%。整體而言，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與經營績效及盈餘分配之員工分紅關聯性呈合理情形，並考量未來營運面之不確定性及營運風險適度調整發放比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99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1,392,000 (包含已購入之庫藏股 110,000 股)	16,608,000	68,000,000	無

(二)股本形成經過

99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實 收 股 本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備 註		
						股本來源 (仟 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 他
87.10	1000	10	10,000	10	10,000	設立資本 10,000	無	87.10.21 高市建設二 字第08711038800 號
87.12	1000	30	30,000	30	30,0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87.12.09 高市建設二 字第08711564300 號
88.01	1000	50	50,000	50	50,0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88.01.15 高市建設二 字第08804857500 號
88.05	10	11,000	110,000	11,000	110,000	現金增資 60,000	無	88.06.09 經88 商字 第088120474 號
90.10	10	13,090	130,900	13,090	130,900	盈餘增資 20,900	無	90.11.12 經90 商字 第09001445430 號
90.12	10	15,090	150,900	15,090	150,900	現金增資 20,000	無	91.01.14 經授商字 第09101004780 號
91.07	10	17,202.6	172,026	17,202.6	172,026	盈餘增資 21,126	無	91.08.05 經授商字 第09101307980 號
91.08	10	40,000	400,000	23,202.6	232,026	現金增資 60,000	無	91.09.11 經授商字 第09101362550 號
92.08	10	40,000	400,000	27,168	271,680	盈餘增資 39,654	無	92.08.12 經授中字 第09232500150 號
93.12	10	40,000	400,000	32,300	323,000	盈餘增資 51,320	無	93.12.15 經授中字 第09333197130 號
94.03	20	40,000	40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37,000	無	94.03.31 經授中字 第09431884500 號
94.09	10	47,200	472,000	39,800	398,000	盈餘增資 38,000	無	94.09.22 經授中字 第09432859890 號
95.10	10	47,200	472,000	41,392	413,920	資本公積 15,920	無	95.10.05 經授中字 第09532926980 號
98.11	15.1	68,000	680,000	51,392	513,92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98.11.03 金管證字 第0980056280 號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日期：99 年 04 月 1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 機	融 構	其 法	他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3	20	2,149	3	2,175		
持有股數	-	2,778,600	5,273,206	43,055,522	284,672	51,392,000		
持股比例	-	5.41%	10.26%	83.78%	0.55%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 10 元)

日期：99 年 04 月 1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79	78,998	0.15%
1,000 至 5,000	1,057	2,619,923	5.10%
5,001 至 10,000	309	2,773,933	5.40%
10,001 至 15,000	70	916,033	1.78%
15,001 至 20,000	87	1,675,267	3.26%
20,001 至 30,000	78	2,049,899	3.99%
30,001 至 50,000	64	2,680,290	5.22%
50,001 至 100,000	59	4,563,776	8.88%
100,001 至 200,000	37	5,603,952	10.90%
200,001 至 400,000	14	3,997,786	7.78%
400,001 至 600,000	6	2,959,320	5.76%
600,001 至 800,000	3	2,303,000	4.48%
800,001 至 1,000,000	2	1,996,000	3.88%
1,000,001 以上	10	17,173,823	33.42%
合 計	2,175	51,392,00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日期：99 年 04 月 1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元慧		3,202,894	6.2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67,600	4.80%
陳競學		1,913,028	3.72%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		1,867,885	3.63%
沈家達		1,568,392	3.05%
陳宗榮		1,482,212	2.88%
陳宗鵬		1,312,812	2.55%
陳柏勳		1,237,000	2.41%
陳秋敏		1,067,000	2.08%
陳志吉		1,055,000	2.05%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係於98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其中除10%保留員工認股外，其餘90%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第3項但書規定，全數提出委由承銷商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故並無董事、監察人及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之情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陳柏勳	66,048	-	127,000	-	-	-
董 事	吳英俊(註1)	-	-	-	-		
董 事兼 副總經理	沈家達	-	-	31,000	-		
董 事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	-	-	(101,000)	-	(242,000)	-
董 事	鄭洋一(註2)	-	-	-	-		
董 事	王朝琴(註2)	-	-	-	-		
董 事兼 副總經理	呂瀾榮(註3)			(27,000)			
董 事	侯景文(註3)			156,000			
董 事	林照國(註3)			-			
董 事	吳介宏(註3)			-			
監 察 人	陳競學	-	-	-	-	(140,000)	-
監 察 人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 (註3)	-	-	150,000	350,000	109,000	-
監 察 人	陳奇銘	-	-	-	-		
監 察 人	張達夫			-			
協 理	林景明(註4)	-	-	27,000			
財務經理	楊仲慧(註5)	-	-	25,000	-	(5,000)	-
財務主管	王一聰(註6)	(5,000)	-	-	-		
會計主管	曾月華(註7)	-	-	-	-		

註1：民國97年6月30日解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2：民國98年6月19日解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3：民國98年6月19日新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新任前資訊。

註4：民國97年4月1日新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新任前資訊。

註5：民國97年9月1日新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新任前資訊。

註6：民國97年8月31日解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7：民國97年3月31日解任，持股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日期：99年0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黃元慧	3,202,894	6.23	1,237,000	2.41	-	-	陳柏勳 陳宗鵬 陳宗榮	夫妻 二親等 二親等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67,600	4.80	(註1)						
陳競學	1,913,028	3.72	-	-	-	-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	1,867,885	3.63	-	-	-	-			
沈家達	1,568,392	3.05	-	-	-	-	-	-	-
陳宗榮	1,482,212	2.88	(註1)				陳柏勳 黃元慧 陳宗榮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宗鵬	1,312,812	2.55	(註1)				黃元慧 陳宗鵬 陳宗榮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柏勳	1,237,000	2.41	3,202,894	6.23	-	-	陳柏勳 黃元慧 陳宗鵬	夫妻 二親等 二親等	
陳秋敏	1,067,000	2.08	(註1)						
陳志吉	1,055,000	2.05	(註1)						

註1：股東非為內部人，故其相關資料無法取得。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11.20 元	25.50 元	24.90
	最 低	3.94 元	3.85 元	18.00
	平 均	7.73 元	16.05 元	22.1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28 元	12.37 元	12.96
	分配後	10.28 元	11.38 元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1,392 仟股	42,387 仟股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0.14 元	1.41 元
		追溯調整後	0.14 元	1.41 元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元	1 元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元	0 元
		資本公積配股	0 元	0 元
	累積未付股利		0 元	0 元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55.21	11.38
	本利比		N/A	16.05
	現金股利殖利率		0%	6.2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而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目前公司正值成長期，未來仍需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擴建及業務拓展活動，以確保市場競爭力，因而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將部份保留盈餘以股票紅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則視剩餘盈餘及公司資金充裕情形，酌予配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現金紅利。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元，業經99年4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於分派盈餘時，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

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提撥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其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前項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提撥金額經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當年度營運績效，往年股東會決議配發情形，估列本期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若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已承諾之財務報告案。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 (1)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99年4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擬分派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之酬勞分別為2,946仟元及1,800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1.41元。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98年4月24日董事會及98年6月1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擬議相同。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9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 1 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8 年 8 月 28 日 至 98 年 10 月 12 日
買回區間價格	8.0 元~13.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110,000 股/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143,453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1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辦理情形：

99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3 年 10 月 06 日	99 年 1 月 12 日
發行日期（註 3）	94 年 03 月 21 日	尚未發行
存續期間	94 年 3 月 21 日～100 年 3 月 20 日	尚未發行
發行單位數	2,000 單位	2,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89%	3.89%
得認股期間	96 年 3 月 21 日～100 年 3 月 20 日	尚未發行
履約方式（註 2）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可累計行使比例為 50% 屆滿 3 年，可累計行使比例為 75% 屆滿 4 年，可累計行使比例為 100%	屆滿 2 年，可累計行使比例為 50% 屆滿 3 年，可累計行使比例為 75% 屆滿 4 年，可累計行使比例為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2,000 仟股	2,000 仟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5.8 元/股	尚未發行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89%	4.8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股數為 2,000,000 股。若員工認股權憑證全數行使認股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 3.89%，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尚未發行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3：發行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4：屬私募者，應以顯著字體註明之。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9年04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 認股 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2)				未執行(註2)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 比率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 比率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陳柏勳	537 仟股	1.04 %	0 仟股	-	-	-	537 仟股	15.8 元	8485 仟元	1.04 %
	董事兼 副總經理	沈家達										
	董事兼 副總經理	呂瀾榮										
	協理	林景明										
	財務主管	楊仲慧										
員 工	無	-	-	-	-	-	-	-	-	-	-	-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製版業。
- (B)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C) 熱處理業。
- (D) 表面處理業。
- (E) 機械批發業。
- (F) 精密儀器批發業。
- (G)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H) 其他批發業。
- (I)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J) 精密儀器零售業。
- (K) 機械器具零售業。
- (L)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M) 國際貿易業。
- (N)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商)品項目	98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98 年度營業比重
PS 版	300,065	33.08%
CTP 版	569,510	62.78%
其它	37,544	4.14%
合計	907,119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主要以生產及銷售各類型的印刷預塗式平版，包括熱敏 CTP 版、PS 版(含 CTcP 版)為主。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正積極開發下列商品：

- (A)各種不同感度之數位版材(CTP 版、CTcP 版)，以滿足不同出版設備的需求。
- (B)生產線上製程改善，以提高生產良率及速率。

2.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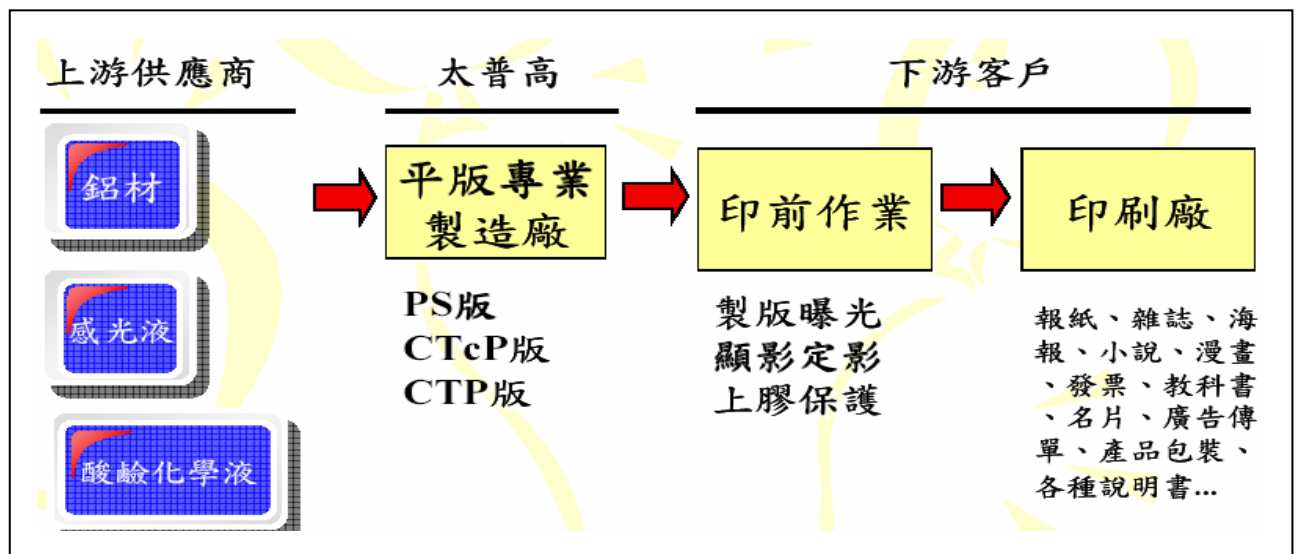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在全球生活 e 化的演變期，有人會質疑印刷業將受打擊，然而姑且不論印刷業是否受影響，印刷平版(PS 版、CTP 版)製造業目前仍是無可取代的產業，因為印刷平版用量與印刷量並無直接關係。事實上，印刷業的營業額是以印刷品數量來衡量，而印刷平版用量是與印刷市場是否多樣化或新聞化或機動化成正比；比方說，教育部一本彩色教科書須 100 片 PS 版，同一內容可印 50 萬本，而一本畢業紀念冊也須 100 片 PS 版，但每校需求不超過 1000 本，若以 50 萬本的印刷量計算，等於有 500 種不同的畢業紀念冊的總和，PS 版用量達 50000 片；又如同電子報的問世，印報量是減少了，紙張及印墨用量也少了，但內容及色彩必定愈多，PS 版用量不減反增。是故，隨著文明度發展，未來必向少量多樣化的印刷模式發展，對先進化之 PS 版製造商反而是大利多。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印刷預塗式平版(PS 版、CTP 版)基材原料為 A1050H18 之鋁材，主要從日本 Furukawa-Sky，或西德 Novelis(ALCAN)、英國 Bridgnorth 等國際大廠進口，厚度為 0.15mm~0.40mm、寬幅在 600mm~1350mm 不等，依各類印刷機之適用規格而定。

鋁卷基材原料經過專業製造廠以兼具物理性及化學性等製程方式生產成片式的印刷預塗式平版(PS 版、CTP 版)，售予下游廠商製版、曝光、化學顯影與定影、上膠保護等印前作業流程後，即可上各式印刷機印刷，為目前消耗量最大、最重要的平印版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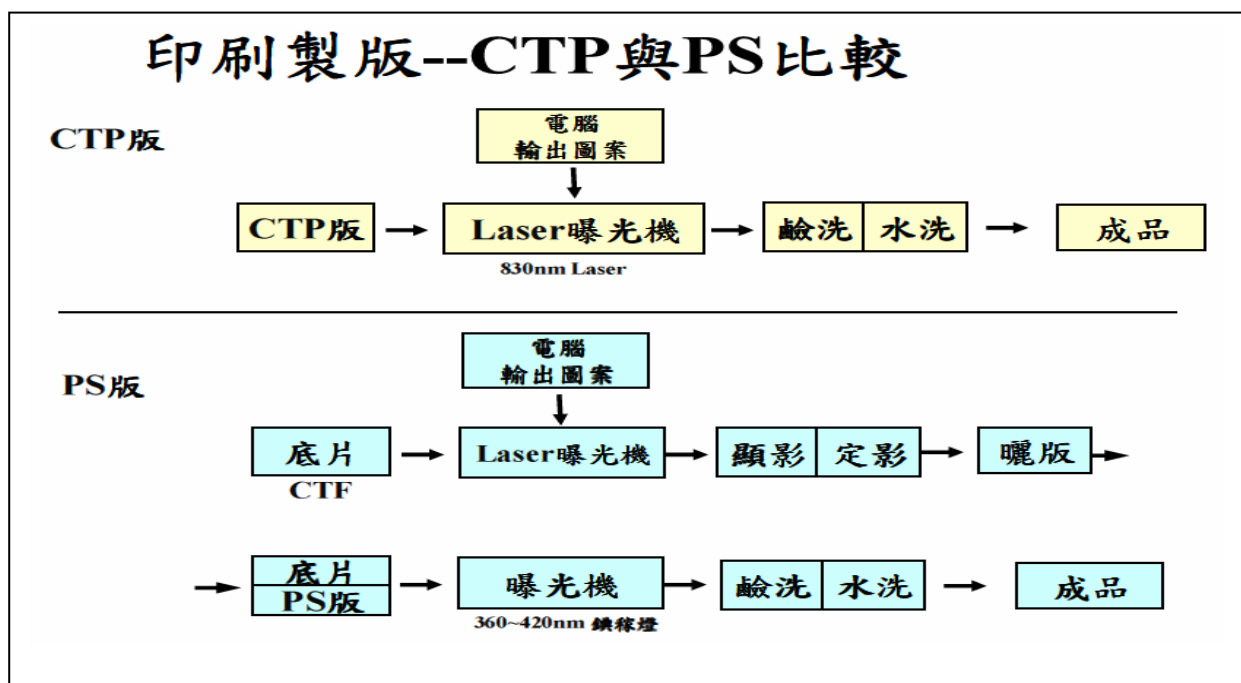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PS 版(預塗式感光平版，Presensitized Offset Plate)的開發起源於美國 3M 公司，先普遍使用於歐美，後由日本發揚光大。1990 年代世界上的印刷 80%屬平版印刷(平版印刷約 95%需使用 PS 版)，當時台灣印刷業全數仰賴進口 PS 版材，如日本的 FUJI 及 MITSUBISHI、美國的 KODAK 及 3M、歐洲的 AGFA 及 HOWSON 等國際知名廠商，不但價格高昂且奇貨可居。因 PS 版製作過程含電解粗化、陽極氧化、精密感光材料塗佈等高精密技術，且須於無塵室及非紫外光波的環境內操作，實屬困難，直到 1995 年台灣才成功研製出國內第一片 PS 版，經過多年的淘汰與整合，目前以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為國內主要專業研發製造廠。

目前 PS 版產業已發展出新一代進階產品，稱作 CTP 數位版材(Computer to Plate，簡稱 CTP 版)，亦即電腦編輯完成之印刷圖文資訊，直接以數位方式輸出至鐳射光源輸出機並在 CTP 版上成像，印版經沖洗後即可直接上機印刷，過程中不須底片，可省去底片成本、製版流程、化學藥劑購買、減少含銀和對苯二酚等廢液排放、減少 VOC 對空氣水源的汙染、紫外光對人體的危害，未來可望取代 PS 版成為新趨勢【如下圖】。

未來傳統 PS 版雖不至於被完全取代，但數位 CTP 版之理論基礎極為科學，且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大多已轉換使用，因而本公司自 94 年中即著手進行 CTP 版之開發工作，目前已成為本公司主力產品並持續成長中，為全球少數有能力生產 CTP 版材之專業廠商。



(4)產品競爭情形：

在傳統 PS 版方面，本公司在國內市場近幾年均居領導廠牌，市佔率約四成左右、客戶數近 500 家，國內較大之印刷及製版廠商大多使用本公司產品並搭配部份進口品，惟此現況在歷經國際鋁價大漲致生產成本大幅提高，加上大陸 PS 版在國內低價傾銷影響，本公司已逐漸調整銷售策略，減少國內低價之傳統 PS 版訂單，全力開發高利基性的 CTP 數位版材；而在國際市場上，中國 PS 版市場尚處受保護狀態，PS 版進口從量稅及增值稅合計仍高達 33%，雖市場超大(光是廣東地區之台港商印刷廠 PS 版用量即與台灣市場相當)，但在利潤與風險考量下，本公司目前先將觸角拓展至該地區無力生產之國際市場，如中東地區、南美洲、非洲等。

在 CTP 數位版材方面，因技術門檻特高，及專利權保護障礙，全世界技術來源主要仍掌握在日本富士 FUJI、歐洲愛克發 AGFA、美國柯達 KODAK 等三大系統，再加上西班牙的 IPAGSA 及少數中國代工廠外，本公司為近期發展最快且有能力生產 CTP 數位版材的少數製造商之一。該三大系統廠商因發展 CTP 版材勢將犧牲原有軟片市場，且在有限的新競爭者加入情況下，推估未來 CTP 版材價格仍將維持在高檔，因而在全球近 1000 億台幣的市場商機競爭中，本公司因擁有相對的價格競爭力(與三大廠價差約 15%~20%)、免除軟片產品包袱、系列產品完整及尺寸規格齊全的優勢，相信本公司 CTP 數位版材將會迅速發展，並在全球占有一席之地。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事業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產品製程兼具化學性及物理性(如：感光化學技術及鋁材電解處理)，非一般化工業或金屬業可進入之高門檻產業，PS 版技術來源主要係網羅業界技術人員及與成功大學化工研究所進行關鍵原物料及技術合作開發，並招聘優秀研發人員自行研究開發。此部分主要技術來源均系自行研發，並無對外支付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之情事。

另本公司為跨入 CTP 數位版材，於 96 年度支付加拿大 American Dye Source, Inc. (簡稱 ADS 公司)美金 100 仟元，取得 CTP 版之生產技術指導，由 ADS 公司輔導本公司取得生產製程中之關鍵技術，該項技術移轉權利金已於 96 年底支付完畢。

(2)研發人員學歷及平均年資

單位：人；年

項目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3.31
學歷	碩 士		1	3	2	2
	大 專		1	5	11	14
	合 計		2	8	13	16
平均年資			5.61	2.15	2.80	3.05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 99 年 3 月底，本公司之研發部門人員均具有大專以上學歷，顯示本公司研發中心人員素質佳，另外研發人員人數逐年增加，對本公司未來發展具正面效益。

(3)最近五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研發費用	5,756	8,430	8,501	24,925	27,105
營收淨額	822,911	743,766	749,989	806,770	907,119
佔營收比率	0.70%	1.13%	1.13%	3.09%	2.99%

(4)最近五年度研發成果

年度	研 發 成 果
93	新生產線技術、負型感光劑開發
94	紫光 CTP 製程研發
95	高感度負型版研發
96	熱感免預熱 CTP 版製程研發
97	多功能塗佈機研發
98	陽圖高感 CTCP 感光劑研發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本公司短中期發展仍以平版印刷本業為主要發展方向，目前除於現有廠址持續進行下列開發外，並於未來藉此經驗進行投資擴大生產規模。

- A. 各種不同感度之數位版材(CTP版、CTcP版)，及相關配套藥劑以滿足不同出版設備的需求。
- B. 生產線製程改善，以提高生產良率、速率及降低成本。

(2) 長期計劃：

本公司長期發展方向，除了加速擴張本業市場佔有率及競爭能力外，同時也預計未來將投入本業相關產業之垂直及水平整合，專注材料產業應用及發展。相關研發方向如下：

- A. 感光材料應用技術。
- B. 鋁材表面處理技術的應用。
- C. 版基替代材料開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別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亞洲	302,014	40.27%	311,476	38.61%	346,888	38.24%
非洲	28,490	3.80%	57,991	7.19%	65,387	7.21%
美洲	52,441	6.99%	94,163	11.67%	101,275	11.16%
歐洲	67,399	8.99%	37,788	4.68%	69,006	7.61%
台灣	299,645	39.95%	305,352	37.85%	324,563	35.78%
營業淨額	749,989	100%	806,770	100%	907,11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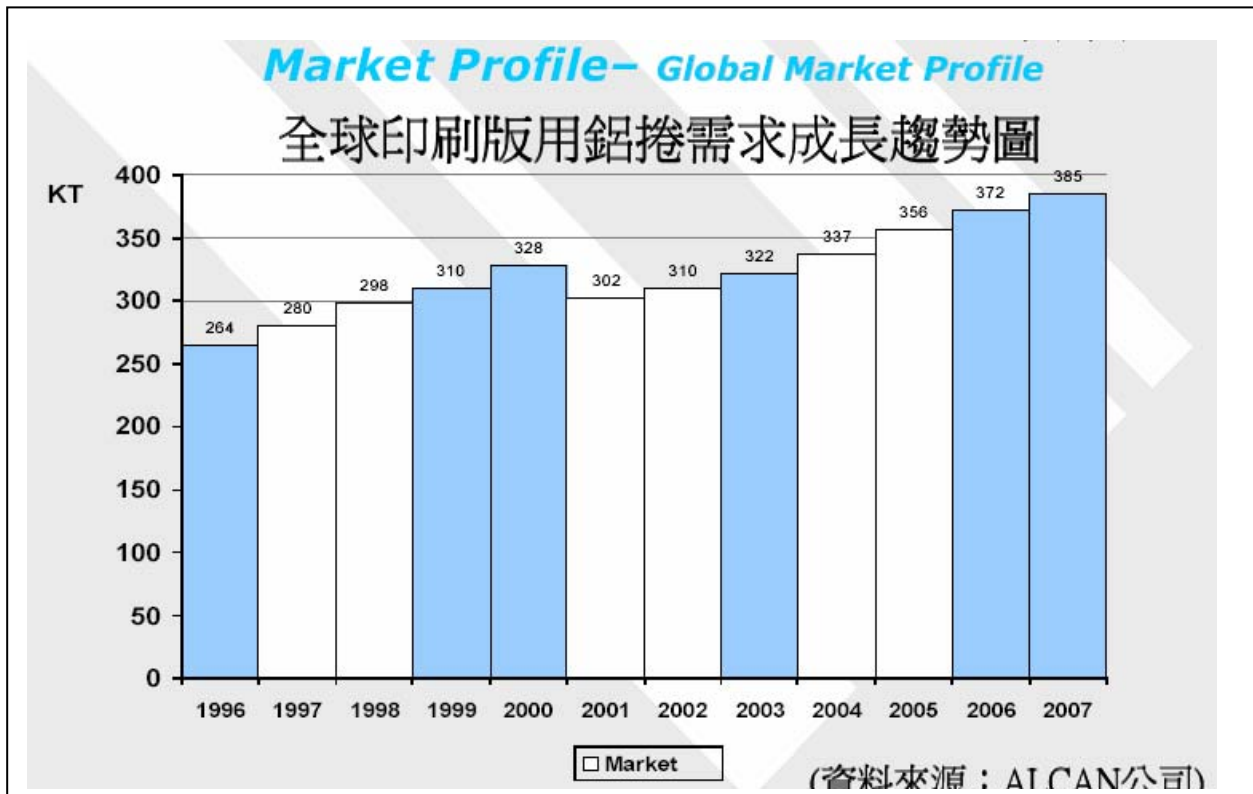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生產之版材在台灣市場佔有率雖已有三成以上，惟整體版材銷售量在全球市場上仍僅佔 1% 左右，因而未來外銷市場仍有相當大的擴展空間。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印刷版材需求量隨著文明度的提高而增加，尤以中國、東南亞及中東、東歐市場由單色印刷改為四色或以上之彩色印刷，原內需品之印刷轉為產品外銷包裝及說明書印刷，其成長以數倍計，最為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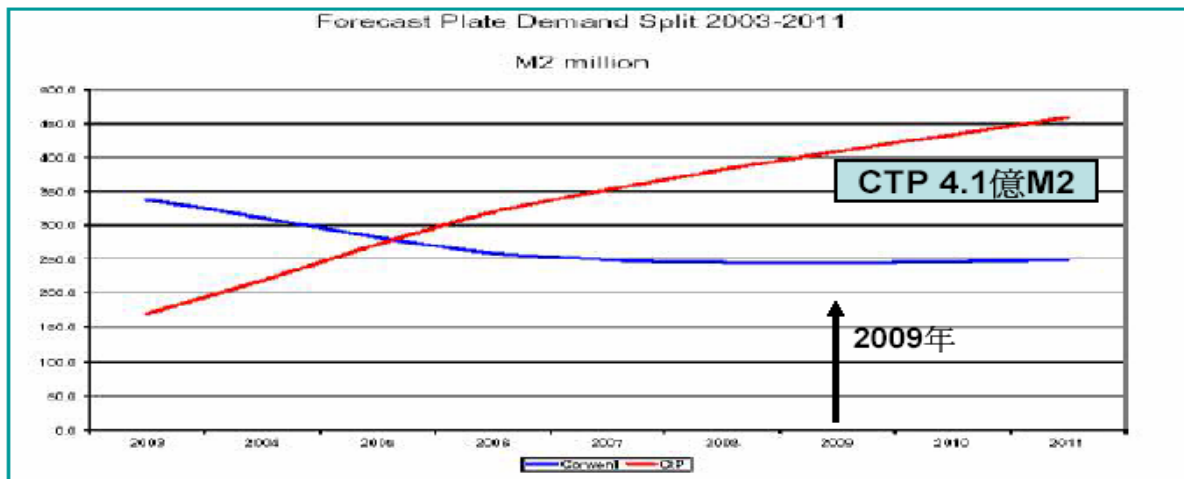
依據西德 ALCAN(Novelis)鋁廠「全球 PS 版鋁卷用料需求成長趨勢圖」資料顯示，鋁卷用料年平均成長率約 4.75%，推算 2007 年平版鋁卷用料達 385 仟噸，據此推估，目前全球印刷平版年消費量超過 5 億平方米，年消費總值超過新台幣 700 億元。而日本向來為 PS 版最大輸出國(約佔 25%)，至於東南亞、中東地區及中南美洲國家大多仍無本土製造廠商，PS 版需求量全數仰賴進口，如印尼、越南、菲律賓、馬來西亞、伊朗、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等，這些待開發中的國家，隨著文明度的發展，未來對 PS 版需求量更是難以估計。



預估未來趨勢，中國大陸肯定成為全球最大印刷消費市場，但中國政府對感光劑製品(屬國防工業)及印刷業(文化管制工業)非常重視，早在1990年代位於北京的中國印刷研究所就有自製PS版的能力，目前全中國製作PS版廠商大小林立，惟中國製品向來以低價質劣聞名，中國政府不但以高關稅抵制進口，又獎勵產製品外銷，造成近年來全球各地皆有大陸低價PS版的影子，嚴重影響市場行情。所幸目前大陸製PS版使用鋁材皆為大陸鋁廠製造，且感光劑特性亦自成一格，成品品質仍在國際水準以下。在全球文明度全面提升、商業自由化的趨勢下，中國製PS版若不加速提升品質，且在中國PS版關稅勢必逐年下降至國際水平下，大陸這塊超大的市場將是太普印刷版材大展身手的好機會。

另外，在全球追求數位化效應下，印刷產業亦快速吹起CTP數位版材之轉換風潮，依據英國VSM (Vantage Strategic Marketing)公司對「CTP市場商機展望」的報導資料顯示，全球鋁製平版印刷版的需求量，平均以4.3%以上的速度在成長，而在數位化科技的帶動下，預估目前全球印刷平版CTP版vs PS版的比重約達8 vs 5 (CTP版的比重將超過60%)，且CTP版仍持續正向加速成長中，此數據推估，假設全球印刷平版消費量為5億平方米，則目前CTP版消費量將超過3億平方米(市場最終消費值約達新台幣800億元)，PS版消費量約佔2億平方米(市場最終消費值約新台幣300億元)，合計全球PS版及CTP版之年消費總值將超過新台幣1000億元以上。至於中國大陸因經濟正處起飛階段，目前轉換使用CTP版者估計不到一成，未來轉換空間更相對可觀。

印刷版材(CTP vs PS)需求量



未來CTP版將大幅成長，成長速度加快；PS版則需求逐步減緩持平

(4) 競爭利基：

- (A) 本公司為台灣唯一且除大陸及日本外，為亞洲最大PS版專業研發製造廠；並為全球少數有能力製造CTP數位版廠商。
- (B) 本公司版材為國內市占率最高的領導廠商，並行銷全球76個國家及地區，未來可透過此行銷通路開發相關印刷耗材及設備。
- (C) 印刷版材為國際規格產品，又屬印刷產業之上游消耗性材料，客戶有持續性使用需要；而原料與成品不易生鏽、不易損壞、不易變質，保存期限可達12-18個月之久，有利公司管控存貨。
- (D) 產品製程兼具化學性及物理性(如：感光化學技術及鋁材電解處理)，非一般化工業或金屬業可進入之高門檻產業。
- (E) 本公司專營PS版，且發展CTP版免承受軟片產品之包袱，更具市場競爭力。
- (F) 國內五都選舉及未來合併地址整編，將增加版材需求量。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產品價格較歐美日大廠商更具競爭力，符合中間市場需求。
- b. 隨著 WTO 開放及 ECFA 議題效應，大陸印刷版材關稅勢將下降，在同文同種情況下，未來在大陸市場將較歐美日等國更具優勢。
- c. 已開發國家之新聞性、知識性、廣告性平面媒體日增，且包裝印刷更精緻化並朝少量多樣發展；而開發中國家與未開發國家隨文明度自由度日增，必將開放印刷產業，印刷技術亦將由單色、雙色印刷躍至四

色、八色印刷，印刷版材用量將倍數成長，尤其台商在亞洲地區之印刷產業分布廣泛，有利本公司進入該市場。

- d. 全球無產製印刷版材能力之國家甚多，如東南亞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以及中東地區等，另中南美洲除巴西外、非洲除南非外，亦無產製廠商；而本公司隨著 CTP 版材量產後產品線將更趨完整，未來外銷市場成長空間更具寬廣。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國際知名品牌在國際市場已久，且可能挾其科技與品牌優勢改變印刷版材未來發展方向。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努力建立自有品牌並區隔市場外，並密切觀察印刷版材未來發展方向，伺機介入。

- b. 中國製品低價傾銷，破壞市場行情。

因應對策：

在市場上將品質清楚定位於接近歐美日產品，預防國際用戶將台灣 PS 版產品與價低質劣之大陸貨相提並論。另外，加速開發 CTP 版市場，及早搶佔市場商機，以擺脫大陸貨之糾纏。

- c. 國際鋁價與匯率波動過劇，影響成本控制。

因應對策：

以全球採購方式規避風險，隨時注意國際鋁料價量變動趨勢，並預防原料供應商肆意變動售價及供應量；觀察國內外政經情勢影響匯率之因素，以適時規避匯差風險。

- d. 國內環保及勞工等法令變動，可能增加公司營運成本。

因應對策：

落實經營管理、改善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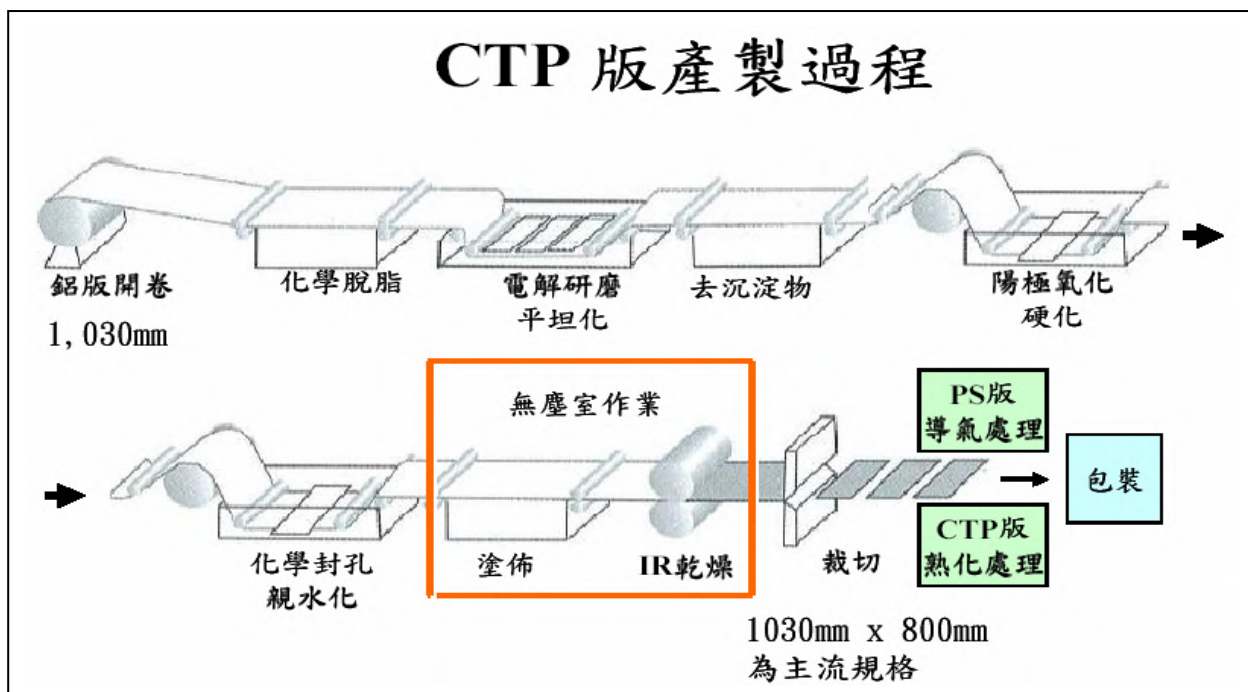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舉凡平面印刷皆需使用預塗式印刷平版(PS 版、CTcP 版、CTP 版)，而平面印刷包括報紙、教科書、雜誌、海報、小說、漫畫、發票、廣告傳單、產品包裝、各種說明書等；PS 版可以說是一項鮮為人知的民生必需品，亦為大宗消耗品，它的功能可以被簡單解釋為一上印刷機印刷所必須使用的鋁製模子，沒有它，印刷機便不能使用，就如同傳統照相機缺了底片一般。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預塗式印刷平版之產製過程大同小異，包含傳統 PS 版與數位 CTP 版，主要差異是在塗佈的感光劑配方不同，及處理過程的精密度差異。其主要產製過程如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PS 版基材原料為 A1050H18 之鋁材，主要從日本 Furukawa-Sky、Kobelco，或西德 Novelis(ALCAN)、英國 Bridgnorth 等國際大廠進口，厚度為 0.15mm~0.40mm、寬幅在 600mm~1350mm 不等，依各類印刷機之適用規格而定。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毛利率變動情形：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產品別				
PS 版	6.25%	19.50%	6.69%	7.04%
CTP 版	28.15%	6.91%	31.06%	10.34%

(2) 毛利率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96-97 年度	97-98 年度
PS 版	(一)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87,644)	(82,919)
	$Q(P' - P)$	23,963	(33,144)
	$\frac{(P' - P)(Q' - Q)}{P'Q' - PQ}$	(10,089)	6,713
		(273,770)	(109,350)
	(二)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72,601)	(77,741)
	$Q(P' - P)$	15,527	(32,735)
	$\frac{(P' - P)(Q' - Q)}{P'Q' - PQ}$	(6,537)	6,630
		(263,611)	(103,846)
	(三) 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10,159)	(5,504)
CTP 版	(一)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311,693	233,270
	$Q(P' - P)$	(1,725)	(18,280)
	$\frac{(P' - P)(Q' - Q)}{P'Q' - PQ}$	(8,330)	(11,646)
		301,638	203,344
	(二)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29,630	167,607
	$Q(P' - P)$	(2,414)	(23,247)
	$\frac{(P' - P)(Q' - Q)}{P'Q' - PQ}$	(11,661)	(14,810)
		215,555	129,550
	(三) 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86,083	73,794

註：P' 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A. 97 年度分析變動原因如下：

①PS 版

97 年度 PS 版銷貨收入減少 273,770 仟元，係由於不利數量差異 287,644 仟元，有利價格差異 23,963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10,089 仟元所致。其中不利數量差異係因本公司調整生產策略轉往高利基性 CTP 版之影響，致本公司 PS 版銷售量較前一年度減少。在 CTP 版產銷量逐漸增加後，本公司減少部份低價 PS 版訂單，並以外銷市場為發展重點，因此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23,963 仟元。不利組合差異係由於銷量減少及單位售價提高而產生。

97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 263,611 仟元，分別由有利數量差異 272,601 仟元、不利價格差異 15,527 仟元及有利組合差異 6,537 仟元所致。其中有利數量差異 272,601 仟元主要係因銷量減少，成本亦同步減少所致；不利價格差異係因國際鋁價仍處高檔，公司進貨成本增加，致生產成本提高所致。由於銷量減少及成本提高而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6,537 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97 年度 PS 版因銷量減少致銷貨收入減少 273,770 仟元，銷貨成本亦減少 263,611 仟元，故銷貨毛利較 96 年度

減少 10,159 仟元，其變化尚屬合理。

②CTP 版

97 年度 CTP 版銷貨收入增加 301,638 仟元，係由於有利數量差異 311,693 仟元，不利價格差異 1,725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8,330 仟元所致。其中有利數量差異係由於 CTP 版市場持續成長，故使 97 年度銷量較 96 年度成長 483.04%；另不利價格差異係市場競爭激烈，因而調整售價所致。不利組合差異係由於銷量增加及單位售價調整而產生。

97 年度銷貨成本增加 215,555 仟元，分別由不利數量差異 229,630 仟元、有利價格差異 2,414 仟元及有利組合差異 11,661 仟元所致。其中不利數量差異係銷量增加所致；有利價格差異主要係本公司 CTP 版生產技術日趨成熟，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所致。另由於銷量增加及成本下降而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綜上所述，本公司 97 年度 CTP 版因銷量成長致銷貨收入增加 301,638 仟元，銷貨成本增加 215,555 仟元，故銷貨毛利較 96 年度增加 86,083 仟元，其變化尚屬合理。

A. 98 年度分析變動原因如下：

①PS 版

98 年度 PS 版銷貨收入減少 109,350 仟元，係由於不利數量差異 82,919 仟元，不利價格差異 33,144 仟元及有利組合差異 6,713 仟元所致。其中不利數量差異係因 CTP 版為市場主流產品，使得 PS 版銷售量較前一年度減少。另受到國際鋁料價格下跌影響，本公司調整 PS 版銷售價格，因此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33,144 仟元。由於銷量減少及單位售價降低而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6,713 仟元。

98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 103,846 仟元，分別由有利數量差異 77,741 仟元、有利價格差異 32,735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6,630 仟元所致。其中有利數量差異係因銷量減少，且受到國際鋁價下跌影響，致生產成本下降，因此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32,735 仟元。由於銷量減少及單位成本降低而產生不利組合差異 6,630 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98 年度 PS 版因銷量減少致銷貨收入減少 109,350 仟元，銷貨成本亦減少 103,846 仟元，故銷貨毛利較 97 年度減少 5,504 仟元，其變化尚屬合理。

②CTP 版

98 年度 CTP 版銷貨收入增加 203,344 仟元，係由於有利數量差異 233,270 仟元，不利價格差異 18,280 仟元及不利組合差異 11,646 仟元所致。其中有利數量差異係由於 CTP 版市場持續成長，故使 98 年度銷量較 97 年度成長 63.71%；另不利價格差異係受到國際鋁價下跌影響，本公司調整 CTP 版銷售價格，因此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18,280 仟元。不利組合差異係由於銷量增加及單位售價調整而產生。

98 年度銷貨成本增加 129,550 仟元，分別由不利數量差異 167,607 仟元、有利價格差異 23,247 仟元及有利組合差異 14,810 仟元所致。其中不利數量差異係銷量增加所致；有利價格差異係主要係受到國際鋁價下跌影響，本公司進貨成本降低，致生產成本減少所致。由於銷量增加及成本降低而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14,810 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 98 年度 CTP 版因銷量成長致銷貨收入增加 203,344 仟元，銷貨成本增加 129,550 仟元，故銷貨毛利較 97 年度增加 73,794 仟元，其變化尚屬合理。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 10%以上者：

(1) 進貨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 3 月 31 日		與發行人之關係
		進貨淨額	進貨比率	進貨淨額	進貨比率	進貨淨額	進貨比率	
1	日本 Furukawa-Sky	249,952	42.08	115,168	17.55	44,717	21.18	無
2	英國 Bridgnorth	90,230	15.19	141,239	21.52	22,689	10.74	無
3	西德 Novelis(ALCAN)	72,907	12.28	77,771	11.85	4,332	2.05	無
4	大陸 DYG	27,845	4.69	71,644	10.92	23,916	11.33	無
5	SUMITOMO	-	-	60,250	9.18	51,670	24.47	無
	其他	152,994	25.76	190,149	28.98	63,840	30.23	
	進貨淨額	593,928	100.00	656,221	100.00	211,164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生產用鋁原料主要自日本、歐洲進口，並依據供應廠商之船期、供貨規格、加工費及國際鋁價、配合度、售後服務等因素，酌予調整之。97 年度為全力開拓 CTP 數位版材，因而減少對大陸 DYG 的採購量，轉向鄰近的日本 SKY 採購。98 年度後主要係因日本 SKY 公司之鋁捲原料在生產 CTP 版時，產品品質較不穩定，故減少日本 SKY 採購，轉向英國 Bridgnorth 公司及日本住友 SUMITOMO 公司採購。

(2) 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 3 月 31 日		與發行人之關係
		銷貨淨額	銷貨比率	銷貨淨額	銷貨比率	銷貨淨額	銷貨比率	
1	韓國 DKSH	92,301	11.44	44,206	4.87	13,181	4.69	無
	其他	714,469	88.56	862,913	95.13	267,590	95.31	
	銷貨淨額	806,770	100.00	907,119	100.00	280,77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韓國近幾年 CTP 版需求快速成長，但因境內無產製 CTP 版製造商，國際知名貿易集團之韓國 DKSH 因而向外尋求貨源，時值本公司正力圖轉型開發 CTP 版，經產品測試後，DKSH 自 96 下半年起開始向本公司採購 CTP 版，因而 97 年度成為主要銷售客戶之一。98 年度因南韓受到金融海嘯影響，故 DKSH 之出貨較為萎縮。99 年第一季銷售客戶群尚稱分散，每一銷售對象之營業收入高低會隨著市場變化情形及該銷售客戶之營業情況而有消長。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m²；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7 年度			98 年度		
	產 能 (說明)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說明)	產 量	產 值
PS 版	3,200	3,274	364,085	3,200	2,908	286,878
CTP 版	3,000	2,302	294,511	4,080	4,151	468,703
合計	6,200	5,576	658,596	7,280	7,059	755,581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說明：本公司現有 4 條生產線，其中第 4 條以生產 CTP 版（年產能 3,000 仟m²；亦可生產 PS 版）為主；第 3 條以生產 PS 版（年產能 3,200 仟m²）為主，另第 1 條及第 2 條舊式片裝生產線原作為回流版及研發 CTP 版測試用，但為因應 CTP 版成長需求，於 98 年第三季將第一條生產線重新改造為 CTP 版生產線。因而，97 年度之產能為傳統 PS 版 3,200 仟m²、CTP 版為 3,000 仟m²；98 年度之產能為傳統 PS 版 3,200 仟m²、CTP 版為 4,080 仟m²【3,000 + 2,160*6/12】。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m²；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7 年度				9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S 版	1,599	202,851	1,561	206,564	1,219	148,542	1,301	151,524
CTP 版	440	83,452	1,519	282,714	994	175,787	2,214	393,723
其 他	—	19,050	—	12,139	—	234	—	37,309
合 計	2,039	305,353	3,080	501,417	2,213	324,563	3,515	582,556

變動分析：本公司力圖轉型為 CTP 數位版專業生產廠，因而在 CTP 版產銷量逐漸增加後，陸續刪減部份低價無利潤貢獻的 PS 版訂單，並以外銷市場為發展重點。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74	113	126
	間 接 人 員	36	40	43
	合 計	110	153	169
平 均 年 歲		32.91 歲	29.05 歲	31.72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11 年	4.49 年	4.06 年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4.55%	3.27%	2.96%
	大 專	38.18%	47.06%	47.93%
	高 中	56.36%	48.37%	47.34%
	高中以下	0.91%	1.30%	1.77%

註：員工人數未含外勞 97 年/17 人、98 年/20 人及 99.3.31 日/20 人。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1)水污染防治：本公司污水之排放於88.12.13日經高雄臨海林園大發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聯合字第885837 號函同意聯接使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並依規定按月繳納污水處理費。另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業經98.3.31日高雄縣政府環三排字第01386-00號函同意並取得許可證。

(2)空氣污染防治：本公司已於98.6.8日經高雄縣政府核發固定空氣污染源操作許可證(高縣府環二操證字第S1323-04、 S1530-04號)。

(3)廢棄物清理：本公司生產過程之廢棄物主要為無害性無機污泥，每年均委託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之機構進行檢驗合格後，委託合格之環保專業清除公司處理，並依環保主管機關規定上網申報。

(4)噪音管制：本公司並無特別之污染源，故無重大污染之虞。

(5)其他：本公司生產過程中所使用之毒化物管制品(乙二醇乙醚)之運作登記備查，業經高雄縣政府98.4.7日府環一字第0980076253 號函核准在案。

2.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目前尚無需要重大環保支出。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務；目前之職工福利事項包括社團活動、婚喪補助、生育補助、節慶贈品、慶生活動、旅遊活動、文康活動、傷病慰問、急難救助、教育獎助、進修補助等；另依員工職務需求，安排內、外部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素質及技能。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依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處理各項退休事宜。目前除依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中央信託局專戶，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外，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採確定提撥制，提撥不低於員工每月工資6%之退休金。

(3)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勞資間之重大協議情形。

(4)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各項員工權益皆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除依規定員工享有勞保、健保外，更為全體員工加入團體保險。另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員工享有分紅配股或現金紅利、增資認股、員工認股權憑證等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相當和諧，公司本著目標邁進、員工更能自主管理，雙方秉持著良好暢通的溝通管道，共創勞資雙贏。相信公司未來之經營，當能在全體員工群策群力之中持續發展，充份發揮高度生產力，共同創造公司營運佳績，因此未來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日期：99 年 03 月 31 日

固定資產 名 稱	單 位	數量	取得 年月	原始 成本 (仟元)	重估 增值	未折減 餘額 (仟元)	利用狀況			保險 情形	設定擔保及 權利受限制 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 使用部門	出 租	閒 置		
土地 (地號6914-0000)	m ²	4,001	88.03	72,685	—	72,685	生產部	—	—	—	提供第一銀行設定擔保
土地 (地號6912-0000)	m ²	4,001	91.12	42,630	—	42,630	生產部	—	—	—	提供土地銀行設定擔保
生產設備 (NO.3)	式	1	91.10	66,164	—	35,494	生產部	—	—	火險	—
生產設備 (NO.4)	式	1	93.09	85,650	—	55,315	生產部	—	—	火險	—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2.營業租賃之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日期：99 年 03 月 31 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產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PS版及CTP版 生產工廠	8089.5 m ²	169	PS版、CTP版	良好

註：員工人數未含外勞 20 人。

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 m²；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7 年度				9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PS版	3,200	3,274	102.31%	364,085	3,200	2,908	90.88%	286,878
CTP版	3,000	2,302	76.73%	294,511	4,080	4,151	101.74%	468,703
合計	6,200	5,576	89.93%	658,596	7,280	7,059	96.96%	755,581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99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市價 /淨值	會計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 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太普高精密 影像控有 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平版 製造及鋁版素材 批發投資	\$16,320 仟元	3,016 仟元	500,000	100%	3,016 仟元	權益法	(1,052) 仟元	-	無
太普高精密 影像投資有 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平版 製造及鋁版素材 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95 仟元	500,000	100%	US\$95 仟元	權益法	(US\$33) 仟元	-	無
東莞太普高 精密影像有 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平版 製造及鋁版素材 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95 仟元	500,000	100%	US\$95 仟元	權益法	(US\$33) 仟元	-	無

(二)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有 限公司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 限公司	-	-	500,000	100%	500,000	100%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 限公司	-	-	-	100%	-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原料供銷契約	日本 Furukawa-Sky(三井)、SUMITOMO(住輕)、西德 Novelis(原 ALCAN)、英國 Bridgnorth 等主要鋁料供應商	按年/季或半年簽約	鋁卷原料	—
長期借款契約	土地銀行、第一銀行及其他往來金融機構	96.12.25 至 105.04.10	土地廠房設備抵押借款及信用借款、購料貸款	—
CTP 版專利授權等	加籍公司	9601	CTP 版材生產專利授權	未經同意，不得銷售歐洲及越南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98 年度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茲就其增資執行狀況及效益之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11 月 3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6280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51,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15.1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1,000 仟元。
- 4.計畫進度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償還銀行借款	98 年第四季	151,000	98 年第四季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預計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98 年度約可減少利息支出 318 仟元，往後每年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3,813 仟元。		

(二)資金支用情形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51,000	已於 98 年 12 月 7 日完成
		實際	151,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三)效益評估

1.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前次計畫係運用現金增資所得之 151,000 仟元，於 98 年第四季全數償還銀行借款，98 年第四季之節省利息費用 318 仟元且 99 年第一季利息費用為 917 仟元，相較於去年同期 2,580 仟元，降幅達 64.46%，顯示籌資後利息費用明顯降低，故符合申報預計效益。

2.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項 目		增資前	增資後
		97 年度	98 年度
流動資產		388,336	490,056
流動負債		412,157	237,449
負債總額		456,957	314,010
利息支出		14,999	9,213
營業收入		806,770	907,119
每股盈餘		0.14	1.4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77%	33.05%
	自有資本比率	48.23%	66.9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3.35%	164.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4.22%	206.38%
	速動比率	58.91%	133.51%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 98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主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故本公司 98 年底流動負債較 97 年底增資前減少 174,708 仟元，降低幅度達 42.39%，增資後之利息支出亦較增資前減少，且增資後之流動資產、營業收入及每股盈餘均較增資前增加，顯示該次現金增資有效提昇本公司營運狀況，另就財務結構方面，增資前後之負債比率由 51.77%降低至 33.05%，而自有資本比率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分別由 48.23%及 103.35%提昇至 66.95%及 164.36%，就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分別由 94.22%及 58.91%大幅提昇至 206.38%及 133.51%，顯示該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有效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 1.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額新台幣 170,000 仟元。
- 2.實際發行時若有未足額部分則以自有資金支應之。
- 3.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購買土地廠房	99 年第 3 季	120,000	11,000	109,000
充實營運資金	99 年第 2 季	50,000	50,000	0
合計		170,000	61,000	109,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購買土地及廠房：以外租倉儲費用每月 150 仟元估算，預計 99 年度可節省倉儲租金 450 仟元，之後每年可節省倉儲租金 1,800 仟元。 2.充實營運資金：本次籌資計畫預計以 5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成長所需，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外，並可降低利息支出，提高中長期競爭力，以本公司目前借款利率約 1.516%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758 仟元。
----------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

規定項目	內 容 說 明
公司名稱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債總額	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
債券每張金額	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票面利率	0%
償還方法及期限	1.發行期間：三年 2.債券持有人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及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債未設有償債基金，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運所產生之現金項下支應。
公司債募得償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前已募集公司債之未償還金額	不適用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金額	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股份總數：68,000,000 股 已發行股份總數：51,392,000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513,920,00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1.資產總額：936,312 仟元 2.負債總額：271,561 仟元 3.無形資產：0 元 4.資產減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664,751 仟元 （依經會計師核閱之 99 年 3 月 31 日財務報告計算）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司 98 年度財務報表、98 年合併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對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還本付息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及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 1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要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第 201 頁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第 79 頁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假設在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之情況下，由於原股東無法優先認購轉換公司債，故股權將隨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而稀釋，惟稀釋效果則因轉換價格為溢價，因此轉換股數較少；加上逐步轉換之程序，因而相對於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將較為和緩漸進。另就每股淨值觀之，由於本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價格為溢價，故投資人轉換後對於本公司每股淨值、股東權益將較有正面助益。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

(1) 適法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本公司 99 年 4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籌資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已洽請韋德法律事務所李帝慶律師對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依據律師意見顯示，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故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募集資金計畫應具適法性。

(2) 資金募集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70,000 仟元，將全數委由承銷團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另董事會已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因素需要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故本次資金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可行性

A. 購買土地廠房

隨本公司之業務規模持續成長，及因應第三條生產線調整後之 CTP 版產能增加及倉儲空間需求，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增購土地及廠房之議案，廠房面積約需 1000 坪~1500 坪，土地面積約需 1500 坪~2000 坪，同時考量就近管理及倉儲搬運便利，擬以公司現址附近之土地及廠房為優先購買對象尋找適合之廠地，由於本公司目前廠房所在地之「大發工業區」內已有多筆土地及現成廠房計畫出售，以諮詢不動產專業仲介服務機構結果，預估每坪售價約 60,000 元，故土地廠房之取得總價約為 90,000 仟元~120,000 仟元，且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在成交總金額 120,000 仟元之額度內先行預訂並提報最近董事會討論，由於大發工業區內及其週邊地區有多筆適合之土地及廠房用地可供選擇，土地之取得應屬無虞，故本次以 120,000 仟元購買土地及廠房計畫應屬可行。

B.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 96~98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749,989 仟元、806,770 仟元及 907,119 仟元，呈穩定成長趨勢，99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達 280,771 仟元更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42.46%，預估未來營運規模將逐年成長，因此預期公司營運資金的需求將更形殷切，加上本公司持續投入產線效率改良工程及 CTP 版關鍵技術之研發，因此對於日常營運的資金需求增加，故本次募資所取得資金，將可即時因應業績上升隨之而來的營運資金需求，故本次以 50,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計劃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必要性

(1)購買土地廠房

因應公司之業績將逐步成長，本公司目前已著手調整第三條產線，預計第三季後 CTP 版之產能規模及出貨比重將大幅提昇，由於 CTP 版主攻外銷市場，因此公司需要更多之成品儲存及貨櫃暫置空間，故現有倉儲已無多餘空間可供未來營運規模擴展之用，雖本公司目前係向外承租倉儲，可使用空間約 750 坪，目前使用上略顯侷促，若為因應未來營收成長所需之備貨空間而再另行租賃倉庫，則可能因倉庫分散而增加管理及聯繫成本，且受限於租賃資產的自主性不足，本公司無法對整體環境做統籌規劃運用，且在倉儲搬運便利性及興建新廠成本效益之考量下，擬以公司現址附近之土地及現有廠房為優先購買對象尋找適合之廠地。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購買土地廠房，其籌資計畫應有其必要性。

(2)充實營運資金

由於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將逐漸擴大，因此購買原物料及支付日常營運之資金需求必然隨之增加，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以 5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成長所需，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外，並可降低利息支出，預留未來資金之調度空間，提高中長期競爭力，以本公司目前借款利率約 1.516%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758 仟元，其計畫實屬必要。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A.購買土地廠房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購買土地廠房所需資金為 120,000 仟元，預計於 99 年 6 月份募得資金後即可依資金運用進度購買土地廠房，預定第二季底即可簽訂買賣契約與支付訂金，第三季完成點交過戶後支付剩餘款項，資金運用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B.充實營運資金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以 50,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 99 年 6 月募得資金後，將可立即投入以支應實際營運所需，適時挹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避免未來發生資金短促情形，故其資金運

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購買土地廠房預計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購買土地土地面積約需 1500 坪～2000 坪、廠房面積約需 1000 坪～1500 坪，主要係為因應未來第三條生產線調整後之 CTP 版產能增加及倉儲空間增加之需求，因公司目前係承租鄰近廠房約 750 坪作為倉儲使用，每月份租金支付 150 仟元，故每年可實際可節省租金支出 1,800 仟元，若本公司未能購買廠地而必須另行租用倉儲，以大發工業區鄰近地區之租金價格約每坪月租 200 元計算，每年需再額外支付租金 600 仟元～1,800 仟元，故本次購買土地及廠房除每年產生租金節省效益外，並消除租賃空間及租期不確定對營運產生之風險，一次解決因倉庫分散可能造成之管理上的不便，故本次募資用於購買土地廠房所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B.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預計將本次發行有價證券所募得資金 5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由於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且未來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後，亦無資金成本，若此部份改以銀行借款來支應，以公司目前借款利率約 1.516% 設算，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758 仟元，故本次發行有價證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其效益尚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來源之說明比較：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海外存託憑證 (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持有人要求海外存託憑證兌回，須花費作業時間及作業成本，且兌回後之賣出價格不確定。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債權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公司仍須支付利息，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 3,000 萬美元以上。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及國外可轉換公司債(ECB)，因海外知名度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甚鉅，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而本公司本次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170,000 仟元，其發行額度較小並不適合本公司採用發行 GDR 或 ECB，故不予考慮。另因普通公司債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與銀行借款相近，因此以下僅就銀行借款、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這三項籌資工具來評估其對本公司 99 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銀行借款	轉換公司債		現金增資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工具利率	1.516%	0%	1.00%	0%
資金成本(註 1~3)	1,289	0	850	0
發行新股(註 4)	不適用	6,746	—	8,543
籌資後期末股數(註 5)	51,282	58,028	51,282	59,825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0.25 元/股	—	0.16 元/股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5.20%	—	6.49%

- 註 1：各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計算係未包含發行成本之情況下，預計 6 月底募集完成，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約為 6 個月。
- 註 2：本公司 99 年度之銀行借款利率以 1.516% 計算，預估 99 年度利息支出為 170,000 仟元 $\times$ 1.516% $\times$ (6/12) = 1,289 仟元。
- 註 3：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 及利息補償金 1% (參照本公司本次發行及轉換辦法，投資人得於發行滿 2 年要求發行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債贖回，滿二年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合計為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為 1%)，故假設至 99 年底債權人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本公司預估提列利息補償金為 170,000 仟元 $\times$ 1% $\times$ (6/12) = 850 仟元。
- 註 4：本次籌資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以轉換價格 25.2 元計算，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6,746 仟股；若以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假設以市價之八成，即每股 19.90 元 (24.87 元 $\times$ 80%) 設算，預計發行之股數為 8,543 仟股 (170,000 仟元 $\div$ 19.90 元)。
- 註 5：係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為 51,392 仟股扣除本公司已持有之庫藏股共 110 股，計算因現金增資或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 註 6：係未考慮資金成本下，轉換公司債最大稀釋程度為 $\left[1 - 51,282 / (51,282 + 6,746 \times 5/12) \right] \times 100\% = 5.20\%$ (轉換凍結期一個月)；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left[1 - 51,282 / (51,282 + 8,543 \times 5/12) \right] \times 100\% = 6.49\%$ (考慮現金增資公開申購之資金募足時程)。

A. 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上表分別顯示不同資金調度方式對每股盈餘影響情形，採銀行借款方式雖不會使股本膨脹，但必須支付利息費用之現金流出，資金成本較高且將影響獲利能力，降低自有資本比率並同時提高負債比率，且銀行借款融通期限一般較短，需面臨經常性之到期還本資金調度壓力，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設定凍結期為一個月，在 99 年度全數未轉換情況下，則年底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仍為 51,282 仟股，投資人得於發行滿 2 年時，要求發行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 1% 贖回本公司債，在債券持有人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預估本公司 99 年度須提列利息補償金為 850 仟元，對於每股盈餘影響之 0.16 元，低於銀行借款對每股盈餘影響之 0.25 元。且若日後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帳上所認列之利息費用將減少，且其實際並無現金支出，對公司並無實際支出財務負擔；就股權稀釋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程度而言，轉換公司債不但於未轉換前無股權稀釋效果，而全數轉換後，對 99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5.20%，較採現金增資方式達 6.49% 之稀釋效果為小。對投資人而言，由於轉換公司債具有可轉換為股份之選擇權，相對較現金增資認股或普通公司債增加理財之彈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現階段以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除了善用市場因素達到財務槓桿最佳化外，且隨著轉換效果亦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計畫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B.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由本次發行與轉換辦法觀之，發行期間為3年，票面利率為0%，滿二年之贖回收益率為1%，各年度雖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依有效利率認列利息費用，惟實質上並無須支付利息，且若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期間陸續轉換為普通股或持有轉換公司債至三年到期，則本公司將無利息支出，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若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期間無人要求轉換，本公司則可享有較現行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較低之資金成本。以本公司近期銀行融資額度申請之平均借款利率約1.04%~2.125%而言，實較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殖利率為高，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所需資金，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利息負擔，故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對公司之財務負擔較低。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A)99年度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金額計170,000仟元，轉換價格訂為每股25.2元，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請求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情況下，對股權之稀釋比率約11.63%。

$$\begin{aligned} & \text{轉換時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 \\ = 1 - & \frac{\text{轉換時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text{轉換時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1 - & \frac{51,282 \text{ 仟股}}{51,282 \text{ 仟股} + (170,000 \text{ 仟元} / 25.2 \text{ 元})} \\ = 1 - & 88.37\% \\ = & 11.63\% \end{aligned}$$

註：本公司目前以發行普通股51,392仟股扣除庫藏股110仟股。

另本次全數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並採公開申購方式承銷，扣除員工認購15%及公開承銷10%外，原股東依原持股比例認購其餘75%，假設以市價之八成，即每股19.90元(24.87元×80%)設算，其對於原股東之股權最大稀釋比率為3.57%。

$$\begin{aligned} = 1 -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原股東本次增資認購比率}}{\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 \frac{51,282 \text{ 仟股} + (170,000 \text{ 仟元} / 19.90 \text{ 元}) \times 75\%}{51,282 \text{ 仟股} + (170,000 \text{ 仟元} / 19.90 \text{ 元})} \\ = 1 - & \frac{51,282 \text{ 仟股} + 6,407 \text{ 仟股}}{51,282 \text{ 仟股} + 8,543 \text{ 仟股}} \\ = 1 - & 96.43\% \\ = & 3.57\% \end{aligned}$$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以本公司 99 年 3 月 31 日股東權益為 664,751 仟元，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51,282 仟股為基礎，每股淨值為 12.96 元。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 170,000 仟元，轉換價格為 25.2 元，假設全數轉換之情況，每股淨值將提升至 14.39 元。

$$\frac{664,751 \text{ 仟元} + 170,000 \text{ 仟元}}{51,282 \text{ 仟股} + (170,000 \text{ 仟元} / 25.2 \text{ 元})} = 14.39 \text{ 元/股}$$

以相同之資金需求預估，假設以市價之八成，即每股 19.90 元(24.87 元×80%)設算，辦理現金增資 8,543 仟股，則每股淨值為 13.95 元。

$$\frac{664,751 \text{ 仟元} + 170,000 \text{ 仟元}}{51,282 \text{ 仟股} + (170,000 \text{ 仟元} / 19.90 \text{ 元})} = 13.95 \text{ 元/股}$$

由上分析，若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99 年底將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每股淨值將提升至 14.39 元，較採現金增資方式為高，對現有股東權益有提昇之助益。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詳本次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詳第 207 頁。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99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80,903	88,953	68,395	65,739	51,480	17,071	175,835	35,553	49,475	47,654	49,921	46,938	80,903
加：非融資性收入(2)													
銷售收現	98,309	100,780	107,731	82,453	89,738	90,294	89,700	97,500	97,500	97,500	97,500	97,500	1,146,505
其他收現	17,409	14,564	15,465	15,889	15,740	25,090	14,790	14,000	9,000	14,000	9,000	14,000	178,947
合計	115,718	115,344	123,196	98,342	105,478	115,384	104,490	111,500	106,500	111,500	106,500	111,500	1,325,452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票據付現	1,447	1,325	1,330	1,462	1,500	1,5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564
應付帳款付現	4,263	3,874	4,080	4,652	4,317	4,758	5,007	4,719	4,831	4,885	5,000	4,419	54,805
土地廠房	0	0	0	0	0	11,000	109,000	0	0	0	0	0	120,000
改善設備	511	7,213	904	1,263	1,130	5,091	1,343	5,910	3,540	2,405	2,000	2,581	33,891
維修費用	542	544	653	610	650	650	650	700	700	700	750	750	7,899
長期投資	0	0	0	0	12,720	0	0	0	0	0	0	0	12,720
原料採購	68,676	63,069	70,770	67,196	73,030	76,100	74,187	77,229	79,815	79,815	80,682	82,760	893,329
薪資付現	5,818	11,800	5,979	6,414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82,011
利息支出	247	193	206	150	306	270	273	292	293	285	276	266	3,059
其他付現	7,219	14,858	5,315	5,769	6,983	6,648	11,310	6,850	6,850	6,850	6,850	6,850	92,352
合計	88,723	102,876	89,237	87,516	107,137	112,518	210,270	104,200	104,529	103,440	104,058	106,126	1,320,63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18,723	132,876	119,237	117,516	137,137	142,518	240,270	134,200	134,529	133,440	134,058	136,126	1,350,63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77,898	71,421	72,355	46,565	19,821	(10,063)	40,055	12,853	21,446	25,713	22,363	22,312	55,725
融資淨額(7)													
發行轉換公司債						170,000							170,000
銀行借款－購料(L/C)	43,602	43,378	39,682	40,504	45,396	47,145	50,187	53,229	55,815	55,815	56,182	58,260	589,195
銀行借款－週轉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銀行借款－中長期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0	0	30,000
償還銀行借款－購料(L/C)	(40,440)	(74,297)	(47,440)	(64,732)	(83,790)	(56,640)	(30,000)	(45,000)	(55,000)	(60,000)	(60,000)	(60,000)	(677,339)
償還銀行借款－週轉金	(2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償還銀行借款－中長期	(2,107)	(2,107)	(28,857)	(857)	(24,357)	(4,607)	(1,607)	(1,607)	(4,607)	(1,607)	(1,607)	(4,607)	(78,534)
支付股利							(51,282)						(51,282)
支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800)						(1,800)
合計	(18,945)	(33,026)	(36,616)	(25,085)	(32,751)	155,898	(34,502)	6,622	(3,792)	(5,792)	(5,425)	(6,348)	(39,76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88,953	68,395	65,739	51,480	17,071	175,835	35,553	49,475	47,654	49,921	46,938	45,965	45,965

100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45,965	51,212	58,510	62,828	70,103	75,354	77,631	47,265	52,584	51,828	54,102	56,401	45,965
加：非融資性收入(2)													
銷售收現	107,500	107,500	107,500	107,500	111,500	111,500	111,500	111,500	114,500	114,500	114,500	114,500	1,334,000
其他收現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80,000
合計	121,500	121,500	121,500	121,500	126,500	126,500	126,500	126,500	130,500	130,500	130,500	130,500	1,514,000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票據付現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應付帳款付現	5,000	5,000	5,000	5,000	5,500	5,500	5,500	5,500	6,000	6,000	6,000	6,000	66,000
改善設備	2,035	0	0	60	0	0	166	0	0	0	0	0	2,261
維修費用	800	800	800	800	900	900	900	9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800
原料採購	83,760	83,760	84,126	86,204	86,704	86,704	87,071	89,149	89,649	89,649	91,500	93,500	1,051,773
薪資付現	7,000	7,000	7,000	7,000	7,500	7,500	7,500	7,500	8,000	8,000	8,000	8,000	90,000
利息支出	311	294	275	258	242	217	193	174	149	119	95	70	2,396
其他付現	7,000	7,000	7,000	7,000	7,500	7,500	7,500	7,500	8,000	8,000	8,000	8,000	90,000
合計	107,905	105,854	106,201	108,322	110,346	110,321	110,829	112,722	114,797	114,768	116,595	118,570	1,337,23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47,905	145,854	146,201	148,322	150,346	150,321	150,829	152,722	154,797	154,768	156,595	158,570	1,377,23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 (6)=(1)+(2)-(5)	19,559	26,858	33,809	36,006	46,257	51,534	53,301	21,043	28,287	27,561	28,008	28,330	182,734
融資淨額(7)													0
發行新股													0
銀行借款－購料(L/C)	58,260	58,260	58,626	60,704	60,704	60,704	61,071	63,149	63,149	63,149	65,000	67,000	739,773
銀行借款－週轉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銀行借款－中長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償還銀行借款－購料(L/C)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840,000)
償還銀行借款－週轉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償還銀行借款－中長期	(1,607)	(1,607)	(4,607)	(1,607)	(1,607)	(4,607)	(1,607)	(1,607)	(4,607)	(1,607)	(1,607)	(4,607)	(31,284)
支付股利							(33,000)						(33,000)
支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2,500)						(2,500)
合計	(8,348)	(8,348)	(10,981)	(5,903)	(10,903)	(13,903)	(46,036)	(8,459)	(16,459)	(13,459)	(11,607)	(12,607)	(167,011)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51,212	58,510	62,828	70,103	75,354	77,631	47,265	52,584	51,828	54,102	56,401	55,723	55,723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款項政策及應付款項政策

本公司係為專業之 PS 版及 CTP 版製造商，主要係考量下游印刷廠商之財務狀況、營運規模、往來記錄及配合狀況，並依據公司之銷售政策予以適當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在授信條件上，除少數重要外銷客戶採出貨後 60 天～90 天收款，一般以 L/C 交易或出貨前 T/T 收款，另本公司已與法商 coface 簽訂應收款保險契約，自 2010 年 5 月份起本公司將對部份外銷客戶之應收款項，在美金 1,000 仟元之保險額度內將收款條件延長為 90 天；而內銷客戶則以出貨驗收後月結 120 天～180 天為主要收款條件。本公司以此推估未來年度各月份應收款項之收款情形，用以編製未來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應付帳款政策，在原料方面係採用銀行購料融資方式，在物料及其他材料方面，則以本公司交貨驗收入帳後，於次月月結支付款項為原則，並依供應廠商交易規模及屬性不同，開立 3～4 個月不等之期票或 T/T 付款。本公司以此為參考依據，並以 99 年 1～3 月每月實際付款情況作為編製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資本支出計畫為係本次募資計畫中預計購買之土地及廠房 120,000 仟元，另外支付設備改善金額 99 及 100 年度分別為 33,891 仟元及 2,261 仟元，主要係包括第三條產線之調整工程、廠房設備之定期維修及消耗性零組件之汰舊換新等，綜上所述，本公司固定資產支出之編製基礎係依公司經營政策、董事會決議事項、目前找尋廠地狀況、一般不動產交易之付款習慣等，擬具相關資本支出計畫，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A)對財務槓桿度之影響

年度 項目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第一季
財務槓桿度	2.37	1.13	1.03
負債比率(%)	51.77	33.05	29.00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指標越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也就越大，若該指數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本公司 97、98 年度及 99 年第一季之財務槓桿度皆大於 1，本次募集之國內轉換公司債仍屬負債性質，對公司財務槓桿操作及負債比率之助益不大，然就減輕財務負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可實際節省利息上之資金流出，且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可降低公司之負債比率，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三年期之長期資金，有助提高資金之穩定性，降低營運風險。

(B)對負債比率之影響

在負債比率方面，由於轉換公司債亦屬負債性質，惟同時具有投資人可選擇將債權轉換成股權之特性，因此若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權利後，則對本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對

於營收成長之公司將可提升資金運作調度彈性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在短期間內亦將造成負債比率上升，惟未來隨著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成普通股，負債比率將會有效下降，長期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之長期負債比率影響並不顯著。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流動資產		431,273	417,873	385,660	388,336	490,056	470,942
基金及投資		0	10,000	12,496	20,235	12,151	10,111
固定資產		525,078	505,136	483,522	455,230	433,594	432,919
無形資產		—	6,262	9,250	472	—	—
其他資產		10,783	15,839	17,379	18,383	14,305	22,340
資產總額		967,134	955,110	908,307	882,656	950,106	936,3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1,021	296,623	337,308	412,157	237,449	213,265
	分配後	398,351	296,623	337,308	412,157	註3	註3
長期負債		100,100	184,641	148,099	44,800	76,561	58,296
其他負債		1,288	105	540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72,409	481,369	485,947	456,957	314,010	271,561
	分配後	499,739	481,369	485,947	456,957	註3	註3
股本		398,000	413,920	413,920	413,920	513,920	513,92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37,000	21,080	21,080	8,478	58,350	58,350
	分配後	37,000	21,080	8,478	8,478	註3	註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725	38,741	(12,602)	5,685	65,629	94,304
	分配後	32,395	38,741	0	5,685	註3	註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38)	(416)	(660)	(68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	—	(1,968)	—	—
庫藏股票		—	—	—	—	(1,143)	(1,143)
股東權益	分配前	494,725	473,741	422,360	425,699	636,096	664,751
總額	分配後	467,395	473,741	422,360	425,699	註3	註3

註1：上列財務報表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分配後數字均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派。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營業收入	822,911	743,766	749,989	806,770	907,119	280,771
營業毛利	150,382	96,011	52,905	129,648	191,570	60,035
營業損益	54,327	2,960	(45,690)	28,016	81,141	33,72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73	12,040	10,268	14,830	15,207	4,52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724)	(12,653)	(35,541)	(34,174)	(18,332)	(2,94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5,376	2,347	(70,963)	8,672	78,016	35,30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4,332	6,346	(51,343)	5,685	59,944	28,67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0
本期損益	34,332	6,346	(51,343)	5,685	59,944	28,675
每股盈餘	0.88元	0.15元	(1.24)元	0.14元	1.41元	0.56元
每股盈餘(註2)	0.85元	0.15元	(1.24)元	0.14元	註3	註3

註1：上列財務報表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依各年度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追溯調整填列。

註3：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派。

(二)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94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吳健源、蔡清典	無保留意見
95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吳健源、蔡清典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註1)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侯榮顯、黃世杰	無保留意見
97(註2)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初、侯榮顯	無保留意見
9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初、侯榮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1：致遠會計師事務所於96年度更名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另配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改由侯榮顯會計師及黃世杰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配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改由陳政初會計師及侯榮顯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分析 (註1)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85	50.40	53.50	51.77	33.05	29.0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3.28	130.34	117.98	103.35	164.36	167.0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6.24	140.88	114.39	94.22	206.38	220.82
	速動比率	61.63	72.53	63.79	58.91	133.51	132.23
	利息保障倍數(倍)	3.67	1.20	(4.06)	1.58	9.47	39.5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7	5.20	6.28	6.18	5.58	6.80
	平均收現日數	66	70	58	59	65	54
	存貨週轉率(次)	3.91	3.41	3.90	4.42	4.6	5.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81	65.48	55.52	47.51	22.54	19.96
	平均銷貨日數	93	107	94	83	79	7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7	1.47	1.55	1.77	2.09	2.6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5	0.78	0.83	0.91	0.95	1.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2	1.56	(4.38)	1.89	7.30	3.11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5	1.31	(11.46)	1.34	11.29	4.4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3.65	0.72	(11.04)	6.27	15.79
			8.89	0.57	(17.14)	2.10	15.18
	純益率(%)		4.17	0.85	(6.85)	0.70	6.61
	每股盈餘(元)(註3)		0.85	0.15	(1.24)	0.14	1.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5)	21.77	0.66	14.43	47.79	19.7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74	28.77	35.71	43.46	234.19	162.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5.86)	5.21	0.31	9.04	23.22	4.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4	35.21	(1.30)	4.96	2.31	1.81
	財務槓桿度	1.32	(0.34)	0.76	2.37	1.13	1.03

註1：上列財務報表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依各年度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追溯調整填列。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變動說明：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負債占資產比率則分別為 51.77%、33.05% 及 29 %。本公司於 98 年度辦理現增償還銀行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因此 98 年底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負債比例較 97 年底降低，增資效益發揮大幅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結構。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則分別為 103.35%、164.36 % 及 167.02 %。本公司於 98 年度辦理現增償還銀行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因此 98 年底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97 年

底提昇，惟各年度皆高於 100%，顯示其長期資金尚足以充分支應固定資產之支出。
整體而言，本公司財務結構尚屬健全。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流動比率則分別為 94.22%、206.38%及 220.82%，97 年度低於 100%係因公司增加短期借款，以充實年度營運資金，98 年度辦理現增償還銀行短期借款，因而大幅提高流動比率。

(2)速動比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58.91%、133.51%及 132.23%，97 年度較其他年度低，主要係因公司為充實年度營運資金，短期借款增加，98 年度辦理現增償還銀行短期借款，因而大幅提高流動比率。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帳款收現天數

97-98 年度及 98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及應收款項收款天數則分別為 6.18 次、5.58 次、6.8 次及 59 天、65 天、54 天，週轉率部分，97-98 年度呈現下跌趨勢，主要係因 98 年度營收較上期增加；為搶佔國內 CTP 版市場，而給與指標型客戶較優之付款條件，致應收款項週轉率亦同步下滑。

(2)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天數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日數分別為 4.42 次、4.6 次、5.04 次及 83 天、79 天、72 天。週轉率部分，各年度呈現上升趨勢，主要係因公司相當重視存貨之控管，在嚴格的存貨控管下，存貨金額逐年減少，致存貨週轉率逐年呈現上升趨勢。

(3)固定資產週轉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固定資產週轉率則分別為 1.77 次、2.09 次、及 2.6 次，固定資產各年度變動幅度不大，主要係因各年度營收呈現成長趨勢。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資產報酬率則分別為 1.89%、7.3%、及 3.11%，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1.34%、11.29%及 4.41%。97 年度後資產及股東權益報酬率呈現上升趨勢，主要係因公司轉型 CTP 版效益呈現，致使營業毛利、稅後淨利呈現上升趨勢。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則分別為 6.27%、15.79%、6.56%及 2.10%、15.18%、6.87%，呈現逐期成長趨勢，主要係因公司轉型 CTP 版數位版專業生產廠，使銷貨產品種類的增加，新產品有較高的毛利率，致使在毛利率、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均呈現成長所致。

(3)純益率

97-98 年度及 99 年 3 月 31 日之純益率則分別為 0.70%、6.61%及 10.21%。呈現上升趨勢，主要係因公司轉型 CTP 版數位版專業生產廠，使銷貨產品種類的增加，新產品有較高的毛利率所致。

(4)每股稅後盈餘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每股稅後盈餘則分別為 0.14 元、1.41 元及 0.56 元，97 年起每股稅後盈餘呈現上升趨勢，主要係因銷售產品種類增加，新產品有較高的毛利率所致。

5.現金流量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則分別為 14.43%、47.79%、19.7%及 9.04%、23.22%、4.39%。97 年度後現金流量比率及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係因公司營運正常穩定，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54,017 仟元所致。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則分別為 43.46%、234.19%、及 162.89%。97 年度及 98 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變動率則分別為 21.70%、438.86%及(30.45%)，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存貨遞減及未發放現金股利等影響所致。

6. 槓桿度

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營運槓桿度則分別為 4.96、2.31、1.81，97 年度後營運槓桿度呈現下降趨勢，主要係因轉型 CTP 版效益顯見，毛利率較以往提升，致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均較以往提升所致。

在財務槓桿度方面，97-98 年度及 99 年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槓桿度則分別為 2.37、1.13 及 1.03，財務槓桿度指標尚稱穩定。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97 年度		98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2)	
資產總計	882,656	100	950,106	100.00	67,450	7.64	詳如下列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943	4.07	80,903	8.52	44,960	125.09	98 年度現金增資 151,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故自有資金增加。
應收帳款及票據	145,303	16.46	180,021	18.95	34,718	23.89	因本期營收較上期增加；另為搶佔國內 CTP 版市場，而給與指標型客戶較優之付款條件。
其他金融資產	3,261	0.37	5,057	0.53	1,796	55.08	—
存 貨	142,493	16.15	168,709	17.76	26,216	18.40	因公司轉型生產數位 CTP 版，其製造較精密的 CTP 版所使用的相關成本比 PS 版高，致 98 年度有較高的製成品成本。
預付款項	3,056	0.35	4,337	0.46	1,281	41.9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034	1.7	7,749	0.82	(7,285)	-48.46	—
受限制資產	41,055	4.65	42,465	4.47	1,410	3.43	—
其他流動資產	2,191	0.25	815	0.09	(1,376)	-62.80	—
基金及投資	20,235	2.29	12,151	1.28	(8,084)	-39.95	—
固定資產淨額	455,230	51.58	433,594	45.64	(21,636)	-4.75	—
無形資產	472	0.05	0	0.00	(472)	-100.00	—
其他資產	18,383	2.08	14,305	1.51	(4,078)	-22.18	—
負債合計	456,957	51.77	314,010	33.05	(142,947)	-31.28	詳如下列說明：
短期借款	341,582	38.7	120,283	12.66	(221,299)	-64.79	98 年度現金增資 151,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故短期借款減少。
應付帳款及票據	14,300	1.62	49,225	5.18	34,925	244.23	98 年度調整付款政策，將票期由 30 天延長為 90 天票期。
應付所得稅	459	0.05	2,121	0.22	1,662	362.09	—
應付費用	9,151	1.04	22,241	2.34	13,090	143.04	估列 98 年度年終獎金、董監酬勞及科專委外費用。
一年內到期之長借	38,805	4.4	37,284	3.92	(1,521)	-3.92	—
其他流動負債	7,860	0.89	6,295	0.66	(1,565)	-19.91	—
長期借款	44,800	5.07	74,948	7.89	30,148	67.29	主要係因公司將土地廠房抵押借款以充實年度營運資金。
長期遞延收入	0	0	1,613	0.17	1,613	—	—
股東權益合計	425,699	48.23	636,096	66.95	210,397	49.42	詳如下列說明：
普通股股本	413,920	46.9	513,920	54.09	100,000	24.16	98 年度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資本公積	8,478	0.96	58,350	6.14	49,872	588.25	98 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0	0	569	0.06	569	—	—
特別盈餘公積	0	0	2,384	0.25	2,384	—	—
未分配盈餘	5,685	0.64	62,676	6.60	56,991	1002.48	因本期 CTP 版營收成長，整體獲利情形大幅增加。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6)		(660)	-0.07	(244)	58.65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0	0.00	1,968	-100.00	—
庫藏股票	0		(1,143)	-0.12	(1,143)	—	—
營業收入淨額	806,770	100	907,119	100.00	100,349	12.44	因公司轉型 CTP 數位版效益顯現，致營收成長。
營業成本	675,679	83.75	716,008	78.93	40,329	5.97	—

聯屬公司間已(未)	(1,443)	0.18	459	0.05	1,902	-131.81	—
實現利益							
營業費用	101,632	12.6	110,429	12.17	8,797	8.66	—
營業外收入	14,830	2.09	15,207	1.68	377	2.54	—
營業外支出	34,174	4.23	18,332	2.02	(15,842)	-46.36	主要係公司 98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償還銀行借款，致利息費用較 97 年度減少 5,786 仟元，及減損損失較 97 年度減少 4,325 仟元、什項支出較 97 年度減少 3,392 仟元所致。
稅前淨利	8,672	1.07	78,016	8.60	69,344	799.63	本期因轉型 CTP 版效益顯現，毛利
本期純益	5,685	0.7	59,944	6.61	54,259	954.42	較上期增加 61,922 仟元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度為 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82 頁至 159 頁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60 頁至 200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不適用。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1.受讓(讓與)營業(資產)之價格、付款條件、付款情形與發展遠景：無。

2.受讓(讓與)他公司部分營業、研發成果後，目前與未來之經營策略及對公司研發、技術、銷售獲利能力與產能之影響：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88,336	490,056	101,720	26.19
基金及投資	20,235	12,151	(8,084)	(39.95)
固定資產	455,230	433,594	(21,636)	(4.75)
無形資產	472	0	(472)	(100)
其他資產	18,383	14,305	(4,078)	(22.18)
資產總額	882,656	950,106	67,450	7.64
流動負債	412,157	237,449	(174,708)	(42.39)
長期負債	44,800	76,561	31,761	70.90
負債總額	456,957	314,010	(142,947)	(31.28)
股本	413,920	513,920	100,000	24.16
資本公積	8,478	58,350	49,872	588.25
保留盈餘	5,685	65,629	59,944	1,054.4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2,384)	(1,803)	581	(24.37)
股東權益總額	425,699	636,096	210,397	49.42

重大變動原因及未來因應計畫：

1. 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陸續整合資產並與往來銀行另訂長期借款合同，98 年底並辦理現金增資償還短期銀行借款，故流動負債較上期減少 174,708 仟元、長期負債較上期增加 30,148 仟元，且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計畫已逐年發揮效益。
2. 本公司 98 年度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溢價發行 15.1 元，因此 98 年度股本較上期增加 100,000 仟元(24.16%)，資本公積較上期增加 49,872 仟元(588.25%)，另因本公司轉型 CTP 效益逐漸顯現，98 年度獲利能力大幅成長，故保留盈餘較上期增加 59,944 仟元，增加比例高達 1,054.42%。

(二)經營結果分析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7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818,287	\$935,353	117,066	14.31
減：銷貨退回	8,496	25,343	16,847	198.29
銷貨折讓	3,021	2,891	(130)	(4.30)
營業收入淨額	806,770	907,119	100,349	12.44
減：營業成本	675,679	716,008	40,329	5.97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1,443)	459	1,902	(131.81)
營業毛利	129,648	191,570	61,922	47.76
減：營業費用	101,632	110,429	8,797	8.66
營業利益(損失)	28,016	81,141	53,125	189.62
營業外收入	14,830	15,207	377	2.54
營業外支出	34,174	18,332	(15,842)	(46.3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672	78,016	69,344	799.63
所得稅利益(費用)	(2,987)	(18,072)	(15,085)	505.0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5,685	\$59,944	54,259	954.42

重大變動原因：

1. 98 年度因轉型 CTP 版效益顯現，毛利率提升至 21.12%，較 97 年度的 16.07% 大幅提升，營業毛利更較上期增加 61,922 仟元、成長 47.76%，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利益亦因而較上期大幅成長。
2. 營業外支出較上期減少 15,842 仟元，達 46.36%，主要係因本公司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轉佳，且整體利率水準處於相對低檔，本公司陸續與往來銀行另訂較低利率之借款合同，於 98 年底並辦理現金增資償還短期銀行借款，致利息費用較 97 年度減少 5,786 仟元，另 98 年度之減損損失及什項支出較上年度分別減少 4,325 仟元及 3,392 仟元，主要係因 97 年度公司認列專門技術減損損失 6,262 仟元及 98 年認列金融債券減損 1,937 仟元，故減損損失較 97 年度減少 4,325 仟元；另什項支出係 97 年度出售異常鋁卷及鋁板損失，致 98 年度什項支出較 97 年度減少 3,392 仟元。

對公司的影響及因應計畫：

CTP 數位版材目前為市場主流產品，全球市場需求預估仍將持續成長，因而本公司仍將持續以此為開發重點項目，以創造公司最大利潤為目標。

(三)現金流量分析

1.98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 出量(3)	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5,943	113,480	68,520	80,903	-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13,480 仟元，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2,307 仟元，主要係增購固定資產之支出所致。					
(3)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46,213 仟元，主要係本期辦理現金增資並償還借款所致。					

2.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97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14.43%	47.79%	231.19%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43.46%	234.19%	438.86%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9.04%	23.22%	156.8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提升，主因本期營運較上期大幅成長，導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 54,017 仟元，及因償還銀行借款流動負債較上期減少 174,708 仟元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比上期提高 438.86%，主因本期未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 足) 數 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0,903	171,433	376,371	(124,035)	-	170,000
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99 年度預計隨著 CTP 數位版材之銷售擴展有利因素，全年度預估將可產生純益，再加回折舊等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用，預計可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 171,433 仟元。					
2. 現金流出：99 年度預計購置土地、廠房及設備等資本支出、投資大陸公司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償還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約 376,371 仟元。					
3. 理財計畫：本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為 L/C 購料貸款及週轉金，屬融資循環額度，與金融機構往來大多到期續辦理展期；另預計於 99 年度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70,000 仟元，用以擴充廠房及充實營運資金之用途。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預計現金不足數額將以銀行借款到期續辦融資為主，並辦理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作業以充實營運資金。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公司98年度除進行第一條生產線轉換工程及其他設備更新維護共支出29,851仟元外，並無他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99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說明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帳面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太普高精密影像 控股有限公司	16,320 仟元	3,016 仟元	投資	轉投資公司 虧損	—	—
太普高精密影像 投資有限公司	US\$500 仟元	US\$95 仟元	投資	轉投資公司 虧損	—	—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 有限公司	US\$500 仟元	US\$95 仟元	投資	營利效益 尚未顯現	加強管理	—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之改進情形：

1. 96 年度：

出貨單未有相關人員簽名。

改善情形：已改善

2. 97 年度：

公司定期評估帳齡及庫齡且入帳，但帳齡及庫齡未變動者並無作成書面說明，且亦無經相關權責人員核准。

改善情形：已改善

3. 98 年度：

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76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 77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78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陸、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陳柏勳	6	0	100%	連任
董 事	呂瀾榮	4	0	100%	980619新任
董 事	沈家達	6	0	100%	連任
董 事	侯景文	4	0	100%	980619新任
董 事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國華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照國	4	0	100%	980619新任
獨立董事	吳介宏	4	0	100%	980619新任
獨立董事	鄭洋一	2	0	100%	980619解任
獨立董事	王朝琴	2	0	100%	980619解任
監察人	陳競學	5	0	83%	連任
監察人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永明	4	0	100%	980619新任
監察人	張達夫	2	0	100%	980619解任
監察人	陳奇銘	6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列席次 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競學	5	83%	連任
監察人	瑋達興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永明	4	100%	980619新任
監察人	張達夫	2	100%	980619解任
監察人	陳奇銘	6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經常列席董事會、股東會，並不定期視察公司，與員工及股東溝通管道暢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經常列席董事會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業務報告及提供意見，並定期及不定期核閱稽核主管呈送之稽核報告，另得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已委託永豐金證券辦理股務相關事務，可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依相關法令規定控管。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故無獨立性問題。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相關事宜。	無顯著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網址(www.pstop.com.tw)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並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且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尚在研議評估中	本公司各項重大議案，均經董事會充分討論評估後才作成決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未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等，以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員工權益：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並為員工辦理團保，另享有分紅配股、認股權憑證等權益。 2. 僱員關懷：公司設有職委會綜理各項福利事宜，員工並享有健康檢查、旅遊、社團等多項福利措施。 3. 投資者關係：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透過資訊觀測站定期或不定期公告營運狀況。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一向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隨時透過各相關承辦單位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護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監事每年皆已依法令規定參予相關教育進修課程。 7. 本公司之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狀況良好，且董事對有其利害關係之議案會予以適當迴避，並配合相關法令及宣導推行相關政策及活動，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 8. 本公司設有品保中心及訂有客訴處理相關規範，以妥善處理客訴問題，保護消費者權益。 9. 本公司已向保險公司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之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 本公司訂有勞工工作規則及進行員工安全教育訓練，以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為目標。
2. 本公司依規定設置各項環保設備，並依廢棄物處理法、水污染防治法、空氣污染防治法等環保法規從事，以履行社會環保責任。
3. 本公司積極參與工業區內各項安全衛生及防災活動，並多次獲頒為績優單位或安衛楷模。
4. 本公司設有品保單位，專責處理客戶申訴及服務事宜，以維護客戶權益。

(六)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興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柒、重要決議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本次發行有關之股東常會議事錄：不適用。

二、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請參閱第 79 頁。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99 年 4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柏勳

總經理：陳柏勳

承銷商總結意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普高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壹仟柒佰張，合計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張 鴻 瀛(簽章)

承銷部門主管：周 正 盛(簽章)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五 月 十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壹仟柒佰張，合計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韋 德 法律事務所

李 帝 慶 律師（簽章）

中華民國 九十九 年 五 月 十 日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第六次董事會記錄(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二)下午二時

地 點：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董事七席(陳柏勳、沈家達、呂瀾榮、侯景文、林照國、吳介宏、
寬林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國華)

列 席：監察人三席(陳競學、陳奇銘、瑋達興業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永明)
稽核主管黃志成、財務主管楊仲慧

主 席：陳 柏 勳 記 錄：林 景 明

壹、宣佈開會：董事出席人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略)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三、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略)

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三案】

案 由：為購置土地及廠房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提高公司管理效能並節省外租倉儲費用，暨因應第三條生產線調整後之 CTP 版產能增加及倉儲空間需求，擬對外增購土地及廠房。

二、考量就近管理及倉儲搬運便利，擬以公司現址附近之土地及廠房為優先購買對象，土地面積約需 1500 坪~2000 坪、廠房面積約需 1000 坪~1500 坪，需求資金約需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

三、擬授權董事長尋找適合之廠地，必要時，在上述額度內先行預訂並提報最近董事會討論。

議事經過要領及決議方法：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為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購買土地廠房、充實營運資金，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2 億 5 仟萬元。惟因金融市場行情多變，實際募集與發行金額擬於上述額度內授權董事長依市場狀況決定之。

二、本次計畫所需之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詳閱附件十二。【第 25 頁】

三、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稿本)，請詳閱附件十三【第 26~31 頁】。實際發行條件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四、本次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五、本次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因素需要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為配合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本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議事經過要領及決議方法：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擬於額定股本中保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公司籌資之靈活運用，擬於額定股本中保留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作為發行轉換公司債之額度。其發行條件、轉換價格、資金運用進度及其預計效益等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長依市場狀況決行之；另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並以呈報主管機關核准之金額為準。

議事經過要領及決議方法：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 會。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50,000仟元。

2. 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5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期間三年，票面利率0%，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250,000仟元。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如因市場變動而與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支應之。

3. 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購買土地及廠房	99年第3季	120,000	11,000	109,000
充實營運資金	99年第2季	130,000	130,000	0
合計		250,000	141,000	109,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購買土地及廠房： 以外租倉儲費用每月150仟元估算，預計99年度可節省倉儲租金450仟元，之後每年可節省倉儲租金1,800仟元。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籌資計畫預計以13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成長所需，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外，並可降低利息支出，提高中長期競爭力，以本公司目前平均借款利率約1.516%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1,971仟元。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38990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3 號

陳政初

會計師：

侯榮顯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二/四.1 二/四.2/六 二/四.3 二/四.4/五 二/四.5 二/四.18 六 五 二					21XX	流動負債	四.9 二/四.18 四.10 四.10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943	4.07	\$21,294	2.34	2100	短期借款		\$341,582	38.70	\$196,552	21.64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47,015	5.33	32,135	3.54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3,480	0.39	18	0.00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91,686	10.39	83,602	9.20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0,820	1.22	14,234	1.5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02	0.75	—	—	2160	應付所得稅		459	0.05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3,261	0.37	4,054	0.45	2170	應付費用		9,151	1.04	12,234	1.35
120X	存 貨		142,493	16.14	164,391	18.10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805	4.40	113,266	12.47
1260	預付款項		3,056	0.35	6,301	0.6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860	0.89	1,004	0.1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034	1.70	18,593	2.05		流動負債合計		412,157	46.69	337,308	37.14
1291	受限制資產		41,055	4.65	51,484	5.67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191	0.25	3,780	0.42	2421	長期借款－已減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44,800	5.08	148,099	16.3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6	0.00		長期負債合計		44,800	5.08	148,099	16.30
	流動資產合計		388,336	44.00	385,660	42.46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四.6					28XX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35	1.16	2,496	0.27	2820	存入保證金	—	—	540	0.06	
1460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10,000	1.13	10,000	1.10		其他負債合計	—	—	540	0.06	
	基金及投資合計		20,235	2.29	12,496	1.37		負 債 總 計	456,957	51.77	485,947	53.50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7/六					3XXX	股東權益					
	成 本						31XX	股 本					
1501	土 地		115,315	13.06	115,315	12.70	3110	普通股股本	413,920	46.89	413,920	45.57	
1521	房屋及建築		118,428	13.42	115,011	12.66	32XX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309,244	35.04	273,538	30.12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8,478	0.96	21,080	2.32	
1551	運輸設備		4,439	0.50	6,430	0.71	33XX	保留盈餘					
1561	辦公設備		6,279	0.71	6,426	0.7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8,033	3.08	
1631	租賃改良		160	0.02	—	—	3350	未分配盈餘(虧損)	5,685	0.65	(40,635)	(4.47)	
1681	其他設備		86,054	9.75	82,418	9.0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6)	(0.05)	(38)	(0.00)	
15X1	取得成本合計		639,919	72.50	599,138	65.97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0.22)	—	—	
15X9	(減)：累計折舊		(187,251)	(21.21)	(153,591)	(16.91)		股東權益總計	425,699	48.23	422,360	46.50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2,562	0.29	37,975	4.18							
	固定資產淨額		455,230	51.58	483,522	53.24							
17XX	無形資產	二/四.11 二/四.8/十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	0.00	—	—							
1781	專門技術		468	0.05	9,250	1.02							
	無形資產合計		472	0.05	9,250	1.02							
18XX	其他資產	十 二 二/四.18											
1820	存出保證金		4,359	0.49	3,381	0.37							
1830	遞延費用		2,287	0.26	3,604	0.4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737	1.33	10,394	1.14							
	其他資產合計		18,383	2.08	17,379	1.91							
	資 產 總 計	\$882,656	100.00	\$908,307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82,656	100.00	\$908,307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6	\$818,287	101.42	\$772,189	102.96
4170	(減)：銷貨退回		(8,496)	(1.05)	(18,303)	(2.44)
4190	銷貨折讓		(3,021)	(0.37)	(3,897)	(0.52)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806,770	100.00	749,98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四.17	(677,759)	(84.01)	(697,084)	(92.9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443)	(0.18)	—	—
5910	營業毛利		127,568	15.81	52,905	7.05
	營業費用	四.17				
6100	推銷費用		(39,214)	(4.86)	(49,848)	(6.6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493)	(4.65)	(40,246)	(5.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925)	(3.09)	(8,501)	(1.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632)	(12.60)	(98,595)	(13.14)
6900	營業淨利(損)		25,936	3.21	(45,690)	(6.0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27	0.04	682	0.09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0	0.00	13	0.00
7150	存貨盤盈		—	—	2	0.00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3,001	0.40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080	0.26	—	—
7480	什項收入	二/四.9	11,808	1.46	6,570	0.88
7481	佣金收入		2,685	0.33	—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910	2.09	10,268	1.3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4,999)	(1.86)	(14,036)	(1.87)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四.6	(4,921)	(0.61)	(748)	(0.10)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309)	(0.04)	(372)	(0.05)
7550	存貨盤損		—	—	(637)	(0.09)
7560	兌換損失	二	(2,652)	(0.33)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二	—	—	(11,860)	(1.58)
7630	減損損失	二/四.8	(6,262)	(0.77)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472)	(0.06)	(930)	(0.12)
7880	什項支出		(4,559)	(0.56)	(6,958)	(0.9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4,174)	(4.23)	(35,541)	(4.74)
79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8,672	1.07	(70,963)	(9.46)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四.18	(2,987)	(0.37)	19,620	2.61
9600	本期淨利(損)		\$5,685	0.70	(\$51,343)	(6.85)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二/四.19	\$0.21	\$0.14	(\$1.71)	(\$1.2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虧 損)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413,920	\$21,080	\$27,399	\$11,342	—	—	\$473,74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34	(634)			—
民國九十六年淨損				(51,343)			(51,343)
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38)		(38)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13,920	21,080	28,033	(40,635)	(38)	—	422,36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2,602)		12,602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8,033)	28,033			—
民國九十七年淨利				5,685			5,685
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378)		(37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1,968)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13,920	\$8,478	—	\$5,685	(\$416)	(\$1,968)	\$425,69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97. 1. 1. ~97. 12. 31.	96. 1. 1. ~96. 12. 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5,685	(\$51,34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5,950	32,168
呆帳費用	971	627
攤銷費用	3,837	2,125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6,262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	(1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09	37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080)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10,000)	—
存貨跌價損失	—	11,86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921	74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4,880)	16,738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增加)	(9,055)	(10,09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6,602)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93	(1,407)
存貨減少	33,978	16,978
預付款項減少	3,245	3,18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89	(1,3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6	(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559	(17,80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1,343)	(1,84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462	(145)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3,414)	3,359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459	(282)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3,083)	169
其他應付款(減少)	—	(1,26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856	(3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	(31)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	(10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	(1,968)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467	2,2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	1,847	784
購置固定資產	(9,804)	(11,697)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8)	(602)
遞延費用(增加)	—	(950)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0,429	(6,525)
長期投資(增加)	(13,038)	(3,282)
專門技術(增加)	—	(3,260)
遞延退休金成本(增加)	(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48)	(25,53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45,030	32,53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49,851)
長期借款增加	10,000	163,100
償還長期借款	(187,760)	(123,130)
應付長期票券(減少)	—	(19,941)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40)	5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3,270)	3,2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649	(20,0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294	41,3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943	\$21,29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15,295	\$13,697
本期支付所得稅	\$312	\$33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部份	\$38,805	\$113,26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核准設立，本公司原名太普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登記及營業地址為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27 人及 155 人。

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日未收取或未償付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另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與零星支出之週轉金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4.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部份係指重置成本，商品及製成品部份則指淨變現價值。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本公司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4)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6. 基金及投資

(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A) 按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持有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股權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即被投資公司發生淨利(或淨損)時按約當持股比率認列投資收入(或損失)。發放之現金股利，則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收回。至取得時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則分五至二十年平均攤提。惟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未攤銷餘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消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聯屬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發生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

7.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及報廢時，其成本與累積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折舊係以平均法按稅法規定之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 4~35 年，機器設備 2~20 年，運輸設備 2~7 年，辦公設備 2~10 年，其他設備 2~15 年)。已達耐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8. 政府捐助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1)能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及(2)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時，應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入。又其與非折舊性資產有關者，政府若要求企業履行某些義務，企業應於履行義務所投成本認列為費用之期間，認列該項政府捐助收入。

9. 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時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採三年直線法攤銷。

A. 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或非確定年限。

(1)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攤銷，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B. 發展階段中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10.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1. 遞延費用

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自發生年度開始，按二至五年或預計使用年限平均攤提。

12. 退休金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2)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年底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 (4)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3. 所得稅

- (1)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應付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 (3)符合有關法令規定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 (4)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5)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4.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5.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各期比較報表之每股盈餘時，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1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7.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認列減損損失後，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8.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例如浮動利率債務之全部或部分之未來利息支付）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規避確定承諾之匯率風險依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本公司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有效性。本公司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之變動。本公司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當避險交易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或前揭項目經指定之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採公平價值避險之被避險項目原係以攤銷後成本評價時，被避險項目依上段所認列之帳面價值調整數，仍於被避險項目剩餘存續期間依有效利率法攤銷並認列於損益表中。得於認列調整數時即開始攤銷，或至遲自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期間始攤銷。當未認列確定承諾指定為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日後，其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平價值累積變動數，列為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為當期損益。相關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亦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公司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本公司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現金流量避險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無效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導致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該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轉列為當期損益。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避險工具利益或損失，作為該資產或負債帳面價值之調整。

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時，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相關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則轉列為當期損益。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或本公司取消原指定之避險，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時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當該交易不會發生時，則該金額將轉列為當期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其處理與現金流量避險相似。避險工具中屬避險有效部分，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避險無效部分列入當期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於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適用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未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未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現	金			\$172			\$102
零	用			310			350
銀	行			35,461			20,842
存	款						
合	計			\$35,943			\$21,294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47,015(註)			\$32,13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47,015			\$32,135

(註)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11,696 仟元之應收票據提供予中華開發商業銀行作為借款之副擔保，詳附註(六)。

3.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92,586			\$84,852
(減)：備抵呆帳			(900)			(1,250)
淨 額			\$91,686			\$83,602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02			—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6,602			—

5. 存 貨

(1)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原 料			\$69,204			\$56,507
物 料			23,648			21,886
製 成 品			50,066			90,092
商 品			175			8,586
合 計			143,093			177,07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00)			(12,680)
淨 額			\$142,493			\$164,391

(2)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232,000 仟元及 200,000 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基金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被 投 資 公 司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10,235	100%	\$2,496	100%		

A.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與關係人順流銷貨未實現內利益銷除如下：[帳列其他流動資產(負債)]

	九十七年度		
	未實現內部(利益)損失	已實現內部利益(損失)	合 計
太普高精密影像 (東莞)有限公司	(\$1,443)	—	(\$1,443)

九十六年度

無此事項

本公司對上列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超 50% 以上者，均已編入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B. 上述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係本公司用以 100% 控股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並以其間接 100% 轉投資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

C.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申報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將間接投資設立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200 仟元。

D.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投資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16,320 仟元(500,000 美元)。

E.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度依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4,921)	(\$748)

F.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416)	(\$38)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中華商業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00			\$10,000
A. 發行日期：95 年 6 月 1 日						
B. 利率：採浮動計息，每半年調整一次，第一次以本債券發行日，爾後以每半年本債券付息日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平均數，加 1.577% 為本債券下半年計息期間之計息利率，並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付息乙次，惟最後一次付息日為本債券到期日。						
C. 期限：五年八個月。						
D. 償還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E. 面值：新台幣 10,000 仟元。						
F. 本公司業已取得中華商業銀行之回函，同意本公司向其長期借款中之 10,000 仟元，仍維持民國 101 年 5 月到期。						
G. 97 年 3 月 29 日起由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概括承受中華商業銀行全部營業暨特定資產負債。						

7. 固定資產

- (1)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250,986 仟元及 356,600 仟元。
- (2)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中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詳附註六。
- (3)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在購置期間發生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50 仟元及 1,216 仟元。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3.35%~3.52% 及 3.18%~3.69%，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15,049 仟元及 15,252 仟元。
- (4)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固定資產之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房 屋 及 建 築			\$30,841			\$25,020
機 器 設 備			105,426			85,359
運 輸 設 備			3,479			4,877
辦 公 設 備			4,662			4,191
租 賃 改 良			44			—
其 他 設 備			42,799			34,144
合 計			\$187,251			\$153,591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專門技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帳列無形資產係有限耐用年限之專門技術權利金，相關之原始成本、累計攤銷及減損金額之變動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9,522			\$6,262
本期增加			—			3,260
期末餘額			9,522			9,522
減：攤銷及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272			—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6,262			—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2,520			272
期末餘額			\$468			\$272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9,250			\$6,262
期末餘額			\$468			\$9,250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 2,520 仟元及 272 元。

9. 短期借款

(1) 明細如下：

借 款 性 質	97.	12.	31.	96.	12.	31.
信用狀購料貸款			\$196,581			\$139,552
週轉金貸款			145,001			57,000
合 計			\$341,582			\$196,552

(2)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1.825%~3.44% 及 1.40%~6.00%。

(3)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借款到期日為 98.1.7.~98.9.22. 及 97.1.4.~97.6.28.。

10. 長期借款

明細如下：

銀 行 別	性 質	償 還 辦 法	97.	12.	31.	96.	12.	31.
兆豐銀行—高雄分行(原交通銀行)	高抵押借款	自民國 93 年 5 月 20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5 期平均償還本金 1,600 仟元。			\$9,600			\$16,000
兆豐銀行—高雄分行(原交通銀行)	高抵押借款	自民國 94 年 1 月 25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平均償還本金 2,850 仟元。			11,400			22,80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分公司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6 年 1 月 3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償還本金，1~7 期每期償還 3,000 仟元，第 8 期償還本金 9,000 仟元。	—	18,000
匯豐商業銀行 —高雄分行 (原中華商銀)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5 年 6 月 25 日起，每 1 個月為一期分 50 期，每期償還 400 仟元，其餘本金 10,000 仟元，到期一次償還。	10,000	12,400
台灣工業銀行 —高雄分公司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6 年 7 月 15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5 期償還本金，每期償還 6,000 仟元。	—	18,000
陽信商業行—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5 年 10 月 1 日起，每個月為一期分 36 期，平均償還本息。	7,755	17,815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高雄分公司	信用借款	於民國 97 年 9 月 15 日，到期一次償還。	—	30,000
第一商業銀行 —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6 年 3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每期償還 1,250 仟元。	1,250	6,250
第一商業銀行 —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每期償還 3,00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1,600 仟元。	43,600	55,600
泰國盤谷銀行 —高雄分行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雖未達一年，惟本公司與該銀行簽訂借款額度(可循環使用)契約為二年，故仍帳列長期借款。	—	35,000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雖未達一年，惟本公司與該銀行簽訂借款額度(可循環使用)契約到期日為民國 98 年 2 月 18 日，故仍帳列長期借款。	—	29,500
合 計			83,605	261,36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805)	(113,266)
淨 額			<u>\$44,800</u>	<u>\$148,099</u>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銀行長期借款利率分別為 1.825%~2.76%及 2.79%~3.55%。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退 休 金

- (1)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服 務 成 本	\$323	\$57
利 息 成 本	288	246
退 休 基 金 資 產 報 酬	(298)	(233)
攤 銷 及 遞 延 數	1	—
淨 退 休 金 成 本	\$314	\$70

- (2)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6,255	\$5,457
累積給付義務	6,255	5,45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143	4,162
預計給付義務	12,398	9,61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474)	(9,937)
提撥狀況	924	(31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資產)	(4)	(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892)	(748)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1,972	—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	(\$1,071)

- (3)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 現 率	2.50%	3.00%
未 來 薪 資 水 準 增 加 率	3.00%	3.00%
退 休 基 金 資 產 預 期 投 資 報 酬 率	2.50%	3.0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股本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472,000 仟元，實際發行股本均為 413,92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1,392,000 股。

13. 資本公積

(1)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普通股票溢價	\$8,478	\$21,080

(2)依九十年十一月修正後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另若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股本。

(3)依現行法令規定，以發行股票及受領贈與等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4.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5. 盈餘分配股利政策

(1)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剩餘，於分配盈餘時，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提撥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而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目前公司正值成長期，未來仍需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擴建及業務拓展活動，以確保市場競爭力，因而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將部份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則視剩餘盈餘及公司資金充裕情形，酌予配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以上之現金股利。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六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五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現金股利	—	—
股票股利	—	—
員工現金股利	—	—
員工股票股利	—	—
董監事酬勞	—	—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並無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故對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 (3)另配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0457 號函規定，有關民國九十七年度董事會擬議之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4)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中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8,033 仟元及現金增資溢價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2,602 仟元。
- (5)本公司預計不發放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故本期並未估列相關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16. 營業收入淨額

主要產品營業收入之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P S 版	\$414,854	\$769,773
C T P 版	372,186	—
其 他	31,247	2,416
合 計	818,287	772,189
(減)：銷貨退回	(8,496)	(18,303)
銷貨折讓	(3,021)	(3,897)
營業收入淨額	\$806,770	\$749,989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營業成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1,591	\$31,270	\$62,861	\$32,958	\$29,213	\$62,171
勞健保費用	\$2,786	\$2,451	\$5,237	\$2,983	\$2,482	\$5,465
退休金費用	\$1,226	\$1,760	\$2,986	\$1,271	\$1,566	\$2,837
其他用人費用	\$2,024	\$1,788	\$3,812	\$1,806	\$1,550	\$3,356
折舊費用	\$24,709	\$11,241	\$35,950	\$23,417	\$8,751	\$32,16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693	\$3,144	\$3,837	\$1,370	\$755	\$2,125

18. 營利事業所得稅

(1)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7. 12. 31.	96. 12. 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94	\$17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6, 865	\$29, 004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	
D. 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			
	97. 12. 31		
項	目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產生可減除(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抵減	\$8, 728	\$8, 728
	虧損扣抵	\$58, 416	\$14, 60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 668	\$1, 417
	未實現減損損失	\$6, 262	\$1, 56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1, 443	\$361
	其他	\$381	\$95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96. 12. 31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產生可減除(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64	\$16
未實現金融評價(利益)	(\$26)	(\$6)
職工福利未實際提撥剔除差異	\$361	\$9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680	\$3,170
投資抵減	\$10,517	\$10,517
虧損扣抵	\$60,000	\$15,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48	\$187
未實現備抵呆帳超限	\$54	\$13
	97. 12. 31.	96. 12. 31.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128	\$18,610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5,128	18,610
(減)：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94)	(1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5,034	\$18,593
	97. 12. 31.	96. 12. 31.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737	\$10,394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737	10,394
(減)：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1,737	\$10,394
	97. 12. 31.	96. 12. 31.
(4)應付(退)所得稅－本期	\$459	(\$19)
應付(退)兩稅合一加徵所得稅	—	—
應付(退)所得稅	459	(19)
暫繳及利息扣繳稅款	42	67
當期所得稅	501	4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216	(19,64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270	(2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87	(\$19,62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因虧損可由爾後十年可抵減所得額之明細如下：

發 生 年 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六	\$58,416	\$60,000	一〇六年度
(減): 當期抵減稅額	—	—	
尚未抵減之所得稅	<u>\$58,416</u>	<u>\$60,000</u>	

- (6) 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因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之支出，可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分別如下：

抵減項目	發 生 年 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七	\$1,749	—	101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六	2,035	\$2,035	100 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五	1,767	1,767	99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五	1,249	1,249	99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四	1,929	1,929	98 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三	3,144	3,144	97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三	393	393	97 年度
合 計		12,266	10,517	
(減): 當期抵減稅額		(3,538)	(—)	
尚未抵減之所得稅		<u>\$8,728</u>	<u>\$10,517</u>	

- (7)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及九十一年度增資擴展其他印刷輔助之投資計劃，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申請核發完成證明，分別業經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405018760 號函及工中字第 09305025610 號函核准在案，並分別自行選定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民國九十六年度申報免稅所得額為 0 仟元。民國九十七年度預計免稅所得額為 656 仟元。
- (9)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837 仟元及 524 仟元。
- (10) 未分配累積盈餘(虧損)明細如下：

	97. 12. 31.	96. 12. 31.
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	—	—
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可分配盈餘(虧損)	\$5,685	(\$40,635)
合 計	<u>\$5,685</u>	<u>(\$40,635)</u>

- (11) 民國九十七年預計及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2.79% 及 0.0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每股盈餘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8,672	\$5,68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8,672	\$5,685	41,392	\$0.21	\$0.14

九十六年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損)	(\$70,963)	(\$51,343)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70,963)	(\$51,343)	41,392	(\$1.71)	(\$1.24)

(五) 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柏 勳	本公司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沈 家 達	本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吳 英 俊	本公司董事兼任總經理(97.6.30 解任)
黃 勝 泰	本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96.7.31 解任)
呂 瀾 榮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王朝琴等共三人	本公司之董事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估 營 業 收			估 營 業 收		
	金 額	入 淨 額	%	金 額	入 淨 額	%
銷貨收入						
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	\$11,206		1.39%	—		—

本公司對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之銷貨收款條件為月結 180 天；銷售價格依照一般外銷銷售價格之 90%~95%。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u>應收帳款</u>				
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	\$6,602	6.72%	—	—

(3) 其他

- A.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連帶保證人為陳柏勳、沈家達、吳英俊、黃勝泰、呂瀾榮。
- B.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代支付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相關籌建費用分別為1,805仟元及2,534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2,724	\$3,028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 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97. 12. 31.	96. 12. 31.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	—	\$16,180
受限制資產－備償銀行存款	\$41,055	\$35,304
應 收 票 據	\$11,696	—
土 地	\$115,315	\$115,315
房 屋 及 建 築	\$87,587	\$89,065
機 器 設 備	108,509	117,253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分別有下列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1.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信用狀總額	信用狀保證金
美金(USD 仟元)	USD1, 060	—
日圓(JPY 仟元)	JPY1, 679	—

2. 因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673, 400 仟元。

3. 因銷售承諾而收取之應收票據為 220 仟元。

4. 因租賃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1, 170 仟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 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平 價 值</u>	<u>帳 面 價 值</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 943		\$35, 943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48, 564		\$148, 564
受限制資產	\$41, 055		\$41, 055
基金及投資	\$20, 235		\$20, 235
存出保證金	\$4, 359		\$4, 359
負 債			
短期借款	\$341, 582		\$341, 58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910		\$23, 9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83, 605		\$83, 605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6.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帳</u>	<u>面</u>	<u>價</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94	\$21,294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19,791	\$119,791
受限制資產		\$51,484	\$51,484
基金及投資		\$12,496	\$12,496
存出保證金		\$3,381	\$3,381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96,552	\$196,55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486	\$26,48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61,365	\$261,365
存入保證金		\$540	\$54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26	\$26

(註)因資訊取得之限制，故估計此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非實際上可行。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衍生性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目前遠期匯率依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得。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97.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註)</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943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48,564	
受限制資產	\$41,055	—	
基金及投資	—	\$20,235	
存出保證金		\$4,359	
<u>負 債</u>			
短期借款		\$341,58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9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3,605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6.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註)</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94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19,791
受限制資產	\$51,484		—
基金及投資	—		\$12,496
存出保證金			\$3,381
負 債			
短期借款	—		\$196,55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6,48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61,365
存入保證金			\$54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6
—遠期外匯合約			

註：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B. 因成本及資訊取得之限制，故估計此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非實務上可行。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26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4,359 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76,514 元，金融負債為 425,187 仟元；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9,561 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56,143 仟元，金融負債為 457,917 仟元。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27 仟元及 682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4,999 仟元及 14,036 仟元。
7.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揭露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事項如下：

本公司承作遠期外匯，其合約條件如下：

民國九十七年度

無此事項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六年度

項 目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遠期外匯合約－賣美金買台幣	\$26	USD30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與金融機構簽訂預售(購)之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賺取外匯匯率價差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名目金額為預售美元 300 仟元，當期利益為 26 仟元。

8. 無形資產

(1)技術移轉

A. a. 技術移轉對象：

Gary Ganghui Teng/GT ASSOCIATES

b. 技術移轉項目：

紫光生產技術及大中華地區專利。

c. 技術移轉權利金：

合約價款 US\$350,000 元，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US\$195,000 元。

d. 本公司預計未來經濟效益不如預期，已停止支付權利金，並提列全額減損損失。

B. a. 技術移轉對象：

American Dye Source, INC.,

b. 技術移轉項目：

CTP 生產技術指導。

c. 技術移轉權利金：

合約總價款 US\$100,000 元，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US\$100,000 元。

d. 相關產品於 96 年 10 月已量產產生銷貨收入，並開始攤銷。

9. 其 他

(1)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生產技術研發計劃

A. 技術合作對象：

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紅藍彩藝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B. 技術合作項目：

從事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之研究與開發。

C. 技術合作期間：

a. 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一年。

b. 紅藍彩藝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一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與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紅藍彩藝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生產技術研發計劃，接受經濟部總補助款金額為 8,000 仟元，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總補助款 金 額	分配至技術合 作廠商之金額	本公司應認 列收入金額	九十七年度認 列收入金額	累積已認列 收入金額	尚未認列收入 之補助款
\$8,000	\$2,080	\$5,920	\$5,920	\$5,920	—

- E. 技術合作報酬：

研究費用(含共同開發研究之人事費、材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

共計 12,000 仟元，分二期支付，並已全數支付完畢。

- F. 每期收取之補助款須各按 13% 之比例分配予其他兩家技術合作廠商，帳列其他收入之減項，截至九十七年度已分配 2,080 仟元。

- (2) 本公司之原料主要為鋁，可能因國際市場價格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故擬從事鋁期貨交易進行避險，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僅支付保證金予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計美金 50 仟元。

10.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 (1)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現金及約當現金，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
- (2) 本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投機性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 (3) 金融商品相關之風險資訊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金融商品—債券投資，有市場賣出價格，故從事此交易行為而衍生之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B.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 (b)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d)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為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大。

(e)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底及九十六年底個別應收帳款佔應收帳款總額達 10% 以上客戶，其應收帳款合計數分別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達 12.75%及 0%。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於銷售時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若雙方皆能按銷售約定履行，則帳款之收回應無重大不確定性。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運所需，故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之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其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利率隨之變化，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其影響甚小。

(4)避險策略：無。

11. 為便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詳附表二。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九目交易之相關資訊，但被投資公司之總資產或營業收入若未達發行人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或係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人事、財務或業務者，得僅揭露第一目至第四目交易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 (2) 民國九十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業，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註附(五)。
 - C.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D.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E.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業務。因屬單一產業，故無揭露其產業別資訊之適用。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地 區	金 額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亞 洲	\$311,939	\$302,014
非 洲	58,338	28,490
美 洲	94,163	52,441
歐 洲	37,788	67,399
合 計	\$502,228	\$450,344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銷售客戶之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者：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DKSH KOREA, LTD	\$92,301	11.44%	—	—	—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一)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關係(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元) (註四)	
中華商業銀行	次順位金融債券	(註二)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1張	\$10,000	—	\$10,000	(註五)
太普高精密影像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未上市(櫃)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	\$10,235	100%	\$10,235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股權淨值，餘得免填。

註五：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由香港商香港上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概括承受中華商業銀行全部營業暨特定資產負債。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一、二)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二)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二、三)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薩摩亞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16,320	\$3,282	500,000	100%	\$10,235	(\$4,921)	(\$4,92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100 仟元	500,000	100%	US\$312 仟元	(US\$151 仟元)	(US\$151 仟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市南城區簪花路華凱豪庭活力中心 1810 室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80 仟元	500,000	100%	US\$312 仟元	(US\$151 仟元)	(US\$151 仟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一：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二：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者，應於備註欄說明。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一)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關係(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元) (註四)	
太普高精密影像 投資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 份有限公司	長 期 投 資	500	US\$312仟元	100%	US\$312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 (東莞)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 份有限公司	長 期 投 資	-	US\$312仟元	100%	US\$312仟元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股權淨值，餘得免填。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資 本 收 入 額	投 資 方 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太普高精密 影像(東莞) 有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 平版製造及 鋁版素材批 發投資	\$16,320 (US\$500,000)	(二)	\$3,282 (US\$100,000)	\$13,038 (US\$400,000)	—	\$16,320 (US\$500,000)	100%	由太普高精密 投資有限公司 認列投資損失 \$ 4,921 (US\$151 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 控股有限公司 \$10,235 (US\$312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320 (US\$500,000)(註三)	\$16,320 (US\$500,000)	\$174,56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正檢具相關文件報請投審會備查。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38990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3 號

陳 政 初

會計師：

侯 榮 顯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六日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1	\$80,903	8.51	\$35,943	4.07	2100	短期借款	四.9	\$120,283	12.66	\$341,582	38.7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四.2/六	82,057	8.64	47,015	5.33	2120	應付票據		2,746	0.29	3,480	0.3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四.3/六	88,400	9.30	91,686	10.39	2140	應付帳款		46,479	4.89	10,820	1.2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四.4/五	9,564	1.00	6,602	0.75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四.21	2,121	0.22	459	0.0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5,057	0.53	3,261	0.37	2170	應付費用		22,241	2.34	9,151	1.04
120X	存 貨	二/四.5	168,709	17.76	142,493	16.14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0	37,284	3.93	38,805	4.40
1260	預付款項		4,337	0.46	3,056	0.3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295	0.66	7,860	0.8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四.21	7,749	0.81	15,034	1.70		流動負債合計		237,449	24.99	412,157	46.69
1291	受限制資產	六	42,465	4.47	41,055	4.65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五	815	0.09	2,191	0.25	2420	長期借款－已減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四.10	74,948	7.89	44,800	5.08
	流動資產合計		490,056	51.57	388,336	44.00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1,613	0.17	—	—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四.6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76,561	8.06	44,800	5.08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88	0.43	10,235	1.16	2XXX	負 債 總 計		314,010	33.05	456,957	51.77
1460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8,063	0.85	10,000	1.13							
	基金及投資合計		12,151	1.28	20,235	2.29	3XXX	股東權益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7/六					3100	股 本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2	513,920	54.09	413,920	46.89
1501	土 地		115,315	12.14	115,315	13.06	3200	資本公積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308	12.56	118,428	13.42	3210	發行溢價	四.13	56,080	5.90	8,478	0.96
1531	機器設備		316,151	33.28	309,244	35.04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13	1,314	0.14	—	—
1551	運輸設備		4,159	0.44	4,439	0.50	3280	其他	四.13	956	0.10	—	—
1561	辦公設備		6,279	0.66	6,279	0.71	3300	保留盈餘					
1631	租賃改良		556	0.06	160	0.0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4	569	0.06	—	—
1681	其他設備		94,557	9.95	86,054	9.7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15	2,384	0.25	—	—
15X1	取得成本合計		656,325	69.09	639,919	72.50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6	62,676	6.60	5,685	0.65
15X9	(減)：累計折舊		(223,943)	(23.57)	(187,251)	(21.21)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1,212	0.13	2,562	0.29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四.6	(660)	(0.07)	(416)	(0.05)
	固定資產淨額		433,594	45.65	455,230	51.58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四.11	—	—	(1,968)	(0.22)
17XX	無形資產						3510	庫藏股票	四.17	(1,143)	(0.12)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四.11	—	—	4	0.00		股東權益總計		636,096	66.95	425,699	48.23
1781	專門技術	二/四.8/十	—	—	468	0.05							
	無形資產合計		—	—	472	0.05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十	9,530	1.00	4,359	0.49							
1830	遞延費用	二	1,333	0.14	2,287	0.2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四.21	3,442	0.36	11,737	1.33							
	其他資產合計		14,305	1.50	18,383	2.08							
	資 產 總 計		\$950,106	100.00	\$882,656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50,106	100.00	\$882,656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9/五	\$935,353	103.11	\$818,287	101.42
4170	(減): 銷貨退回		(25,343)	(2.79)	(8,496)	(1.05)
4190	銷貨折讓		(2,891)	(0.32)	(3,021)	(0.37)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907,119	100.00	806,77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三/四.20	(716,008)	(78.93)	(675,679)	(83.7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四.6	(984)	(0.11)	(1,443)	(0.18)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四.6	1,443	0.16	—	—
5910	營業毛利		191,570	21.12	129,648	16.07
	營業費用	四.20				
6100	推銷費用		(42,763)	(4.72)	(39,214)	(4.8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561)	(4.47)	(37,493)	(4.6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105)	(2.99)	(24,925)	(3.0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429)	(12.18)	(101,632)	(12.60)
6900	營業淨利		81,141	8.94	28,016	3.4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8	0.01	327	0.04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0	0.00	10	0.00
7160	兌換利益	二	4,405	0.49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91	0.04	—	—
7480	什項收入	二/十	10,283	1.13	11,808	1.46
7481	佣金收入		—	—	2,685	0.3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207	1.67	14,830	1.8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213)	(1.01)	(14,999)	(1.86)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四.6	(5,903)	(0.65)	(4,921)	(0.6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12)	(0.01)	(309)	(0.04)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2,652)	(0.33)
7630	減損損失		(1,937)	(0.21)	(6,262)	(0.77)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	—	(472)	(0.06)
7880	什項支出		(1,167)	(0.13)	(4,559)	(0.56)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8,332)	(2.01)	(34,174)	(4.23)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78,016	8.60	8,672	1.07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三/四.21	(18,072)	(1.99)	(2,987)	(0.37)
9600	本期淨利		\$59,944	6.61	\$5,685	0.70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四.22	\$1.84	\$1.41	\$0.21	\$0.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四.22	\$1.84	\$1.41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虧 損)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413,920	\$21,080	—	—	\$28,033	—	(\$40,635)	(\$38)	—	—	\$422,36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2,602)					12,602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8,033)		28,033				—
民國九十七年淨利							5,685				5,68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								(378)			(37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1,968)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13,920	8,478	—	—	—	—	5,685	(416)	(1,968)	—	425,699
現金增資	100,000	47,602									147,60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已實際認購			1,314								1,314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未認購失效				\$956							95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9		(569)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84	(2,384)				—
買回庫藏股										(\$1,143)	(1,143)
民國九十八年淨利							59,944				59,944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								(244)			(2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1,968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3,920	\$56,080	\$1,314	\$956	\$569	\$2,384	\$62,676	(\$660)	—	(\$1,143)	\$636,09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59,944	\$5,68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7,260	35,950
呆帳費用	725	971
攤銷費用	1,422	3,837
減損損失	1,937	6,26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	(1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2	309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4,552	—
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1,900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	(12,08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903	4,921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認列酬勞成本	2,270	—
應收票據(增加)	(35,042)	(14,88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561	(9,05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962)	(6,60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796)	793
存貨(增加)減少	(32,668)	33,97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91	11,27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376	1,58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	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7,285	3,55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8,295	(1,343)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734)	3,46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5,659	(3,414)
應付所得稅增加	1,662	45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3,090	(3,08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565)	6,856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1,61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480	59,4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	62	1,847
購置固定資產	(15,788)	(9,80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71)	(978)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410)	10,429
長期投資(增加)	—	(13,0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307)	(11,54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21,299)	145,030
長期借款增加	90,000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61,373)	(187,76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40)
現金增資	147,602	—
買回庫藏股	(1,14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213)	(33,2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44,960	14,6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943	21,2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903	\$35,94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9,408	\$15,295
本期支付所得稅	\$830	\$31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部份	\$37,284	\$38,80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核准設立，本公司原名太普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登記及營業地址為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73 人及 127 人。

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公司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時，為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必須做重要之會計估計和假設，此項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之金額、或有資產和負債之揭露及財務報表期間收入和費用之金額，惟實際結果與此項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2. 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日未收取或未償付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另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記帳貨幣若為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時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若該記帳外幣為非功能性貨幣，則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與零星支出之週轉金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5. 存 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前之存貨會計政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部份指重置成本，製成品部份則指淨變現價值。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 物 料 及 商 品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 製 品 及 製 成 品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
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金融負債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對於取得及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及非避險工具之衍生性商品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7. 基金及投資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A)按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持有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股權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即被投資公司發生淨利(或淨損)時按約當持股比率認列投資收入(或損失)。發放之現金股利，則作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收回。至取得時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則依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未攤銷餘額評估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B)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消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聯屬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發生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

8.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及報廢時，其成本與累積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折舊係以平均法按稅法規定之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 4~35 年，機器設備 2~20 年，運輸設備 2~7 年，辦公設備 2~10 年，其他設備 2~15 年)。已達耐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9. 政府捐助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1)能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及(2)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時，應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入。又其與非折舊性資產有關者，政府若要求企業履行某些義務，企業應於履行義務所投成本認列為費用之期間，認列該項政府捐助收入。

10. 無形資產

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A. 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或非確定年限。

(1)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2)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攤銷，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B. 發展階段中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11.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2. 遞延費用

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自發生年度開始，按二至五年或預計使用年限平均攤提。

13.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 (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 (3)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4. 所得稅

- (1) 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應付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 (3) 符合有關法令規定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5)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辦理。銷貨收入原則上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為(一)取得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轉移；(三)價格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6. 每股盈餘

- (1)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各期比較報表之每股盈餘時，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 (2)員工分紅若可選擇發放股票之方式則企業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該前再普通股應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 (3)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之(97)基秘字第 169 號函之規定，員工紅利轉增資自費用化後已非無償股，故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追溯調整。

17.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期會(八九)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之規定，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18.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9.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認列減損損失後，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20.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可望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未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影響為：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此項變動使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銷貨成本)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增加 1,900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3. 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降為 20%。前述變動使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稅後淨利減少 1,117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3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現金			\$489			\$482
銀行存款			80,414			35,461
合計			<u>\$80,903</u>			<u>\$35,943</u>

2. 應收票據淨額

(1)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應收票據			\$82,057			\$47,015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u>\$82,057</u>			<u>\$47,015</u>

(2)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11,696 仟元之應收票據提供予中華開發商業銀行作為借款之副擔保，詳附註(六)。

3. 應收帳款淨額

(1)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應收帳款			\$89,150			\$92,586
(減)：備抵呆帳			(750)			(900)
淨額			<u>\$88,400</u>			<u>\$91,686</u>

(2)本公司為確保應收帳款 2,749 仟元債權之目的，透過第一商業銀行與科法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應收帳款保險合約。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64			\$6,602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9,564</u>			<u>\$6,602</u>

5. 存 貨

(1)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原 料			\$55,740			\$69,204
物 料			19,971			23,648
製 成 品			95,138			50,066
商 品			360			175
合 計			<u>171,209</u>			<u>143,093</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500)			(600)
淨 額			<u>\$168,709</u>			<u>\$142,493</u>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900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4,552 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080 仟元。

(3)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203,500 仟元及 232,000 仟元。

6. 基金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被 投 資 公 司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金 額	持股比例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u>\$4,088</u>	100%	<u>\$10,235</u>		100%	

A.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與關係人順流銷貨未實現內利益銷除如下：[帳列其他流動資產(負債)]

	九十八年度		
	未實現內部(利益)損失	已實現內部利益(損失)	合 計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u>(\$984)</u>	<u>\$1,443</u>	<u>\$459</u>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七年度		
	未實現內部(利益)損失	已實現內部利益(損失)	合計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1,443)	—	(\$1,443)

B. 上述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係本公司用以100%控股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薩摩亞)，並以其間接100%轉投資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C. 本公司之孫公司原名太普高精密影像(東莞)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一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會申請更名為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D.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皆為16,320仟元(500,000美元)。

E.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5,903)	(\$4,921)

F.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	(\$660)	(\$416)

G. 本公司對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薩摩亞)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業已編入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中華商業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8,063	\$10,000

A. 發行日期：95年6月1日

B. 利率：採浮動計息，每半年調整一次，第一次以本債券發行日，爾後以每半年本債券付息日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平均數，加1.577%為本債券下半年計息期間之計息利率，並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付息乙次，惟最後一次付息日為本債券到期日。

C. 期限：五年八個月。

D. 償還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E. 面值：新台幣10,000仟元。

7. 固定資產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330,920仟元及250,986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中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詳附註六。
- (3)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在購置期間發生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60 仟元及 50 仟元。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2505%及 3.35%~3.52%，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9,273 仟元及 15,049 仟元。
-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房 屋 及 建 築			\$36,738			\$30,841
機 器 設 備			126,365			105,426
運 輸 設 備			3,818			3,479
辦 公 設 備			5,214			4,662
租 賃 改 良			97			44
其 他 設 備			51,711			42,799
合 計			<u>\$223,943</u>			<u>\$187,251</u>

8. 無形資產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帳列無形資產係有限耐用年限之專門技術權利金，相關之原始成本、累計攤銷及減損金額之變動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9,522			\$9,522
本期增加			—			—
期末餘額			<u>\$9,522</u>			<u>\$9,522</u>
減：攤銷及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9,054			\$272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			6,262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468			2,520
期末餘額(含減損 6,262 仟元)			<u>\$9,522</u>			<u>\$9,054</u>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468			\$9,250
期末餘額			<u>—</u>			<u>\$468</u>

-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 468 仟元及 2,520 元。

9. 短期借款

- (1)明細如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借 款 性 質	98. 12. 31.	97. 12. 31.
信 用 狀 購 料 貸 款	\$100,283	\$196,581
週 轉 金 貸 款	20,000	145,001
合 計	\$120,283	\$341,582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1.118%~2.383%及 1.825%~3.44%。

(3)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借款到期日為 99.5.1.~99.10.15. 及 98.1.7.~98.9.22.。

10. 長期借款

(1)明細如下：

銀 行 別	性 質	償 還 辦 法	98. 12. 31.	97. 12. 31.
兆豐銀行－高雄分行	高 抵押借款	自民國 93 年 5 月 20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5 期平均償還本金 1,600 仟元。	—	\$9,600
兆豐銀行－高雄分行	高 抵押借款	自民國 94 年 1 月 25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平均償還本金 2,850 仟元。	—	11,400
匯豐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5 年 6 月 25 日起，每 1 個月為一期分 50 期，每期償還 400 仟元，其餘本金 10,000 仟元，到期一次償還。	—	10,000
陽信商業行－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5 年 10 月 1 日起，每個月為一期分 36 期，平均償還本息。	—	7,755
第一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6 年 3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每期償還 1,250 仟元。	—	1,250
第一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抵押借款	自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每期償還 3,00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1,600 仟元。	\$31,600	43,600
台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抵押借款	自 98 年 4 月 10 日起，共分 84 期，第一期支付 369 仟元，其餘每期支付 357 仟元。	27,132	—
台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信用借款	自 98 年 4 月 10 日起，共分 60 期，每期支付 500 仟元。	26,000	—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板信銀行 信用借款 自 98 年 10 月 15 日起，每月為一 27,500 —
-台南分行 期，共分 24 期，每期支付 1,250
仟元

合	計	112,232	83,60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284)	(38,805)
淨	額	\$74,948	\$44,800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銀行長期借款利率分別為 1.92%~2.49%及 1.825%~2.76%。

11. 退 休 金

(1)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為成精算，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服 務 成 本	\$435	\$323
利 息 成 本	310	288
退 休 基 金 資 產 報 酬	(287)	(298)
攤 銷 及 遞 延 數	111	1
淨 退 休 金 成 本	\$569	\$314

(2)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7,350	\$6,255
累積給付義務	7,350	6,25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225	6,143
預計給付義務	12,575	12,39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2,507)	(11,474)
提撥狀況	68	92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資產)	(4)	(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251)	(2,892)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2,187)	\$1,972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8.	12.	31.	97.	12.	31.
(3)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 現 率			2.00%			2.50%
未 來 薪 資 水 準 增 加 率			3.00%			3.00%
退 休 基 金 資 產 預 期 投 資 報 酬 率			2.00%			2.50%

12. 股 本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472,000 仟元，實際發行股本為 413,92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1,392 仟股。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 680,000 仟元，分為 6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資本總額內保留 40,000 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4,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 (3)本公司經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溢價 15.1 元辦理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 680,000 仟元，實際發行股本為 513,92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1,392 仟股。

13. 資本公積

- (1)明細如下：

項 目	98.	12.	31.	97.	12.	31.
普 通 股 股 票 溢 價			\$56,080			\$8,478
員 工 認 股 權			1,314			—
其 他 - 認 股 權 失 效			956			—
合 計			\$58,350			\$8,478

- (2)依九十年十一月修正後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另若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股本。
- (3)依現行法令規定，以發行股票及受領贈與等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5.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規定就當年度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 盈餘分配股利政策

(1)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剩餘，於分配盈餘時，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提撥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而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目前公司正值成長期，未來仍需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擴建及業務拓展活動，以確保市場競爭力，因而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將部份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則視剩餘盈餘及公司資金充裕情形，酌予配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以上之現金股利。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七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六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現金股利	—	—
股票股利	—	—
員工現金股利	—	—
員工股票股利	—	—
董監事酬勞	—	—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並無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故對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另配合財政部證期局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規定，有關民國九十八年度董事會擬議之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4)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員工 2,946 仟元及 1,800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九十八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再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九十八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嗣後股東會決議時計配發金額予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5)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中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9 仟元及就民國九十七年度帳列股東權益減項之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84 仟元。
- (6)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中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8,033 仟元及資本公積—增資溢價彌補虧損 12,602 仟元。

17. 庫藏股票

- (1)明細如下：

收回原因	九十八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普通股股份予員工	—	110 仟股	—	110 仟股

-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買進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相關事項如下：
- A. 預定買回期間：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止。(經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八日董事會決議變更為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九十八年十月十二日止)
- B. 預計買回股數 1,000 仟股。
- C. 買回區間價格：每股 8 元至 13 元。
- D. 自買回股份執行完畢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讓予員工。
- E. 轉讓員工價格：原則上為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惟在轉讓前，如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得按發行股份增加比率調整之。
- (3)本公司章程未規定，持有庫藏股票之盈餘分配限制。
- (4)本公司庫藏股票係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持有，依法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5)證券交易法規定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以董事會決議買回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員工認股權計畫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之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98.10.8 訂定之「九十八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共計 1,000 仟股予員工認購，認購價格以新台幣 15.1 元為之。認股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轉讓對象於認股繳款期間逾期未認購者，視為自動放棄認股權力。民國九十八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金增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之酬勞員工薪資費用為 2,270 仟元，並分別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與認股權失效項下。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畫相關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九十八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	1,000,000	\$15.1
本期放棄	—	—
本期執行	579,000	\$15.1
本期失效	421,000	—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執行	—	—

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評價模式及參數如下：

既得期間	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預期股利率(%)	0.00%
預期波動率(%)	51.671%
無風險利率(%)	1%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年)	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認股權公平價值(\$)	2.27
加權平均股價(\$)	15.1
選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不一定即是員工實際執行的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的趨勢，也可能與實際狀況完全相符。

19. 營業收入淨額

主要產品營業收入之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P S 版	\$308,503	\$414,854
C T P 版	589,265	372,186
其 他	37,585	31,247
合 計	935,353	818,287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減)：銷貨退回	(25,343)	(8,496)
銷貨折讓	(2,891)	(3,021)
營業收入淨額	<u>\$907,119</u>	<u>\$806,770</u>

20.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7,364	\$39,267	\$76,631	\$31,591	\$31,270	\$62,861
勞健保費用	\$3,017	\$2,459	\$5,476	\$2,786	\$2,451	\$5,237
退休金費用	\$1,704	\$1,724	\$3,428	\$1,226	\$1,760	\$2,986
其他用人費用	\$2,362	\$1,902	\$4,264	\$2,024	\$1,788	\$3,812
折舊費用	\$26,603	\$10,657	\$37,260	\$24,709	\$11,241	\$35,950
攤銷費用	\$278	\$1,144	\$1,422	\$693	\$3,144	\$3,837

21. 營利事業所得稅

(1)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改為百分之二十。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8. 12. 31.	97. 12. 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00)	(\$94)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1,491	\$26,86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
D. 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		

項 目	98. 12. 31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產生可減除(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抵減	\$6,722	\$6,7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01	\$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63	\$21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00	\$5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572	\$2,314
未實現減損損失	\$4,175	\$83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984	\$197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次順位債券未實現損失	\$1,938	\$388
長期遞延收入	\$1,613	\$323

項 目	97. 12. 31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產生可減除(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抵減	\$8,728	\$8,728
虧損扣抵	\$58,416	\$14,60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668	\$1,417
未實現減損損失	\$6,262	\$1,56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1,443	\$361
其他	\$381	\$95
	98. 12. 31.	97. 12. 31..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049	\$15,128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049	15,128
(減)：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00)	(94)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7,749	\$15,034
	98. 12. 31.	97. 12. 31.
(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42	\$11,737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42	11,737
(減)：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3,442	\$11,737
(5)所得稅費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應付所得稅－本期	\$2,121	\$459
應付兩稅合一加徵所得稅	—	—
當期應付所得稅	2,121	459
暫繳及利息扣繳稅款	7	42
當期所得稅	2,128	50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4,464	2,21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1,117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363	270
所得稅費用	\$18,072	\$2,987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因虧損可由爾後十年可抵減所得額之明細如下：

發 生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六	\$58,416	\$58,416	一〇六年度
(減): 當期抵減稅額	(58,416)	—	
尚未抵減之所得稅	—	\$58,416	

- (7) 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因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之支出，可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分別如下：

抵減項目	發 生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八	\$1,939	—	102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七	1,749	\$1,749	101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六	2,035	2,035	100 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五	1,767	1,767	99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五	1,249	1,249	99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四	1,929	1,929	98 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三	—	3,144	97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三	—	393	97 年度
合 計		10,668	12,266	
(減): 當期抵減稅額		(3,946)	(3,538)	
尚未抵減之所得稅		\$6,722	\$8,728	

- (8)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9)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其他印刷輔助之投資計劃，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申請核發完成證明，業經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405018760 號函函核准在案，並自行選定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為延遲免稅期間。民國九十七年度申報免稅所得額為 862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度預計免稅所得額為 6,442 仟元。
- (10)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804 仟元及 837 仟元。

- (11) 未分配累積盈餘(虧損)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	—	—
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可分配盈餘(虧損)	\$62,676	\$5,685
合 計	\$62,676	\$5,685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八年度 (預計)	九十七年度 (實際)
扣抵稅額比率	4.67%	29.18%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分 母)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78,016	\$59,944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78,016	\$59,944	42,387	\$1.84	\$1.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	—	—	11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8,016	\$59,944	42,506	\$1.84	\$1.41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分 母)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8,672	\$5,68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8,672	\$5,685	41,392	\$0.21	\$0.14

關係	人	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陳柏勳	柏勳	勳	本公司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沈家達	家達	達	本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呂瀾榮	瀾榮	榮	本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侯景文等3人 本公司之董事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
<u>銷貨收入</u>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9,843	1.09%	\$11,206	1.39%

本公司對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之銷貨收款條件為月結 180 天；銷售價格依照一般外銷銷售價格之 90%~95%。

(2)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98. 12. 31		97. 12. 31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u>應收帳款</u>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9,564	9.69%	\$6,602	6.66%

(3) 其他

- A.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連帶保證人為陳柏勳、沈家達、呂瀾榮。
- B.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代支付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相關籌建費用分別為 466 仟元及 1,805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3,921	\$2,724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 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質押擔保標的	98. 12. 31.	97. 12. 31.
受限制資產－備償銀行存款	銀行借款	\$42,465	\$41,055
應 收 票 據	銀行借款	—	\$11,696
土 地	銀行借款	\$115,315	\$115,315
房 屋 及 建 築	銀行借款	\$82,570	\$87,587
機 器 設 備	銀行借款	—	\$108,50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分別有下列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1.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信用狀總額	信用狀保證金
美金(USD 仟元)	USD4,120	—
日圓(JPY 仟元)	JPY9,416	—

2. 因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684,500 仟元。
3. 因銷售承諾而收取之應收票據為 964 仟元。
4. 因租賃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2,059 仟元。
5. 因申請政府補助而提請銀行出具保證金額為 5,345 仟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 其 他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8.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帳</u>	<u>面</u>	<u>價</u>	<u>值</u>	<u>公</u>	<u>平</u>	<u>價</u>	<u>值</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0,903				\$80,903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85,078				\$185,078	
受限制資產			\$42,465				\$42,46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88				\$4,088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8,063				\$8,063	
存出保證金			\$9,530				\$9,530	
負 債								
短期借款			\$120,283				\$120,283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3,587				\$73,58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12,232				\$112,232	

	97.	12.	3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943				\$35,943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48,564				\$148,564	
受限制資產			\$41,055				\$41,05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35				\$10,235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10,000				\$10,000	
存出保證金			\$4,359				\$4,359	
負 債								
短期借款			\$341,582				\$341,58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910				\$23,9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83,605				\$83,605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借款及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及應付款項。

-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3)長期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由於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係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98.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0,903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5,078
受限制資產	\$42,465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088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		\$8,063
存出保證金	—		\$9,530
負 債			
短期借款	—		\$120,283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73,58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12,232
	97.	12.	31.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註)</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943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48,564
受限制資產	\$41,055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235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		\$10,000
存出保證金	—		\$4,359
負 債			
短期借款	—		\$341,58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9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3,605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當期利益之金額均為 0 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9,530 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22,877 元，金融負債為 232,515 仟元；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4,359 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76,514 元，金融負債為 425,187 仟元。
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18 仟元及 327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9,213 仟元及 14,999 仟元。

7.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揭露：

本公司之原料主要為鋁，可能因國際市場價格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故從事鋁期貨交易進行避險。

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名稱	交易標的物	數量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備註
統一證券	鋁	一口(25 噸)	USD1,950 元	—	已提前平倉產生平倉利益 USD5,950 元
統一證券	鋁	一口(25 噸)	USD1,920 元	—	已提前平倉產生平倉利益 USD6,150 元

8. 無形資產

(1) 技術移轉

A. a. 技術移轉對象：

Gary Ganghui Teng/GT ASSOCIATES

b. 技術移轉項目：

紫光生產技術及大中華地區專利。

c. 技術移轉權利金：

合約價款 US\$350,000 元，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US\$195,000 元。

d. 本公司預計未來經濟效益不如預期，已停止支付權利金，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提列全額減損損失。

B. a. 技術移轉對象：

American Dye Source, INC.

b. 技術移轉項目：

CTP 生產技術指導。

c. 技術移轉權利金：

合約總價款 US\$100,000 元，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US\$100,000 元。

d. 相關產品於 96 年 10 月已量產且產生營業收入，技術權利金業已開始攤銷，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全數攤提完畢。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其 他

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感光液研發計劃

A. 技術合作對象：

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B. 技術合作項目：

從事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感光液之研究與開發。

C. 技術合作期間：

自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一日至民國一百年六月三十日止，共二年。

D. 與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感光液研發計劃，接受經濟部總補助款金額為 24,000 仟元，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總補助款 金 額	分配至技術 合作廠商之 金 額	本公司應 認列收入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認列收入 金 額	累積已認列 收入金額	尚未收取 之 補 款
\$24,000	\$1,824	\$22,176	\$5,345	\$5,345	\$16,831

E. 每期收取之補助款須各按比例分配予其技術合作廠商-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其他收入之減項，截至九十八年度已分配 575 仟元。

10.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1)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現金及約當現金，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

(2) 本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投機性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3) 金融商品相關之風險資訊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金融商品一債券投資，有市場賣出價格，故從事此交易行為而衍生之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B.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b)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c)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d)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個別應收帳款佔應收帳款總額達 10% 以上客戶，其應收帳款合計數分別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達 22.57%及 12.75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於銷售時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若雙方皆能按銷售約定履行，則帳款之收回應無重大不確定性。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運所需，故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之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其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利率隨之變化，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其影響甚小。

(4)避險策略：無。

11. 為便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適當重分類。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詳附註(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詳附表二。
- (2)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九目交易之相關資訊，但被投資公司之總資產或營業收入若未達發行人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或係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人事、財務或業務者，得僅揭露第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目至第四目交易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 (2)民國九十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業，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註附(五)。
 - C.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D.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E.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業務。因屬單一產業，故無揭露其產業別資訊之適用。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金 額	
地 區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亞 洲		\$346,888	\$311,476
非 洲		65,387	57,991
美 洲		101,275	94,163
歐 洲		69,006	37,788
合 計		\$582,556	\$501,418

4. 重要客戶資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銷售客戶之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者：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	—	—	DKSH KOREA, LTD	\$92,301	11.44%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一)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關係(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元) (註四)	
中華商業銀行	次順位金融債券	—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1張	\$8,063	—	\$8,063	
太普高精密影像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薩摩亞)	未上市(櫃)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	\$4,088	100%	\$4,088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股權淨值，餘得免填。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一、二)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二)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二、三)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薩摩亞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16,320	\$16,320	500,000	100%	\$4,088	(\$5,903)	(\$5,903)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500 仟元	500,000	100%	US\$128 仟元	(US\$182 仟元)	(US\$182 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有限公司	東莞市南城區簪花路華凱豪庭活力中心 1810 室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500 仟元	-	100%	US\$128 仟元	(US\$182 仟元)	(US\$182 仟元)	

註一：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二：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者，應於備註欄說明。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一)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關係(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元) (註四)	
太普高精密影像 投資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 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0	US\$128仟元	100%	US\$128仟元	
東莞太普高精密 影像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 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128仟元	100%	US\$128仟元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股權淨值，餘得免填。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資 本 收 入 額	投 資 方 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東莞太普高 精密影像有 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 平版製造及 鋁版素材批 發投資	\$16,320 (US\$500,000)	(二)	\$16,320 (US\$500,000)	—	—	\$16,320 (US\$500,000)	100%	(\$5,903) (US\$182 仟元)	\$4,088 (US\$128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320 (US\$500,000)	\$16,320 (US\$500,000)	\$381,65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柏 勳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此 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38990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3 號

陳 政 初

會計師：

侯 榮 顯

中華民國 九十九 年 三 月 十六 日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1	\$81,871	8.61	\$43,094	4.89	2100	短期借款	四.8	\$120,283	12.66	\$341,582	38.7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四.2/六	82,057	8.63	47,015	5.33	2120	應付票據		2,746	0.29	3,480	0.4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四.3	93,872	9.87	93,922	10.65	2140	應付帳款		47,362	4.98	11,105	1.26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5,057	0.53	3,261	0.37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四.20	2,121	0.22	459	0.05
120X 存 貨	二/四.4	174,115	18.32	147,899	16.77	2170	應付費用		22,459	2.36	9,345	1.06
1260 預付款項		4,337	0.46	3,056	0.35	221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9	37,284	3.92	38,805	4.4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四.20	7,749	0.82	13,034	1.70	2270	其他流動負債		5,613	0.59	6,577	0.75
1291 受限制資產	六	42,465	4.47	41,055	4.66	2280	流動負債合計		237,868	25.02	411,353	46.6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028	0.21	2,126	0.24	24XX	長期付息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493,551	51.92	396,462	44.96	2420	長期借款－已減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四.9	74,948	7.89	44,800	5.08
14XX 基金及投資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1,613	0.17	—	—
1460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二/四.5	8,063	0.85	10,000	1.14		長期付息負債合計		76,561	8.06	44,800	5.08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6/六					2XXX	負 債 總 計		314,429	33.08	456,153	51.73
成 本												
1501 土 地		115,315	12.13	115,315	13.08	3XXX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308	12.55	118,428	13.43	3100	股 本					
1531 機器設備		316,151	33.26	309,244	35.07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1	513,920	54.07	413,920	46.94
1551 運輸設備		4,159	0.44	4,439	0.50	3200	資本公積					
1561 辦公設備		6,372	0.67	6,375	0.72	3210	發行溢價	四.12	56,080	5.90	8,478	0.96
1631 租賃改良		1,799	0.19	1,447	0.16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12	1,314	0.14	—	—
1681 其他設備		94,557	9.95	86,054	9.76	3280	其他	四.12	956	0.10	—	—
15X1 取得成本合計		657,661	69.19	641,302	72.72	3300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224,393)	(23.61)	(187,482)	(21.2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3	569	0.06	—	—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1,212	0.13	2,562	0.2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14	2,384	0.25	—	—
固定資產淨額		434,480	45.71	456,382	51.75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5	62,676	6.59	5,685	0.64
17XX 無形資產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四.10	—	—	4	0.0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60)	(0.07)	(416)	(0.05)
1781 專門技術	二/四.7	—	—	468	0.05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四.10	—	—	(1,968)	(0.22)
無形資產合計		—	—	472	0.05	3510	庫藏股票	四.16	(1,143)	(0.12)	—	—
18XX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總計		636,096	66.92	425,699	48.27
1820 存出保證金	十	9,656	1.02	4,512	0.51							
1830 遞延費用	二	1,333	0.14	2,287	0.2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四.20	3,442	0.36	11,737	1.33							
其他資產合計		14,431	1.52	18,536	2.10							
資 產 總 計		\$950,525	100.00	\$881,852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50,525	100.00	\$881,852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8	\$943,987	103.14	\$813,690	101.44
4170	(減)：銷貨退回		(25,713)	(2.81)	(8,496)	(1.06)
4190	銷貨折讓		(3,034)	(0.33)	(3,021)	(0.38)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915,240	100.00	802,17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三/四.19	(722,554)	(78.95)	(671,923)	(83.76)
5910	營業毛利		192,686	21.05	130,250	16.24
	營業費用	四.19				
6100	推銷費用		(48,038)	(5.25)	(39,214)	(4.8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2,606)	(4.65)	(42,982)	(5.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105)	(2.96)	(24,925)	(3.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7,749)	(12.86)	(107,121)	(13.36)
6900	營業淨利		74,937	8.19	23,129	2.8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4	0.01	338	0.04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0	0.00	10	0.00
7160	兌換利益	二	4,630	0.5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91	0.04	—	—
7480	什項收入	二/十	10,353	1.13	11,808	1.47
7481	佣金收入		—	—	2,685	0.3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508	1.69	14,841	1.8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213)	(1.01)	(14,999)	(1.8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12)	(0.01)	(309)	(0.04)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2,697)	(0.33)
7630	減損損失		(1,937)	(0.21)	(6,262)	(0.78)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	—	(472)	(0.06)
7880	什項支出		(1,167)	(0.13)	(4,559)	(0.5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429)	(1.36)	(29,298)	(3.65)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78,016	8.52	8,672	1.08
8111	所得稅費用	二/三/四.20	(18,072)	(1.97)	(2,987)	(0.37)
96XX	合併總淨利		\$59,944	6.55	\$5,685	0.71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四.2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總淨利		\$1.84	\$1.41	\$0.21	\$0.14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1.84	\$1.41	\$0.21	\$0.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四.21				
	合併總淨利		\$1.84	\$1.41	—	—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1.84	\$1.41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虧 損)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413,920	21,080	—	—	\$28,033	—	(\$40,635)	(\$38)	—	—	\$422,36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2,602)					12,602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8,033)		28,033				—
民國九十七年淨利							5,685				5,68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								(378)			(37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1,968)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13,920	8,478	—	—	—	—	5,685	(416)	(1,968)	—	425,699
現金增資	100,000	47,602									147,60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已實際認購			1,314								1,314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未認購失效				956							95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9		(569)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84	(2,384)				—
買回庫藏股										(\$1,143)	(1,143)
民國九十八年淨利							59,944				59,944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								(244)			(2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68			1,968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3,920	\$56,080	\$1,314	\$956	\$569	\$2,384	\$62,676	(\$660)	—	(\$1,143)	\$636,09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59,944	\$5,68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7,490	36,155
呆帳費用	725	971
攤銷費用	1,422	3,837
減損損失	1,937	6,26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2	30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	(1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	(12,08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1,900	—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4,552	—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認列酬勞成本	2,270	—
應收票據(增加)	(35,042)	(14,880)
應收帳款(增加)	(675)	(11,29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796)	793
存貨(增加)減少	(32,668)	28,57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91	1,27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8	(8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	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減少	7,285	3,55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8,295	(1,343)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734)	3,46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6,257	(3,129)
應付所得稅增加	1,662	45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3,114	(2,895)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964)	5,526
長期遞延收入	1,61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8)	(4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7,270	49,9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	62	1,847
購置固定資產	(15,788)	(9,80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44)	(1,009)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410)	10,4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280)	1,46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21,299)	145,030
長期借款增加	90,000	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61,373)	(187,760)
現金增資	147,602	—
買回庫藏股	(1,143)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5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213)	(33,2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8,777	18,1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094	24,9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871	\$43,09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9,408	\$15,295
本期支付所得稅	\$830	\$31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部份	\$37,284	\$38,80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柏勳

經理人：陳柏勳

會計主管：楊仲慧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核准設立，本公司原名太普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為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登記及營業地址為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二街 20 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76 人及 127 人。

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首次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達該號公報所述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1) 母公司：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2) 列入本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及增減變動情形：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母 公 司 持 股 百 分 比	
		98.12.31	97.12.31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	100.00%	100.00%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	100.00%	100.00%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	100.00%	100.0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權百分比及未合併之原因：無此情形。
- (4)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基準日，子公司合併年度起迄日之調整、處理方式及差異原因：無此情形。
- (5)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匯率變動。
- (6)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此情形。
- (7)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 (8)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此情形。
- (9)從屬公司之會計制度與控制制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無此情形。
- (10)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及法令契約限制之情形：無此事項。
- (11)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此事項。

2. 合併報表編制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會計估計

公司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時，為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必須做重要之會計估計和假設，此項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之金額、或有資產和負債之揭露及財務報表期間收入和費用之金額，惟實際結果與此項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4. 外幣交易及國外財務報表之換算

- (1)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日未收取或未償付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另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結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之匯率換算，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做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換算調整數。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與零星支出之週轉金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6.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7. 存 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前之存貨會計政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部份指重置成本，製成品部份則指淨變現價值。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及商品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
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金融負債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取得及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及非避險工具之衍生性商品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上市(櫃)公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9.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及報廢時，其成本與累積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折舊係以平均法按稅法規定之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 4~35 年，機器設備 2~20 年，運輸設備 2~7 年，辦公設備 2~10 年，其他設備 2~15 年)。已達耐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10. 政府捐助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1)能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及(2)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時，應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入。又其與非折舊性資產有關者，政府若要求企業履行某些義務，企業應於履行義務所投入成本認列為費用之期間，認列該項政府捐助收入。

11. 無形資產

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A.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或非確定年限。

(1)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2)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攤銷，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予以資本化，否則，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資本化條件包括：

-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B. 發展階段中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12.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3. 遞延費用

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自發生年度開始，按二至五年或預計使用年限平均攤提。

14. 退休金

-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 (3)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5. 所得稅

- (1)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應付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調整項目。
- (3)符合有關法令規定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 (4)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5)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辦理。銷貨收入原則上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為(一)取得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轉移；(三)價格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7. 每股盈餘

- (1)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各期比較報表之每股盈餘時，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 (2)員工分紅若可選擇發放股票之方式則企業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該前再普通股應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 (3)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之(97)基秘字第 169 號函之規定，員工紅利轉增資自費用化後已非無償股，故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追溯調整。

18.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期會(八九)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之規定，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19.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及子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20.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認列減損損失後，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2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可望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2.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佈（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未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影響為：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此項變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銷貨成本)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增加 1,900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3. 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降為 20%。前述變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稅後淨利減少 1,117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3 元。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現	金			\$602			\$737
銀	行			81,269			42,357
存	款						
合	計			\$81,871			\$43,094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票據淨額

(1)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應 收 票 據			\$82,057			\$47,015
(減) : 備 抵 呆 帳			(—)			(—)
淨 額			\$82,057			\$47,015

(2)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11,696 仟元之應收票據提供予中華開發商業銀行作為借款之副擔保，詳附註(六)。

3. 應收帳款淨額

(1)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應 收 帳 款			\$94,622			\$94,822
(減) : 備 抵 呆 帳			(750)			(900)
淨 額			\$93,872			\$93,922

(2)本公司為確保應收帳款 2,749 仟元債權之目的，透過第一商業銀行與科法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應收帳款保險合約。

4. 存 貨

(1)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原 料			\$55,740			\$69,204
物 料			19,971			23,648
製 成 品			95,138			55,425
商 品			5,766			222
合 計			176,615			148,499
(減) : 備 抵 存 貨 跌 價 損 失			(2,500)			(600)
淨 額			\$174,115			\$147,899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900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4,552 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080 仟元。

(3)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203,500 仟元及 232,000 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基金及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中華商業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8,063			\$10,000

A. 發行日期：95 年 6 月 1 日

B. 利率：採浮動計息，每半年調整一次，第一次以本債券發行日，爾後以每半年本債券付息日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平均數，加 1.577% 為本債券下半年計息期間之計息利率，並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付息乙次，惟最後一次付息日為本債券到期日。

C. 期限：五年八個月。

D. 償還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E. 面值：新台幣 10,000 仟元。

6. 固定資產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為 330,920 仟元及 250,986 仟元。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中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詳附註六。

(3)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在購置期間發生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60 仟元及 50 仟元。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2505% 及 3.35%~3.52%，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9,273 仟元及 15,049 仟元。

(4)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房 屋 及 建 築			\$36,738			\$30,841
機 器 設 備			126,365			105,426
運 輸 設 備			3,818			3,479
辦 公 設 備			5,245			4,678
租 賃 改 良			516			259
其 他 設 備			51,711			42,799
合 計			\$224,393			\$187,482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無形資產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帳列無形資產係有限耐用年限之專門技術權利金，相關之原始成本、累計攤銷及減損金額之變動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9,522			\$9,522
本期增加			—			—
期末餘額			\$9,522			\$9,522
減：攤銷及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9,054			\$272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			6,262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468			2,520
期末餘額			\$9,522			\$9,054
帳面價值						
期初餘額			\$468			\$9,250
期末餘額			—			\$468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 468 仟元及 2,520 元。

8. 短期借款

(1)明細如下：

借 款 性 質	98.	12.	31.	97.	12.	31.
信用狀購料貸款			\$100,283			\$196,581
週轉金貸款			20,000			145,001
合 計			\$120,283			\$341,582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1.118%~2.383%及 1.825%~3.44%。

(3)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借款到期日為 99.5.1.~99.10.15. 及 98.1.7.~98.9.22.。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長期借款

(1)明細如下：

銀 行 別	性 質	償 還 辦 法	98. 12. 31.	97. 12. 31.
兆豐銀行－高雄分行	高 抵押借款	自民國 93 年 5 月 20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5 期平均償還本金 1,600 仟元。	—	\$9,600
兆豐銀行－高雄分行	高 抵押借款	自民國 94 年 1 月 25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平均償還本金 2,850 仟元。	—	11,400
匯豐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5 年 6 月 25 日起，每 1 個月為一期分 50 期，每期償還 400 仟元，其餘本金 10,000 仟元，到期一次償還。	—	10,000
陽信商業行－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5 年 10 月 1 日起，每個月為一期分 36 期，平均償還本息。	—	7,755
第一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信用借款	自民國 96 年 3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每期償還 1,250 仟元。	—	1,250
第一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抵押借款	自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每期償還 3,00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1,600 仟元。	\$31,600	43,600
台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抵押借款	自 98 年 4 月 10 日起，共分 84 期，第一期支付 369 仟元，其餘每期支付 357 仟元。	27,132	—
台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信用借款	自 98 年 4 月 10 日起，共分 60 期，每期支付 500 仟元。	26,000	—
板信銀行－台南分行	信用借款	自 98 年 10 月 15 日起，每月為一期，共分 24 期，每期支付 1,250 仟元	27,500	—
合 計			112,232	83,60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284)	(38,805)
淨 額			\$74,948	\$44,800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銀行長期借款利率分別為 1.92%~2.49%及 1.825%~2.76%。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退 休 金

- (1)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為成精算，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服 務 成 本	\$435	\$323
利 息 成 本	310	288
退 休 基 金 資 產 報 酬	(287)	(298)
攤 銷 及 遞 延 數	111	1
淨 退 休 金 成 本	\$569	\$314

-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7,350	\$6,255
累積給付義務	7,350	6,25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225	6,143
預計給付義務	12,575	12,39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2,507)	(11,474)
提撥狀況	68	92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資產)	(4)	(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251)	(2,892)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	1,972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2,187)	—

- (3)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折 現 率	2.00%	2.50%
未 來 薪 資 水 準 增 加 率	3.00%	3.00%
退 休 基 金 資 產 預 期 投 資 報 酬 率	2.00%	2.50%

11. 股本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472,000 仟元，實際發行股本為 413,92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1,392 仟股。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 680,000 仟元，分為 6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資本總額內保留 40,000 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4,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 (3)本公司經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溢價 15.1 元辦理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 680,000 仟元，實際發行股本為 513,92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1,392 仟股。

12. 資本公積

- (1)明細如下：

項	目	98.	12.	31.	97.	12.	31.
普	通						
股	票						
溢	價			\$56,080			\$8,478
員	工						
認	股			1,314			—
權							
其	他			956			—
-	認						
股	權						
失	效						
合	計			\$58,350			\$8,478

- (2)依九十年十一月修正後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另若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股本。
- (3)依現行法令規定，以發行股票及受領贈與等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4.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規定就當年度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依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剩餘，於分配盈餘時，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提撥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而採用剩餘股利政策。目前公司正值成長期，未來仍需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擴建及業務拓展活動，以確保市場競爭力，因而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將部份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之資金，而為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則視剩餘盈餘及公司資金充裕情形，酌予配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以上之現金股利。
-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七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六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現	金	股	利		—	—
股	票	股	利		—	—
員	工	現	金	股	利	—
員	工	股	票	股	利	—
董	監	事	酬	勞	—	—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並無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故對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 (3)另配合財政部證期局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規定，有關民國九十八年度董事會擬議之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4)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946 仟元及 1,800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九十八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再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為基礎估列，並認為九十八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5)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中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9 仟元及就民國九十七年度帳列股東權益減項之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84 仟元。
- (6)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中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8,033 仟元及資本公積—增資溢價彌補虧損 12,602 仟元。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庫藏股票

(1)明細如下：

收回原因	九十八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普通股股份予員工	—	110 仟股	—	110 仟股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買進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相關事項如下：

- A. 預定買回期間：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止。(經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八日董事會決議變更為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九十八年十月十二日止)
- B. 預計買回股數 1,000 仟股。
- C. 買回區間價格：每股 8 元至 13 元。
- D. 自買回股份執行完畢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讓予員工。
- E. 轉讓員工價格：原則上為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惟在轉讓前，如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得按發行股份增加比率調整之。

(3)本公司章程未規定，持有庫藏股票之盈餘分配限制。

(4)本公司庫藏股票係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持有，依法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證券交易法規定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一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以董事會決議買回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

17. 員工認股權計畫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之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98.10.8 訂定之「九十八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共計 1,000 仟股予員工認購，認購價格以新台幣 15.1 元為之。認股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轉讓對象於認股繳款期間逾期未認購者，視為自動放棄認股權力。民國九十八年度依公平價值法認列金增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之酬勞員工薪資費用為 2,270 仟元，並分別帳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與認股權失效項下。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畫相關之詳細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	1,000,000	\$15.1
本期放棄	—	—
本期執行	579,000	\$15.1
本期失效	421,000	—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執行	—	—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評價模式及參數如下：

既得期間	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預期股利率(%)	0.00%
預期波動率(%)	51.671%
無風險利率(%)	1%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年)	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認股權公平價值(\$)	2.27
加權平均股價(\$)	15.1
選擇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所得，不一定即是員工實際執行的狀況；預期波動率係藉由歷史波動率以預測未來的趨勢，也可能與實際狀況完全相符。

18. 營業收入淨額

主要產品營業收入之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P S 版	\$311,022	\$414,931
C T P 版	594,807	367,272
其 他	38,158	31,487
合 計	943,987	813,690
(減)：銷貨退回	(25,713)	(8,496)
銷貨折讓	(3,034)	(3,021)
營業收入淨額	\$915,240	\$802,173

19.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7,364	\$41,679	\$79,043	\$31,591	\$33,074	\$64,665
勞健保費用	\$3,017	\$2,459	\$5,476	\$2,786	\$2,451	\$5,237
退休金費用	\$1,704	\$1,724	\$3,428	\$1,226	\$1,760	\$2,986
其他用人費用	\$2,362	\$1,903	\$4,265	\$2,024	\$1,791	\$3,815
折舊費用	\$26,603	\$10,887	\$37,490	\$24,709	\$11,446	\$36,155
攤銷費用	\$278	\$1,144	\$1,422	\$693	\$3,144	\$3,837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利事業所得稅

(1)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改為百分之二十。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8. 12. 31.	97. 12. 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00)	(\$94)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1,491	\$26,86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

D. 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

項	98. 12. 31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產生可減除(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抵減	\$6,722	\$6,7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01)	(\$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63	\$21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00	\$5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572	\$2,314
未實現減損損失	\$4,175	\$83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984	\$197
次順位債券未實現損失	\$1,938	\$388
長期遞延收入	\$1,613	\$323

項	97. 12. 31	
	暫時性差異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產生可減除(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抵減	\$8,728	\$8,728
虧損扣抵	\$58,416	\$14,60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668	\$1,417
未實現減損損失	\$6,262	\$1,56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1,443	\$361
其他	\$381	\$95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8. 12. 31.	97. 12. 31..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049	\$15,128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049	15,128
(減)：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00)	(94)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7,749	\$15,034

	98. 12. 31.	97. 12. 31.
(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42	\$11,737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42	11,737
(減)：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3,442	\$11,737

(5)所得稅費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應付所得稅－本期	\$2,121	\$459
應付兩稅合一加徵所得稅	—	—
當期應付所得稅	2,121	459
暫繳及利息扣繳稅款	7	42
當期所得稅	2,128	50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4,464	2,21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1,117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363	270
所得稅費用	\$18,072	\$2,987

(6)本公司依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因虧損可由爾後十年可抵減所得額之明細如下：

發 生 年 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六	\$58,416	\$58,416	一〇六年度
(減)：當期抵減稅額	(58,416)	—	
尚未抵減之所得稅	—	\$58,416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因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之支出，可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分別如下：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八	\$1,939	—	102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七	1,749	\$1,749	101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六	2,035	2,035	100 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五	1,767	1,767	99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五	1,249	1,249	99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四	1,929	1,929	98 年度
機器設備	九十三	—	3,144	97 年度
研究發展	九十三	—	393	97 年度
合 計		10,668	12,266	
(減): 當期抵減稅額		(3,946)	(3,538)	
尚未抵減之所得稅		\$6,722	\$8,728	

- (8)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9)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其他印刷輔助之投資計劃，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申請核發完成證明，業經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405018760 號函函核准在案，並自行選定自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為延遲免稅期間。民國九十七年度申報免稅所得額為 862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度預計免稅所得額為 6,442 仟元。

- (10)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804 仟元及 837 仟元。

- (11)未分配累積盈餘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	—	—
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可分配盈餘	\$62,676	\$5,685
合 計	\$62,676	\$5,685

- (12)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預計)	九十七年度 (實際)
扣抵稅額比率	4.67%	29.18%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78,016	\$59,944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78,016	\$59,944	42,387	\$1.84	\$1.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	—	—	11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8,016	\$59,944	42,506	\$1.84	\$1.41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純益	\$8,672	\$5,68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8,672	\$5,685	41,392	\$0.21	\$0.14

(五) 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柏 勳	本公司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沈 家 達	本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呂 瀾 榮	本公司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侯景文等三人	本公司之董事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連帶保證人為陳柏勳、沈家達、呂瀾榮。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3,921	\$2,724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質押擔保標的	98. 12. 31.	97. 12. 31.
受限制資產－備償銀行存款	銀行借款	\$42,465	\$41,055
應 收 票 據	銀行借款	—	\$11,696
土 地	銀行借款	\$115,315	\$115,315
房 屋 及 建 築	銀行借款	\$82,570	\$87,587
機 器 設 備	銀行借款	—	\$108,50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分別有下列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1.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信用狀總額	信用狀保證金
美金(USD 仟元)	USD4,120	—
日圓(JPY 仟元)	JPY9,416	—

2. 因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684,500 仟元。

3. 因銷售承諾而收取之應收票據為 964 仟元。

4. 因租賃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2,059 仟元。

5. 因申請政府補助而提請銀行出具保證金額為 5,345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8.	12.	31.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871		\$81,871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0,986		\$180,986
受限制資產	\$42,465		\$42,465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8,063		\$8,063
存出保證金	\$9,656		\$9,656
負 債			
短期借款	\$120,283		\$120,283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4,688		\$74,68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12,232		\$112,232

	97.	12.	31.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094		\$43,094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4,198		\$144,198
受限制資產	\$41,055		\$41,055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10,000		\$10,000
存出保證金	\$4,512		\$4,512
負 債			
短期借款	\$341,582		\$341,58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4,549		\$24,5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83,605		\$83,605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借款及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及應付款項。
- (2)長期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由於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係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8.	12.	3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871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0,986
受限制資產	\$42,465		—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		\$8,063
存出保證金	—		\$9,656
負 債			
短期借款	—		\$120,283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74,68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12,232

	97.	12.	3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094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44,198
受限制資產	\$41,055		—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		\$10,000
存出保證金	—		\$4,512
負 債			
短期借款	—		\$341,582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5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3,605

-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當期利益之金額均為 0 仟元。
-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9,656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23,732 仟元，金融負債為 232,515 仟元；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4,51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83,411 仟元，金融負債為 425,187 仟元。
-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24 仟元及 338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 9,273 仟元及 15,049 仟元。
-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揭露

本公司之原料主要為鋁，可能因國際市場價格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故從事鋁期貨交易進行避險。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名稱	交易標的物	數量	合約價格	信用風險	備註
統一證券	鋁	一口(25 噸)	USD1,950 元	—	已提前平倉產生平倉利益 USD5,950 元
統一證券	鋁	一口(25 噸)	USD1,920 元	—	已提前平倉產生平倉利益 USD6,150 元

8. 無形資產

(1) 技術移轉

A. a. 技術移轉對象：

Gary Ganghui Teng/GT ASSOCIATES

b. 技術移轉項目：

紫光生產技術及大中華地區專利。

c. 技術移轉權利金：

合約價款 US\$350,000 元，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US\$195,000 元。

d. 本公司預計未來經濟效益不如預期，已停止支付權利金，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提列全額減損損失。

B. a. 技術移轉對象：

American Dye Source, INC.,

b. 技術移轉項目：

CTP 生產技術指導。

c. 技術移轉權利金：

合約總價款 US\$100,000 元，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US\$100,000 元。

d. 相關產品於 96 年 10 月已量產且產生營業收入，技術權利金業已開始攤銷，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全數攤提完畢。

9. 其 他

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感光液研發計劃

A. 技術合作對象：

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B. 技術合作項目：

從事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感光液之研究與開發。

C. 技術合作期間：

自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一日至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共二年。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與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陽圖型免預熱熱感式 CTP 版材感光液研發計劃，接受經濟部總補助款金額為 24,000 仟元，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總補助款 金額	分配至技術 合作廠商之 金額	本公司應 認列收入 金額	九十八年度 認列收入 金額	累積已認列 收入金額	尚未收取 之補助款
\$24,000	\$1,824	\$22,176	\$5,345	\$5,345	\$16,831

- E. 每期收取之補助款須各按比例分配予其技術合作廠商-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其他收入之減項，截至九十八年度已分配 575 仟元。

10.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銀行借款、現金及約當現金，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不從事投機性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 (3) 金融商品相關之風險資訊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短期金融商品-債券投資，有市場賣出價格，故從事此交易行為而衍生之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B.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個別應收帳款佔應收帳款總額達 10% 以上之客戶，其應收帳款合計數分別佔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總額達 23.55% 及 13.22%。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銷售時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若雙方皆能按銷售約定履行，則帳款之收回應無重大不確定性。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運所需，故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之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其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利率隨之變化，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其影響甚小。

(4) 避險策略：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詳附註(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詳附表二。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九目交易之相關資訊，但被投資公司之總資產或營業收入若未達發行人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或係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人事、財務或業務者，得僅揭露第一目至第四目交易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九十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業，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C.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D.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E.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4.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及附表五之一。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板素材批發等業務。因屬單一產業，故無揭露其產業別資訊之適用。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明細如下：

地 區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亞 洲	\$355,522	\$307,342
非 洲	65,387	57,991
美 洲	101,275	94,163
歐 洲	69,006	37,788
合 計	\$591,190	\$497,284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銷售客戶之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者：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比 例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比 例
—	—	—	DKSH KOREA, LTD	\$92,301	11.51%

(十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一)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

第十三條規定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就整體關係企業再行補充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詳附表二。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詳附註(二).1。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此情形。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此情形。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無此情形。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無此情形。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法及期限：無此情形。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二)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

第十四條規定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再行補充揭露之事項：從屬公司之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控制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者，得免予揭露。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元) (註四)	
中華商業銀行	次順位金融債券	(註二)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非流動	1張	\$8,063	—	\$8,063	
太普高精密影像 控股有限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	\$4,088	100%	\$4,088	(註五)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股權淨值，餘得免填。

註五：編製合併報表已沖銷。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一、二)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二)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二、三)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薩摩亞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16,320	\$16,320	500,000	100%	\$4,088	(\$5,903)	(\$5,903)	(註四)
太普高精密影像控股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500 仟元	500,000	100%	US\$128 仟元	US(\$182 仟元)	(US\$182 仟元)	(註四)
太普高精密影像投資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有限公司	東莞市南城區簪花路華凱豪庭活力中心 1810 室	印刷預塗式平版製造及鋁版素材批發投資	US\$500 仟元	US\$500 仟元	—	100%	US\$128 仟元	US(\$182 仟元)	(US\$182 仟元)	(註四)

註一：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二：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者，應於備註欄說明。

註四：編製合併報表業已沖銷。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元)(註四)	
太普高精密影像 投資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太普高精密 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0	US\$128仟元	100%	US\$128仟元	(註五)
東莞太普高精密 影像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太普高精密 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128仟元	100%	US\$128仟元	(註五)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四：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股權淨值，餘得免填。

註五：編製合併報表業已沖銷。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 本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東莞太普高 精密影像有 限 公 司 (註 四)	印刷預塗式 平版製造及 鋁版素材 批發投資	\$16,320 (US\$500,000)	(二)	\$16,320 (US\$500,000)	—	—	\$16,320 (US\$500,000)	100%	(\$5,903) (US\$182 仟元)	\$4,088 (US\$128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320(US\$500,000)	\$16,320(US\$500,000)	\$381,65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四：編製合併報表業已沖銷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民國九十八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843	一般外銷銷售價格之90%~95%	1.08%
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564	月結180天 T/T	1.01%
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	暫付款	\$466	—	0.0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及孫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之一

民國九十七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206	一般外銷銷售價格之90%~95%	1.40%
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602	月結180天 T/T	0.75%
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	暫付款	\$1,805	—	0.2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及孫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附件一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99年6月18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99年6月18日開始發行，至102年6月18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

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及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本轉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99年7月19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2年6月8日)止，除下列期間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

(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99年6月9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101.33%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25.2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發行完成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

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基準日前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每股繳款額為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2.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 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 轉換價格	X	已發行股數 (註2)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 證券或認股權之轉 換或認股價格	X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 證券或認股權可轉 換或認購之股數
已發行股數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

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註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十二、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之金額，除折抵集保帳簿劃撥作業手續費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其請求轉換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其請求轉換之普通股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其請求轉換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

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其請求轉換之普通股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債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99年7月19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2年5月9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99年7月19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2年5月9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十九、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債以發行後屆滿二年之日(民國101年6月18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實質收益率為1.0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太普高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合計發行張數為壹仟柒佰張，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註 1)	註(2)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96 年(97 年分配)	(1.24)	(1.24)	—	—	—	—
97 年(98 年分配)	0.14	0.14	—	—	—	—
98 年(99 年分配)	1.41	1.41	1.00 元/股	—	—	1.00 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1：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每股稅後純益係按追溯調整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項 目	金額/股數
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664,751
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1,282 (註)
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每股帳面價值(元)	12.96

資料來源：99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該公司 99 年 3 月 31 日股份總數為 51,392 仟股，扣除庫藏股 110 仟股後流通在外股數為 51,282 仟股。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第一季 財務資料
	96 年	97 年	98	
流動資產	385,660	388,336	490,056	470,942
基金及投資	12,496	20,235	12,151	10,111
固定資產	483,522	455,230	433,594	432,919
無形資產	9,250	472	0	0
其他資產	17,379	18,383	14,305	22,340
資產總額	908,307	882,656	950,106	936,312
流動負債	337,308	412,157	237,449	213,265
長期負債	148,099	44,800	76,561	58,296
其他負債	540	0	0	0
負債總額	485,947	456,957	314,010	271,561
股本	413,920	413,920	513,920	513,920
股東權益	422,360	425,699	636,096	664,751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第一季 財務資料
	96 年	97 年	98 年	
營業收入	749,989	806,770	907,119	280,771
營業毛利	52,905	129,648	191,570	60,035
營業淨利	(45,690)	28,016	81,141	33,72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268	14,830	15,207	4,52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5,541)	(34,174)	(18,322)	(2,941)
稅前淨利	(70,963)	8,672	78,016	35,308
本期淨利	(51,343)	5,685	59,944	28,675
每股盈餘（註）	(1.24)元	0.14 元	1.41 元	0.56 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依各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

三、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與說明

該公司本次發行本轉換公司債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為：

(一)換價格之訂定及合理性評估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1.訂定方式

(1) 採用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與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計算標準，主要為適切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貼近時價發行，並與國際接軌，有助於訂定一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

(2) 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轉換價格應高於基準價格，並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及未來營運展望，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比率定為101.33%。

2.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係兼顧券商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市場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未來之營運展望暨保障債權人權益所訂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轉換公司債價值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價格每張為面額之100%，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0%。每張發行價格依理論價格考量流動性風險後決定，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另債權人可於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得要求該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按賣回收益率為1%所計算之利息補償金（即債券面額之102.01%）將其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贖回。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之前四十日止，當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及本次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者，該公司得按債券面額贖回。

債權人得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之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依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之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因此，投資人持有該轉換公司債的投資價值，除了單純的債券價值外，尚含有得轉換為公司普通股股份認股權價值。

目前中央銀行發行之政府公債，以其存續期間為2年及5年之中央政府公債為參考依據，取其99年5月份成交殖利率平均數，利用插補法計算出來之結果0.612%為無風險利率之指標。而衡量該公司轉換公司債單純債券的價值時所採用的折現因子，主要係以無風險利率加上考量目前債券、資本市場狀況及該公司普通股價格變動情形，以無風險利率加碼公司債信之風險溢酬118.8bp為公司風險貼現因子。

然而，目前市場之普通股流動性較其他性質之有價證券流動性為佳，若為單純債券型態或認股權型態之有價證券時，因其所表彰之權利、面額、數量多寡等因素，而使得目前市場流動性不若相關之普通股。因此在評估其價值時，亦需考量其流動性之貼水問題，經考量目前市場上所發行之債券市場價格與實際價值之差異作推定，其流動性貼水係以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005% 為調整依據。

(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 訂價理論說明

由於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設計中除賦予投資人於一定條件下執行其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外，尚包含有贖回條款、賣回條款、凍結期等條件，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Black-scholes 選擇評價模型(簡稱BS模型)因無法將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所內含之諸多選擇權同時列入考量，故在此採以Cox, Ross and Rubinstein之二項樹(Binomial Tree)定價模型(簡稱CRR模型)為基礎，再加入投資人賣回權、發行公司提前贖回等條件，來衡量可轉債的理論價值，以作為詢價圈購時訂定發行價格之參考依據。

2. 評價過程

由於本次轉換公司債內含的股票轉換選擇權、發行公司的債券提前贖回權、投資人的債權提前賣回權並不相互獨立，一旦有任一者被執行，本債券將提前到期，其他各項選擇權也將同時失效(expired)，因

此在評價過程中，於每個節點同時比較轉換價值(Conversion Value)、二項樹之倒推價值(Roll Back Tree Value)，並在贖回日與付息日分別考慮賣回價值(Put Value)與票息(Coupon Value)，各節點比較原則為：(1)將股價二項樹展開。(2)若標的股價符合被公司贖回條件時，債券投資人應會在發行公司行使贖回權之前，進行轉換，故 $CB\ Value = Conversion\ Value$ 。(3) $CB\ Value = \text{Max}(\text{Put Price}, \text{Conversion Value}, \text{Tree Value})$ ，在非賣回日時，Put Price 設定為 0。

3. 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計算

(1) 使用參數及說明如下：

參數項	數值	參數說明
普通股市價	25.35	取普通股基準日 99 年 6 月 9 日前一營業日之收盤價
轉換價格	25.2	取普通股基準日 99 年 6 月 9 日前 1、3、5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 24.87 元為基準價格，以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 101.33% 計算而得。
普通股報酬率之標準差	46.671	取最近期（以 98 年 11 月 27 日至 99 年 6 月 8 日）之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依統計原理推算得之。
無風險利率	0.61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三年，以其存續期間為 2 年及 5 年之中央政府公債為參考依據，取其 99 年 5 月份成交殖利率平均數，利用插補法計算出來之結果 0.612% 為無風險利率。
風險貼現因子	1.8%	以無風險利率加碼公司債信之風險溢酬 118.8 bp 為公司風險貼現因子。
發行期間	3 年	本次轉換公司債為三年期。
轉換凍結期	一個月	發行滿一個月後，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
贖回權	滿一個月	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之前四十日止，當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及本次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者，發行公司得按債券面額贖回。
賣回權	滿二年	滿二年可以債券面額之 102.01% 賣回給公司。
切割期數	36	以一個月為一期，3 年共 36 期。
票面利率	0%	票面利率為 0。

上述轉換債理論價值計算所擇之各參數項，其採用原則應屬合理可行。

(2)理論價格之計算結果

依轉換溢價率101.33%為基礎，經由上述之評價模式，對股價及利率同時進行樹狀展開運算，可求得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最大理論價值為111,730元。

(3)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由上述理論模型求算出之轉換公司債之最大理論價值，若以99年6月8日台灣銀行牌告之一年期銀行定期存款利率1.005%調整其流動性貼水，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調整後最大理論價格為110,618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之產業狀況、經營績效、獲利能力、未來發展潛力及考量市場之需求，並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依相關法令規定並經發行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每張以新台幣壹拾萬為發行價格，尚不低於最大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之九成(即 $110,618 \times 0.9 = 99,556$ 元)；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4)考量該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和未來發展潛力等因素，經與該公司議定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金額	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
擔保情形	無擔保
發行價格	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期間	三年
票面利率	0%
轉換價格	係以訂價基準日前1、3及5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101.33%計算。經取向公會申報日(99年6月9日)前1、3、5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24.87元為基準價格，以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101.33%計算為25.2元。
轉換價格之調整	依轉換辦法第11條規定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
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之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依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之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
贖回權	1. 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2. 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3.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該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賣回權	本轉換債以發行後屆滿二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為 1.0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轉換凍結期	一個月

發行公司：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柏 勳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九 日

(僅限於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張 鴻 瀛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九 日

(僅限於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柏 勳

董 事：沈 家 達

董 事：呂 瀾 榮

董 事：侯 景 文

總經理：陳 柏 勳